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lly Futur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 *Holly Futures* 的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號：3678)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年度業績公告列載本公司 2019 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閱並同意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 2020 年 4 月底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其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ftol.com.cn 閱覽。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勇先生

中國，南京

2020 年 3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勇先生及周劍秋女士；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姜琳先生及單兵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堂先生、林繼陽先生及黃德春先生。

目錄

2	第一節 重要提示
3	第二節 董事長致辭
4	第三節 釋義
10	第四節 公司資料
22	第五節 財務摘要
25	第六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6	第七節 董事會報告
85	第八節 其他重要事項
95	第九節 股份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98	第十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17	第十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144	第十二節 監事會報告
148	第十三節 財務報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就其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第三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全體董事和全體監事出席了會議，沒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聲明對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無法保證或存在異議。

本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對其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公司董事長周勇先生、總經理周劍秋女士及財務負責人陳蓉平女士聲明：保證本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各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董事長致辭

2019年，受貿易緊張關係、政局動蕩、地緣政治以及企業信心的軟化等因素影響，世界經濟自2018年初開始承壓明顯，並在2019年延續低迷，發達國家主要經濟指標持續回落，商品貿易明顯放緩，主要國家工業品逐漸步入通縮區間。我國經濟增長同樣承受壓力，GDP累計增速從2018年6.7%放緩至2019年6.1%，從分項看，投資三大項中房地產投資表現較為穩定，基建投資在低位徘徊，受盈利預期下降影響，製造業投資有較大幅度的走低。而在大類消費中，與宏觀經濟弱相關的糧油食品、飲料煙酒表現相對穩定，其餘大類如汽車、石油製品、服裝鞋帽、家電等增速較緩。在世界經濟增長持續放緩、中美經貿磋商跌宕起伏的環境下，中國經濟依舊如「滄海橫流，浩蕩前行」。

2019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市場環境，公司始終不忘初心，堅定信心，迎難而上，在公司董事會、管理層的科學決策及堅強領導下，廣大幹部職工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刻領會各項經濟工作會議精神，緊緊圍繞年初制定的目標任務，凝心聚力，改革創新，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推動高質量發展再上新臺階，為全面達成「十三五規劃」和「創建一流企業三年行動計劃」目標開拓奮進。

2019年，公司堅持創新驅動戰略，加快發展步伐。公司代理成交額同比增長近9%；場外期權成交額超過人民幣26億元，同比增長2倍；做市商業務規模進入大商所、鄭商所前10位；「保險+期貨」服務範圍不斷擴大，吉林省鎮賚縣大豆扶貧項目獲得南京市金融創新項目二等獎；資管業務規模達人民幣112億元，位列行業第一方陣；銷售公募基金產品近800隻、規模超人民幣9億元，連續3年穩步增長。公司屢獲殊榮，品牌影響力得到進一步提升。年內公司榮獲「中國最佳期貨公司」、「最佳精準扶貧突出貢獻獎」、「最佳資產管理領航獎」、「最佳品牌建設獎」、「最佳期貨IT系統建設獎」、「最佳商品期貨產業服務獎」等10餘項榮譽，品牌價值有力提高。

實幹成就新作為，奮鬥開創未來。回首過去，公司全員用辛勤汗水描繪出的畫卷在不懈奮鬥、砥礪前行中逐一鋪展；展望新的一年，公司將對標創建一流企業目標，推動公司主營業務高質量發展；繼續深入貫徹新發展理念，構建公司高質量發展長效機制；聚焦創新業務轉型升級，推進公司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讓我們只爭朝夕、不負韶華，立必勝之志、聚團結之力、行務實之舉，為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努力奮鬥，不斷前行！

周勇
董事長

中國南京，2020年3月30日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愛濤文化集團	指	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1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控股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現行有效的《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資產管理規模	指	所管理資產的金額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期貨業協會、中期協	指	中國期貨業協會
中金所	指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董事長	指	本公司董事長
首席風險官	指	本公司首席風險官
客戶結餘	指	經紀客戶為進行交易而存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客戶保證金存款及結算準備金
佣金收入	指	期貨公司的佣金收入指(i)期貨公司的期貨經紀業務所得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與(ii)來自期貨交易所的相關佣金返還的總和
公司法、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公司、我們、弘業期貨	指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名義開展業務)，一家於2012年11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江蘇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股股東	指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蘇豪控股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大商所	指	大連商品交易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報告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FOF	指	一種專門投資於其他投資基金的基金。並不直接投資股票或債券，其投資範圍僅限於其他基金，通過持有其他證券投資基金而間接持有股票、債券等證券資產，它是結合基金產品創新和銷售渠道創新的基金新品種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匯鴻集團	指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匯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10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後於1994年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匯鴻國際	指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6年12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因通過吸收方式與匯鴻集團合併而於2015年9月23日註銷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
弘業資本	指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6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弘業資本(香港)	指	弘業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5月10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CAPITAL (HONGKONG) CO., LIMITED名義開展業務，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19年5月31日註銷完畢

弘業股份	指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江蘇省工藝術品進出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4年6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及股東
弘業物流	指	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前稱江蘇鵬程國際儲運有限公司)，一家於1996年2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及股東
弘業資管	指	弘業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原弘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7月7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於2019年12月更名
弘業國際金融	指	弘業國際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原弘蘇期貨(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0月20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於2019年12月更名
弘蘇實業	指	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2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及股東
弘業紫金	指	江蘇弘業紫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8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參股子公司，於2019年12月公司撤回投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弘瑞科技創業投資	指	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9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及股東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介紹經紀	指	向本公司介紹客戶以賺取佣金的本公司業務夥伴
江蘇省工商局	指	江蘇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江蘇化肥	指	江蘇省化肥工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弘業資本於2017年8月與其訂立動力煤基差合作協議，為公司關連方，詳情載列於公司2017年8月31日「關連交易－動力煤基差貿易合作協議」之公告
江蘇弘業	指	江蘇弘業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前稱江蘇金陵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江蘇弘業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及江蘇弘業期貨有限公司)，一家於1995年7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公司的前身公司，而如文義指其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則指其前身公司曾從事的業務
江蘇省國資委	指	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江蘇證監局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江蘇監管局
上市日期	指	H股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的日期，為2015年12月3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手	指	中國期貨交易所列出的期貨標準數量，為可買賣的最少期貨數量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淨資本	指	相等於淨資產減資產調整值加負債調整值減客戶未悉數追加的保證金減／加中國證監會認可或批准的其他調整項目
中國期貨交易所	指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及鄭州商品交易所
中國、我國、全國、國內、境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臺灣地區除外)
招股說明書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16日之H股招股說明書
PTA	指	精對苯二甲酸
本報告	指	本公司2019年度報告
報告期	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董事會議事規則	指	現行有效的《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結算準備金	指	留作期貨交易交割結算的不受限制及未動用現金結餘，存入期貨交易所及商業銀行。結算準備金包括客戶結算準備金及我們本身的結算準備金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後，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銘大	指	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12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公司的發起人之一及股東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期所	指	上海期貨交易所
蘇豪控股	指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江蘇省絲綢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4年4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獨資有限公司，為公司的控股股東及發起人之一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鄭商所	指	鄭州商品交易所
QFII	指	合格的境外機構投資者
RQFII	指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IPO	指	首次公開發售
GDR	指	全球存托憑證，是非公開市場用以籌集美元或歐元資金的金融工具

公司資料

一、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 公司名稱

中文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12年11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江蘇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名義開展業務）

中文簡稱(境內)：弘業期貨

英文名稱：Holly Futures Co., Ltd.

(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 勇先生(董事長)

周劍秋女士

非執行董事

薛炳海先生

單 兵先生

姜 琳先生(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 柯先生(已於2019年8月26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躍堂先生

林繼陽先生

黃德春先生(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林繼陽先生(主席)
薛炳海先生
黃德春先生
(原委員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黃德春先生(主席)
單兵先生
王躍堂先生
(原主席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提名委員會

周勇先生(主席)
王躍堂先生
黃德春先生
(原委員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躍堂先生(主席)
薛炳海先生
周劍秋女士
姜琳先生
(原委員張柯先生已於2019年8月26日退任)

(3) 監事會

虞虹女士(監事會主席)(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
王健英女士
姚愛麗女士(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
(原監事會主席徐瑩瑩女士已於2019年6月13日退任)

(4)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女士

(5) 註冊資本

人民幣9.07億元

(6) 國內各項業務資格

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基金銷售、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

(7) 中國總部

公司註冊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華路50號(郵編：210001)

公司辦公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華路50號弘業大廈(郵編：210001)

公司網站：www.ftol.com.cn

電子郵件：zqb@ftol.com.cn

(8)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9) 董事會秘書

董事會秘書：賈國榮先生

聯繫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華路50號弘業大廈9樓(郵編：210001)

電話：025-52278980

電郵：jiaguorong@ftol.com.cn

(10) 聯席公司秘書

賈國榮先生、梁穎嫻女士

(11) 公司授權代表

周劍秋女士、賈國榮先生

(12) 公司聘請的法定審計機構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13)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鍾氏律師事務所與德恒律師事務所聯營

中國法律：上海市錦天城(南京)律師事務所

(14)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15) 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6) 股票代號

03678

二、歷史沿革

公司前身是江蘇金陵期貨經紀有限公司(以下稱「金陵期貨」)，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1995年7月31日成立，成立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股東為江蘇省冶金物資交易市場(以下稱「冶金物資市場」)和江蘇省有色金屬工業公司(以下稱「江蘇有色」)，分別持有金陵期貨股權的60%和40%。

1999年，冶金物資市場持有的金陵期貨60%的股權及江蘇有色持有的金陵期貨30%的股權轉讓給江蘇省工藝品進出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江蘇工藝」，現已更名為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有色持有的金陵期貨10%的股權轉讓給江蘇鵬程國際儲運有限公司(以下稱「鵬程國際」，現已更名為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轉讓後，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其中：江蘇工藝出資人民幣9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90%；鵬程國際出資人民幣1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0%。

1999年，公司更名為江蘇弘業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3,000萬元，由江蘇工藝認繳增資人民幣1,920萬元，鵬程國際認繳增資人民幣80萬元。增資完成後，江蘇工藝出資人民幣2,82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94%；鵬程國際出資人民幣1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2001年，弘業股份將其持有江蘇弘業48%的股權轉讓給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稱「弘業投資」)。股權轉讓後，弘業投資出資人民幣1,4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弘業股份出資人民幣1,3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6%；弘業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2006年，江蘇弘業將未分配利潤人民幣800萬元轉增實收資本，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3,800萬元，增資完成後，弘業投資出資人民幣1,824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弘業股份出資人民幣1,7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6%；弘業物流出資人民幣22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2007年，江蘇弘業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5,000萬元，其中由弘業投資認繳人民幣319.5萬元，弘業股份認繳人民幣395.5萬元，弘瑞科技創業投資認繳人民幣245萬元，上海銘大認繳人民幣240萬元。增資完成後，弘業投資出資人民幣2,143.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2.87%；弘業股份出資人民幣2,143.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2.87%；弘業物流出資人民幣22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56%；弘瑞科技創業投資出資人民幣24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90%；上海銘大出資人民幣2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0%。2008年，江蘇弘業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0,800萬元，其中由2007年經審計的資本公積人民幣492萬元與未分配利潤人民幣1,508萬元轉增人民幣2,000萬元註冊資本，同時江蘇弘業的股東現金增資人民幣3,800萬元。增資完成後，各股東投資比例不變。

2009年，江蘇弘業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38億元。增資完成後，弘業投資出資人民幣6,129.96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4.42%；弘業股份出資人民幣6,129.96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4.42%；弘業物流出資人民幣492.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57%；弘瑞科技創業投資出資人民幣529.2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83%；上海銘大出資人民幣518.4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76%。

2011年，江蘇弘業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3.8億元。增資完成後，弘業投資出資人民幣8,26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75%；弘業股份出資人民幣8,26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75%；蘇豪控股出資人民幣8,108.12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34%；弘蘇實業出資人民幣8,021.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11%；匯鴻國際出資人民幣3,8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0.00%；弘瑞科技創業投資出資人民幣529.2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9%；上海銘大出資人民幣518.4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6%；弘業物流出資人民幣492.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0%。2011年，江蘇弘業更名為江蘇弘業期貨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權結構未發生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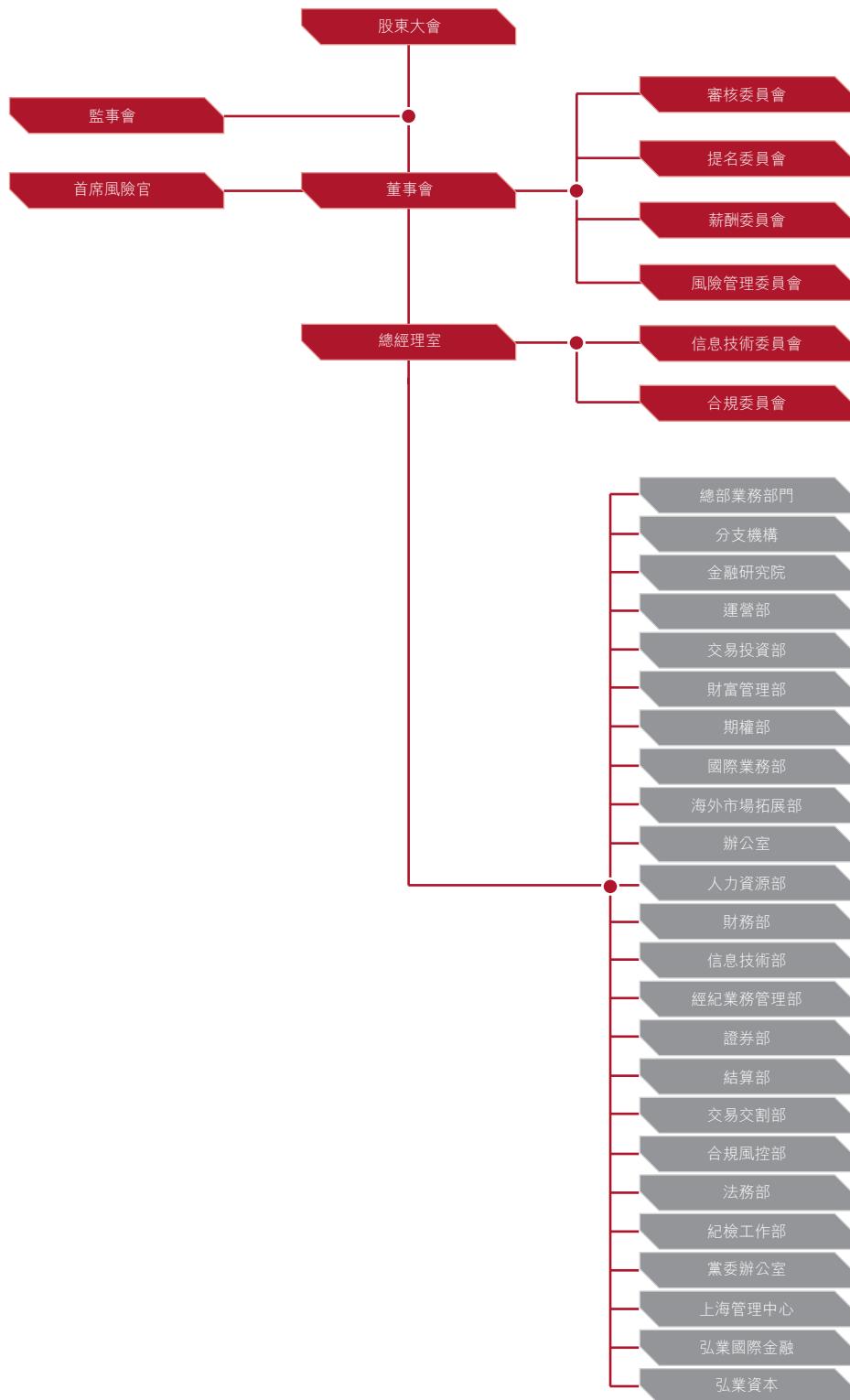
2012年，弘業投資將持有的21.75%的股權轉由蘇豪控股持有，變更後蘇豪控股持有公司43.09%股權。

2012年11月29日，江蘇弘業整體變更為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整體變更後公司總股本為680,000,000股，其中：蘇豪控股持有292,992,674股，佔總股本的43.09%；弘業股份持有147,900,000股，佔總股本的21.75%；弘蘇實業持有143,548,000股，佔總股本的21.11%；匯鴻國際持有68,000,000股，佔總股本的10.00%；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持有9,469,895股，佔總股本的1.39%；上海銘大持有9,276,631股，佔總股本的1.36%；弘業物流持有8,812,800股，佔總股本的1.30%。

2015年，匯鴻國際被匯鴻集團吸收合併，原匯鴻國際持有的公司68,000,000股股份由匯鴻集團承繼。

2015年8月18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963號)核准，公司發行不超過26,105萬股境外上市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全部為普通股。2015年12月30日，公司境外發行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簡稱：弘業期貨，股票代碼：03678。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有股轉持有關問題的批覆》(國資產權[2015]411號)，在本公司完成該次發行後，國有股東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分別將其持有的17,535,897股、4,069,866股、566,782股、527,455股股份劃轉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上述4家劃轉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的股份合計22,700,000股。上市後公司總股本為907,000,000股，其中：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275,456,777股，佔總股本的30.37%；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47,900,000股，佔總股本的16.31%；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持有143,548,000股，佔總股本的15.83%；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3,930,134股，佔總股本的7.05%；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8,903,113股，佔總股本的0.98%；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9,276,631股，佔總股本的1.02%；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持有8,285,345股，佔總股本的0.91%；公眾股東(H股)合計持有249,700,000股，佔總股本的27.53%。

三、組織架構



四、附屬公司情況

名稱	註冊及辦公地址	主營業務	成立地及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備注
			主要營運地	成立時間			
弘業資本	中國深圳市前海深港 合作區前灣一路1號 A棟201室	基差貿易、合作 套保、倉單服務	中國	2013年 6月25日	人民幣 24,000萬元	100%	
弘業國際金融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42-46號捷利中心 20樓03-05室	提供期貨交易、 證券交易	香港	2011年 10月20日	港幣 19,000萬元	100%	於2015年 9月30日被 本公司收購
弘業資管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42-46號捷利中心 20樓03-05室	資產管理、投資	香港	2016年 7月7日	港幣 2,000萬元	100%	由弘業國際 金融出資成立 並全資持有

五、營業部、分公司及其分布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成立並位於中國的營業部39家、分公司6家，詳見下表：

序號	分支機構	營業地址	設立時間
1	北京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外大街丁88號9層	2005年02月02日
2	常熟營業部	江蘇省常熟市海虞北路45號(常熟世界貿易中心)A617、A618、A620	2013年07月23日
3	常州營業部	常州市竹林西路19號天寧時代廣場2號樓1003室	2002年09月24日
4	成都營業部	成都高新區蜀錦路88號1棟2單元19樓4號	2013年01月25日
5	長沙營業部	長沙市芙蓉區韶山北路139號文化大廈17層1701號房	2008年12月11日
6	重慶營業部	重慶市江北區慶雲路1號18樓單元5	2011年12月30日
7	福州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五一北路1號力寶天馬廣場二十五層2504單元	2008年11月10日
8	廣州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體育東路138號1201單元	2011年03月08日
9	海口營業部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大同路38號財富中心1809室	2010年03月25日
10	杭州營業部	杭州市上城區海運國際大廈1幢1007室	2008年02月20日
11	合肥營業部	合肥市蜀山區望江西路129號五彩商業廣場1幢辦707	2007年12月26日
12	淮安營業部	淮安市清河區淮海第一城辦公樓1111、1112室	2012年05月08日
13	濟南營業部	山東省濟南市曆下區經十路13777號中潤世紀城5號樓901	2009年08月07日
14	江陰營業部	江陰市澄江中路118號海瀾國貿大廈14樓A座	2013年07月23日
15	連雲港營業部	江蘇省連雲港市海州區海連東路26號907、908室	2011年09月16日
16	南寧營業部	南寧市青秀區東葛路118號南寧青秀萬達廣場西1棟2518、2519、2520號	2008年09月19日

序號	分支機構	營業地址	設立時間
17	南通營業部	南通市姚港路6號	2007年09月06日
18	寧波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高新區萬特商務中心1號樓	2011年07月07日
19	青島營業部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中路10號1號樓2301戶	2007年11月26日
20	上海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589號1210、1211室	2007年08月15日
21	深圳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金田路與福華路交匯處現代商務大廈808A	2013年02月22日
22	瀋陽營業部	瀋陽市和平區南京北街161號嘉潤大廈707室	2010年10月11日
23	蘇州營業部	蘇州市姑蘇區三香路1338號鉑金大廈2106室	2001年12月18日
24	宿遷營業部	江蘇省宿遷市浙江大廈商業辦公2401、2402、2403、2404、2418號	2010年05月05日
25	太原營業部	太原市杏花嶺區府西街9號1幢A座五層A號	2012年02年02日
26	泰州營業部	泰州市海陵區濟川東路220號蓮達寫字樓1303室	2008年07月03日
27	張家港保稅區營業部	張家港保稅區濱江大廈糧油市場2406A室	2019年8月30日
28	無錫營業部	無錫市中山路531-1706、1707、1708、1709室	2003年12月12日
29	蕪湖營業部	安徽省蕪湖市鏡湖區偉星時代金融中心1004、1005	2012年06月28日
30	廈門營業部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廈禾路820號1304室	2013年11月18日
31	西安營業部	西安市蓮湖區北大街55號新時代廣場13層G號	2009年04月10日
32	徐州營業部	徐州市雲龍區和平路帝都大廈2206-2207	2008年01年04日
33	鹽城營業部	鹽城市人民南路1號華邦東廈4樓3A07、3A08室	2009年06月16日

序號	分支機構	營業地址	設立時間
34	揚州營業部	揚州市揚子江北路368號中集格蘭雲天酒店旁三層小商業2、3層	2002年10月25日
35	宜興營業部	宜興市宜城街道教育西路21號宜興國際經貿大廈二樓201室-A	2013年08月23日
36	張家港營業部	張家港市城北路178號	2013年09月06日
37	溧陽營業部	溧陽市溧城鎮燕山中路28號福田中心辦公2507	2017年08月29日
38	海門營業部	南通市海門市海門街道南海路965號光華大廈A座507室	2018年10月30日
39	鎮江營業部	鎮江市潤州區冠城路8號第17層	2008年10月31日
40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外大街丁88號B座9層914-919室	2017年01月24日
41	東北分公司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129號大連國際金融中心A座一大連期貨大廈2302號房間	2008年11月26日
42	江南分公司	宜興市宜城街道教育西路21號	2016年12月6日
43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788、1800號塔樓1第20層01單元	2016年10月15日
44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金田路與福華路交匯處現代商務大廈808B	2016年7月13日
45	鄭州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30號期貨大廈1006房	2008年07月01日

財務摘要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若無特別說明，本年度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中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財務數據以整數列示，部分表格合計數與各類數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存在差異，係因數字四捨五入所致。)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增長／增幅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營業收入	64,524	61,617	2,907	5%	52,317	32,733	31,283
利潤總額	4,158	10,561	(6,403)	(61%)	12,012	9,555	8,138
淨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2,127	8,051	(5,924)	(74%)	9,233	6,919	6,207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流入／(流出)	11,192	(11,791)	22,983	195%	19,237	(79,476)	193,032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0234	0.0888			0.1018	0.0763	0.0684
稀釋每股收益	0.0234	0.0888			0.1018	0.0763	0.0684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31%	4.91%			5.67%	4.36%	5.26%

規模指標(人民幣萬元)	2019年比較2018年增長／增幅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金額	%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5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451,077	429,675	21,402	5%	582,904	483,251	552,877
負債總額	291,180	264,926	26,254	10%	418,687	322,365	395,048
應付客戶權益	265,955	246,532	19,422	8%	356,612	304,079	366,34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159,897	164,749	(4,852)	(3%)	164,217	160,887	157,829
總股本(千股)	907,000	907,000			907,000	907,000	907,00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 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1.76	1.82			1.81	1.77	1.74
資產負債率^{注1}	14%	10%			27%	10%	15%

注1：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客戶權益)／(資產總額－應付客戶權益)

淨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人民幣千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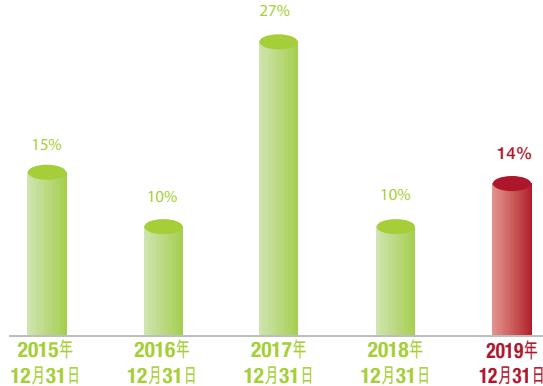
營業收入 (人民幣億元)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資產負債率



規模指標 (人民幣億元)



■ 資產總額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二、本公司的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資本為人民幣10.97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12.1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18億元。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下表列示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以及中國監管要求所編製的淨資本以及主要監督風險控制指標)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預警標準	監管標準
淨資本(人民幣百萬元)	1,097	1,215	36	30
淨資本／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697%	720%	1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69%	74%	24%	20%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716%	904%	120%	100%
總負債／淨資產(%)	11%	9%	120%	150%
自有結算準備(人民幣百萬元)	529	617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行業回顧

2019年世界經濟增速持續下滑，國際貿易與投資增長表現不佳，特朗普政府推行單邊主義和貿易保護主義政策，發達經濟體貨幣與財政政策效果減弱，全球總需求不足，發達經濟體陷入持續低迷等因素制約全球經濟增長。展望未來，負利率的出現與擴散、國際金融市場風險與投資信心缺失、部分國家深陷社會動盪等因素將對2020年全球經濟增長產生消極影響。與此同時，主要經濟體就業市場穩中向好、物價水平總體穩中有降，國際貨幣體系日益多元。以中國為代表的新興經濟體將在未來全球經濟增長中繼續扮演主引擎的角色。

面對國內外風險挑戰明顯上升的複雜局面，2019年我國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發展質量穩步提升，主要預期目標較好實現。中國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在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堅強領導下，各地區各部門深入貫徹落實各項決策部署，始終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我國經濟持續健康發展，結構調整穩步推進，轉型升級成效明顯。一是經濟總量穩步提高：2019年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990,865億元，比上年增長6.1%。在外部風險挑戰明顯增多的複雜局面下，我國經濟保持平穩增長，顯示出強大韌性。二是消費仍是增長主要拉動力：2019年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為57.8%，拉動經濟增長3.5個百分點，連續6年成為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三是產業結構不斷優化升級：2019年三次產業增加值佔GDP的比重分別為7.1%、39.0%和53.9%，與上年相比，第一產業比重提高0.1個百分點，第二產業比重下降0.7個百分點，第三產業比重提高0.6個百分點，經濟結構持續優化。四是動力轉換步伐加快，轉型升級成效顯著：2019年，規模以上工業戰略性新興產業增加值增長8.4%，規模以上工業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增長8.8%，分別快於全部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增速2.7個和3.1個百分點。新興產業發展勢頭良好，新業態新模式發展動能持續增強。

經過近30年的不懈努力，我國期貨市場已構建起統一開戶、投資者適當性、期貨保證金安全存管監控、期貨公司風險監管指標體系、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等一系列投資者保護制度，形成了「五位一體」協調工作機制，構築起獨具中國特色的投資者權益保障體系。我國期貨市場由無序逐漸走向成熟，逐步進入了健康穩定發展、經濟功能日益顯現的良性軌道。同時，我國期貨市場的國際影響力顯著增強，逐漸成為全球最大的商品期貨交易市場和第一大農產品期貨交易市場。隨著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縱深推進，期貨行業圍繞服務實體經濟本源，行業發展從注重規模增長到更加注重質量提升，目前正處在轉型創新關鍵階段。

回顧2019年中國期市，我國期貨市場去年全年市場交易額達人民幣290.61萬億元，交易量達39.62億手，較去年同期分別上漲了37.85%和30.81%，期貨業又創下四個「歷史新高」：上市14個新品種，為歷年之最；全市場持倉量也創出了歷史新高；資金總量創歷史新高，股指期貨市場交易和風險管理功能已恢復正常，近來股指期貨持倉量穩定在30萬手以上，最高達到35萬多手，創歷史最高紀錄。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市場運行質量不斷提升，極大促進了實體經濟和廣大產業客戶對期貨市場功能的認可。2019年是鞏固之年，繼2018年後上海期貨交易所20號膠期貨的推出，國際化期貨品種的探索實踐，使得特定品種對外開放的路徑已基本成型。2019年，按照「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增強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的總要求，堅持市場化、法治化改革方向，期貨市場加強整體謀劃，發生了一系列可喜變化。

報告期內，根據中期協最新發布的統計資料表明，以單邊計算，全國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量為3,962,077,706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290.61萬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0.81%和37.85%。其中，上海期貨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412,009,599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969,475.55億元，同比分別增長20.12%和18.89%，分別佔全國市場的35.64%和33.36%；上海國際能源中心累計成交量為35,587,45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155,757.44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4.24%和22.27%，分別佔全國市場的0.90%和5.36%；鄭州商品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092,486,04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395,389.11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3.58%和3.45%，分別佔全國市場的27.57%和13.61%；大連商品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355,584,22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689,253.16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8.05%和32.05%，分別佔全國市場的34.21%和23.72%；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66,410,382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696,210.17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44.07%和166.52%，分別佔全國市場的1.68%和23.96%。

截至報告期末，全國共有149家期貨公司。2019年，受整體行業情況影響，我國期貨公司共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0.5億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12.99億元上升365.24%，主要是由於某期貨公司2018年5月份一次性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50.6億元導致2018年期貨公司淨利潤過低。

二、業務回顧

2019年，在公司經營層的堅強領導下，公司廣大幹部職工面對錯綜複雜的市場環境，不忘初心，堅定信心，迎難而上，為全面達成「十三五規劃」和「創建一流企業三年行動計劃」目標開拓奮進。全年代理成交額同比增長8.89%，創新業務貢獻加大，資產管理、風險管理等創新業務收入佔比由2018年的7.21%上升至2019年的25.76%。在行業評比中，公司榮獲「中國最佳期貨公司」、「最佳精準扶貧突出貢獻獎」、「最佳資產管理領航獎」、「最佳品牌建設獎」、「最佳期貨IT系統建設獎」、「最佳商品期貨產業服務獎」等10餘項榮譽。複審通過並榮獲「2016-2018年度江蘇省文明單位」稱號。在江蘇省地方金融企業績效評價中，公司獲省財政廳優秀(A級)評價。總經理周劍秋連續獲評「中國財富管理領軍人物君鼎獎」、「最佳期貨掌舵人」稱號面對複雜的經濟形勢和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公司深耕本源業務，積極應對、迎難而上、多措並舉，全力鞏固業務優勢、彌補業務短板、加強業務協同。一方面大力夯實傳統經紀業務，使之保持較好發展態勢，另一方面把創新作為引領發展的第一動力，以資產管理、風險管理、財富管理等領域為重點，以國際化發展為牽引，加快培育新動能、增創發展新優勢。但當前金融環境下，金融衍生品市場整體投入及成交規模萎縮，公司主營業務遭遇新經濟形態下的發展瓶頸。截至2019年12月31日，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45.11億元，相比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42.97億元，同比增長5%，歸於本公司淨資產人民幣15.99億元，同比下降3%。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合計人民幣6.45億元，相比於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6.16億元增長5%。歸屬於本公司的淨利潤人民幣0.21億元，同比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0.81億元下降74%(主要是由於商譽減值的影響，手續費及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期貨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及金融資產投資(包括證券、基金、銀行委託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等。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性質概無重大改變。

(1) 期貨經紀業務

本公司期貨經紀業務包括為中國所有期貨交易所上市的商品期貨以及金融期貨提供經紀業務服務，並向客戶收取一定比例的手續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營業網點及分公司共45家，主要分佈在中國各直轄市、江蘇省內和其他經濟發達地區。

於2019年末，本公司客戶權益(未包括股票股權)為人民幣26.60億元，較2018年末客戶權益人民幣24.65億元上升8%。集團代理期貨業務產生的手續費及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17億元，較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2.74億元下降20.8%。公司代理成交額(雙邊統計，下同)人民幣32,706.12億元，市場佔有率為0.56%。其中商品期貨代理成交額人民幣29,088.86億元，金融期貨代理成交額人民幣3,617.26億元，公司代理成交量6,119.66萬手。2019年，本公司期貨交易手續費率萬分之0.42，較2018年同期的萬分之0.52，同比下降19.89%。

2020年公司將繼續優化營業網點結構，整合資源，提高在重點區域的服務能力，強化市場營銷推廣，擴展客戶覆蓋範圍。

(2) 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112.63億元，較2018年末的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135.54億元，同比減少16.90%，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手續費收入約人民幣574.15萬元，合計交易資產管理賬戶19個，備案新增集合類資管產品8個、一對一定向產品單一產品4個，總體運行平穩。

公司在儘快適應資管新規的基礎上，助推資管業務在轉型中尋求發展機遇。一是根據客戶風險偏好需求，不斷豐富資管產品類型，設計和上線FOF類、純債固收類、固收套利型、期現套利類、純期貨套利類等系列產品。主動管理的固收產品收益穩健。成功備案資管產品12個，單一客戶產品4個，集合產品8個。二是加強與重點機構合作，實現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112億元，位居行業第一方陣。同時，深化與優秀私募機構間的多元化合作，包括合作發行資管計劃、公司主導的FOF產品投向私募基金等。三是正式推出弘業商品指數系列，有效滿足銀行、券商等大型機構投資者配置商品期貨的需求。

(3) 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

風險管理業務出新出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弘業資本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49億元，同比增長2.83%，利潤總額超人民幣900萬元，同比增長4.87倍。一是積極鞏固主營業務模式。期現業務方面，發揮重點品種的渠道和研究優勢，合作模式更加成熟。做市業務方面，新申請獲得大商所豆粕、豆二期貨、鄭商所棉紗期貨以及上期所錫期貨做市商資格，期貨做市實現3個商品交易所全覆蓋，並進一步加大策略的研發投入，提高實戰水平，做市業務綜合排名位居行業前十。二是引入新團隊、開拓新模式。設立弘業資本上海分公司。與業內風險管理子公司在橡膠、PTA、紙漿等品種上開展合作。拓展上期所標準倉單交易平台業務。

公司期權業務穩步發展。一是全力拓展場內、場外期權業務。場內股票期權在28家開通業務資格的期貨公司中，成交量和客戶數排名靠前。積極申請深交所股票期權業務資格，完成仿真測試環節。場外期權取得快速發展，交易品種涉及黑色、能源化工、農產品、貴金屬等。新增法人客戶58個，其中產業客戶佔比51%；新增成交名義本金超人民幣27億元，同比增長2倍以上。二是「保險+期貨」取得新突破，年內實現理賠總額近人民幣660萬元。參與大商所「農民收入保障計劃」縣域覆蓋項目4個、分散試點項目1個，涉及9萬噸玉米、1.2萬噸大豆、4,000噸雞蛋。中標甘肅秦安蘋果「保險+期貨」政府扶貧項目，為當地300噸蘋果提供價格保險服務。在國家級貧困縣吉林省鎮賚縣實施的大豆收入「保險+期貨」扶貧項目第二次入選南京市金融創新項目名單，獲得二等獎。

(4) 金融資產投資

為優化公司資金運作，集團進行了證券、銀行委託理財產品、信託、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等多渠道的金融資產投資，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有效配置資金，促進主業發展，提高資金盈利水平。

截至2019年12月末，集團金融資產處置和分紅收益為人民幣1,607萬元，較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625萬元增長357%，主要是由於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的收益增加。

三、財務報表分析

(i) 財務報表分析

1、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緊抓行業創新發展機遇，穩步提升綜合實力，整體經營保持了穩步發展。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總計人民幣6.45億元，同比增長5%；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0.21億元，同比下降74%；實現每股收益人民幣0.0234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1.31%，同比下降3.58個百分點。

2、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2019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45.11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42.97億元，同比增長5%；負債總額人民幣29.12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26.49億元，同比增長10%，歸屬於上市公司股份的淨資產人民幣15.99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16.47億元，同比下降3%。

資產結構保持穩定，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2019年末，集團資產總額同比增加，主要因為客戶權益增加所致。2019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構成如下：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4.28億元，佔總資產98.16%。資產主要包括現金類資產人民幣36.82億元，佔比81.62%；金融投資類資產人民幣6.27億元，佔比13.89%；應收款項類資產人民幣0.91億元，佔比2.01%；存貨人民幣0.42億元，佔比0.92%；其他資產0.7億元，佔比1.55%。2019年集團商譽出現重大減值，減值金額人民幣4,332萬元。

2019年末，扣除應付客戶權益的負債為人民幣2.52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1.84億元，同比增長37.14%。增長的主要原因是並表的資管計劃增加及實行新租賃準則，租賃負債的增加。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14%，較2018年末的10%增長4個百分點(註：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客戶權益)/(資產總額－應付客戶權益)；經營槓桿率為1.16倍，較2018年末的1.11倍，同比增長4.15%(註：經營槓桿率=(資產總額－應付客戶權益)/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3、流動性水平管理情況

公司重視流動性管理，遵循全面性、謹慎性和預見性原則，強調資金的安全性、流動性和收益性的有機結合。2019年公司各月流動性監管指標均達到中國證監會監管要求。

4、現金流轉情況

2019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0.24億元。

2019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12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1.1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億元；2019年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0.02億元，2018年同期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32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2.34億元；2019年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0.95億元，2018年同期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0.7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17億元；2019年匯率變動的影響人民幣0.05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0.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05億元；2019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0.24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4.1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42億元。

(ii) 利潤表項目情況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4,158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402萬元，下降61%，主要財務業績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金額	%
手續費收入	16,122	18,253	(2,131)	(12%)
利息淨收入	9,117	12,844	(3,727)	(29%)
投資收益	1,800	(62)	1,861	3,016%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3,511	(2,927)	6,438	220%
匯兌損益	182	344	(161)	(47%)
其他業務收入	33,730	32,907	823	3%
資產處置損益	(6)	(5)	(1)	(27%)
其他收益	68	263	(194)	(74%)
營業收入	64,524	61,617	2,907	5%
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	689	791	(102)	(13%)
其他業務成本	33,050	30,620	2,430	8%
稅金及附加	81	120	(39)	(33%)
業務及管理費用	22,060	19,688	2,372	12%
資產減值損失	4,332		4,332	
營業支出	60,213	51,220	8,993	18%
營業外收入	241	195	46	23%
營業外支出	394	32	362	1,148%
利潤總額	4,158	10,561	(6,402)	(61%)
所得稅費用	2,032	2,509	(478)	(19%)
淨利潤	2,127	8,051	(5,925)	(74%)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0.0234	0.088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77	(263)	540	205%
綜合收益總額	2,404	7,788	(5,384)	(69%)

1、手續費和利息收入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和利息收入人民幣25,239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5,858萬元，下降19%。2019年、2018年手續費收入佔比為分別64%及59%，利息收入佔比同分別為36%及41%。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
手續費收入	16,122	64%	18,253	59%	(2,131)	(12%)
利息收入	9,117	36%	12,844	41%	(3,727)	(29%)
合計	25,239	100%	31,097	100%	(5,85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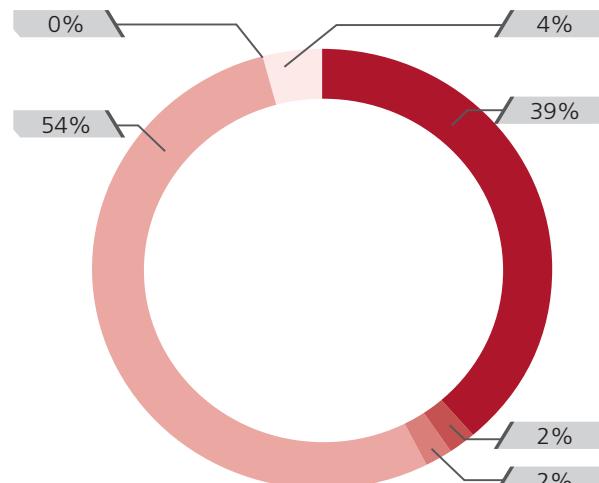
(1) 手續費收入

集團的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6,122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31萬元，下降12%。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
商品期貨經紀業務	6,218	39%	6,961	38%	(743)	(11%)
金融期貨經紀業務	338	2%	135	1%	202	150%
海外期貨業務	310	2%	596	3%	(287)	(48%)
手續費返還	8,633	54%	9,837	54%	(1,204)	(12%)
期權及其他經紀業務	50	0%	127	1%	(77)	(61%)
資產管理業務	574	4%	597	3%	(23)	(4%)
手續費總收入	16,122	100%	18,253	100%	(2,13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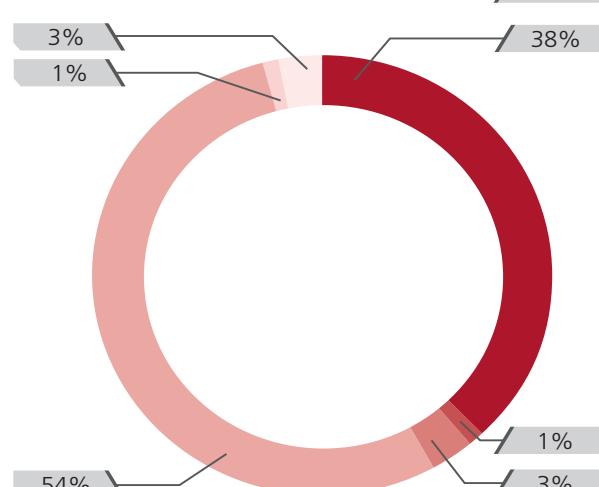
2019年手續費收入

- 商品期貨經紀業務
- 金融期貨經紀業務
- 海外期貨業務
- 手續費返還
- 期權及其他經紀業務
- 資產管理業務



2018年手續費收入

- 商品期貨經紀業務
- 金融期貨經紀業務
- 海外期貨業務
- 手續費返還
- 期權及其他經紀業務
- 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手續費總收入圖表

- ① 期貨業務收入人民幣15,498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031萬元，下降12%，主要包括商品期貨、金融期貨、海外期貨業務手續費收入以及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收入。其中商品期貨手續費收入人民幣6,218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43萬元；金融期貨手續費收入人民幣338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02萬元；海外期貨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310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87萬元，主要來源於商品期貨手續費收入下降；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收入人民幣8,633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04萬元，主要是交易所手續費返還力度也較上年下降。
- ②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人民幣574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3萬元，下降4%，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主要由管理費、業績提成構成，管理費依資產管理計劃淨值計提，業績提成依資產管理計劃運行效益計提。截至2019年12月31日，資產管理計劃淨值為人民幣112.63億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54億元，同比減少16.90%。資產管理計劃數量由2018年的26個減少到2019年的19個。
- ③ 期權及其他經紀業務收入人民幣50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7萬元，下降61%。主要是期權業務、投資諮詢及代銷基金收入。此類業務均為近年來集團新型業務，目前在手續費收入中佔比較小。

(2) 利息收入

集團的利息收入人民幣9,117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727萬元，下降29%，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2019年	2018年	金額	%
客戶資金存款	6,212	9,150	(2,938)	(32%)
自有資金存款	2,846	3,669	(823)	(22%)
買入返售	59	9	50	552%
非上市債券	—	16	(16)	(100%)
合計	9,117	12,844	(3,727)	(29%)

利息收入主要來源：①公司自有資金及持有的客戶保證金在金融機構活期及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②非上市債券及買入返售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相比2018年減少人民幣3,743萬元，下降34%；

2、淨投資收益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淨投資收益人民幣5,311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300萬元，增長278%，主要是因為金融資產處置所得增長以及所持金融資產市值增加所致。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2019年	2018年	金額	%
投資收益	1,800	(62)	1,861	3016%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511	(2,927)	6,438	220%
合計	5,311	(2,989)	8,300	278%

(1) 投資收益

集團的投資收益人民幣1,800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861萬元，增長3,016%，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金額	%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571	–	571	
－上市債券	135	(50)	185	370%
－信托計劃	103	75	28	38%
－資產管理計劃	17	(87)	104	119%
－理財產品	0	40	(40)	(100%)
－交易性股票	(47)	(1,245)	1,198	96%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	(425)	(855)	430	50%
股利分配				
－交易性金融資產	1,252	1,498	(245)	(16%)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93	563	(370)	(66%)
合計	1,800	(62)	1,861	3,016%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金額	%
金融資產投資業務	779	(1,268)	2,047	161%
期貨自營及其他風險管理業務	(425)	(8,55)	430	50%
合計	354	(2,122)	2,477	117%

2019年集團投資收益主要來源於金融資產處置所得、期貨自營及其他風險管理業務，較2018年的投資收益增長幅度較大，其中金融資產處置所得與期貨自營及其他風險管理業務均出現增長。金融資產投資業務增加人民幣2,047萬元，期貨自營及其他風險管理業務增加人民幣430萬元。

金融資產投資業務主要包括股票、基金，信托、資管計劃及債券等處置所得。2019年金融資產投資業務所得同比增加人民幣2,047萬元，增長161%，主要原因是本年股票市場較去年同期相比，行情大幅增長，股票、基金等操作獲利空間增加。

(2)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2019年，集團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為人民幣3,511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6,438萬元，增長220%。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金額	%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1,599	(892)	2,492	279%
－交易性股票	1,376	(1,448)	2,825	195%
－理財產品	281	(462)	742	161%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托計劃	175	(48)	223	464%
－上市債券	127	(5)	131	2,701%
交易性金融負債	(114)	(3)	(110)	(3,440%)
衍生金融資產	1,192	151	1,041	689%
衍生金融負債	(1,126)	(220)	(906)	(412%)
合計	3,511	(2,927)	6,438	220%

(3) 股票股息及基金分紅

2019年集團取得交易性金融資產分紅人民幣1,252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45萬元，主要來源於集團自2019年持有基金產生分紅收益。

3、其他業務淨收入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其他業務淨收入人民幣680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607萬元，下降70%，主要是弘業資本的期現基差貿易業務及風險管理諮詢業務收入下降。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金額	%
	2019年	2018年		
其他業務收入	33,730	32,907	823	3%
其他業務成本	33,050	30,620	2,430	8%
其他業務淨收入	680	2,287	(1,607)	(70%)

4、其他收入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人民幣244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58萬元，下降59%，主要是因為政府補助及匯兌損益下降所致。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金額	%
	2019年	2018年		
政府補助	68	263	(194)	(74%)
匯兌損益	182	344	(161)	(47%)
資產處置損益	(6)	(5)	(1)	(27%)
其他收入	244	602	(358)	(59%)

(1) 政府補助

集團的政府補助收入人民幣68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94萬元，下降74%。政府補助主要來源於：

- 鄭州分公司獲得的鄭州市鄭東新區管理委員會發放的產業發展扶持基金人民幣6.05萬元；
- 東北分公司獲得的大連市河口區財政局發放的期貨市場建設獎勵資金人民幣9.43萬元；
- 深圳分公司獲得的深圳市人民政府發放的開發扶持資金人民幣1.64萬元；
- 總部獲得的南京市金融發展辦公室發放的金融創新獎勵款人民幣47.17萬元；
- 收到廈門、徐州、宜興、深圳等穩崗補貼收入共計人民幣4.08萬元；

(2) 汇兌損益

集團2019年匯兌損益為人民幣182萬元，產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於2015年末在香港上市，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港幣9,905萬元仍未使用。另外，港幣兌人民幣匯率從2018年12月31日的0.8762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0.89578，所以產生人民幣182萬元的收益。2019年集團未使用財務工具對沖匯率波動風險。

5、業務及管理費用

2019年度，本集團營業及管理費用人民幣22,060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72萬元，增長12%。具體明細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	2018年	2019年比較2018年 增長／增幅	
			金額	%
職工薪酬	13,426	12,943	483	4%
辦公費用	3,289	2,401	888	37%
折舊和攤銷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96		1,896	
－固定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501	351	150	43%
租賃費用	818	2,044	(1,226)	(60%)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	182		182	
－其他	140	132	8	6%
佣金	209	528	(319)	(60%)
核數師酬金	145	205	(60)	(30%)
其他	1,454	1,084	370	34%
合計	22,060	19,688	2,372	12%

(1) 職工薪酬

職工費用主要包括工資、獎金及津貼、養老金、五險一金等其他社會福利。2019年度集團的職工費用人民幣13,426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83萬元，增長4%。主要是因為集團整體業績的變化，對職工獎金進行了調整，導致整體員工總成本較2018年增長。

(2) 辦公費用

辦公費用主要包括辦公用品費，信息費、業務招待費、郵電費、差旅費及電子設備運轉等組成。2019年度集團的辦公費用人民幣3,289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88萬元，增長37%。

(3) 租賃費用

租賃費用主要包括房屋租賃、車輛租賃和設備租賃，其中房屋租賃費支出佔比較大。2019年度集團的租賃費用人民幣818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26萬元，下降60%，主要是因為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實施新租賃準則。

6、資產減值損失

2019年集團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332萬元，全部為今年新增額。主要是因為集團查閱了2019年資產組實際經營情況，認為商譽存在減值跡象，集團聘請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公司對資產組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本年確認商譽減值人民幣4,332萬元。

(iii) 資產項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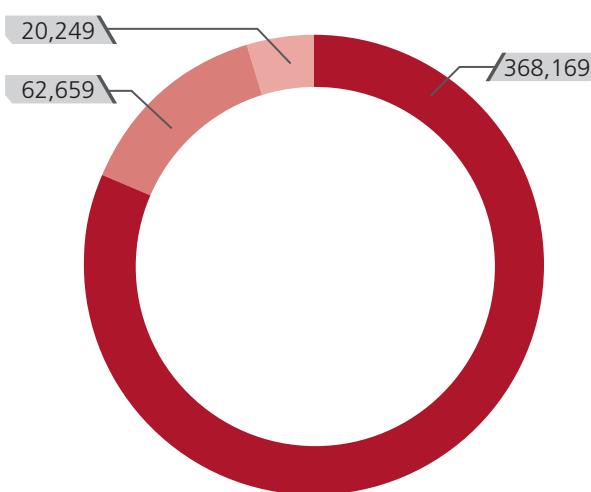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5.1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14億元，增長5%。其中，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36.82億元，同比增長2%；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6.27億元，同比增長9%；其他資產為人民幣2.02億元，同比增長63%。本集團主要資產總額變動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2019年比較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金額
			%
現金類資產	368,169	359,686	8,483
金融投資類資產	62,659	57,595	5,064
其他資產	20,249	12,394	7,855
合計	451,077	429,675	21,402

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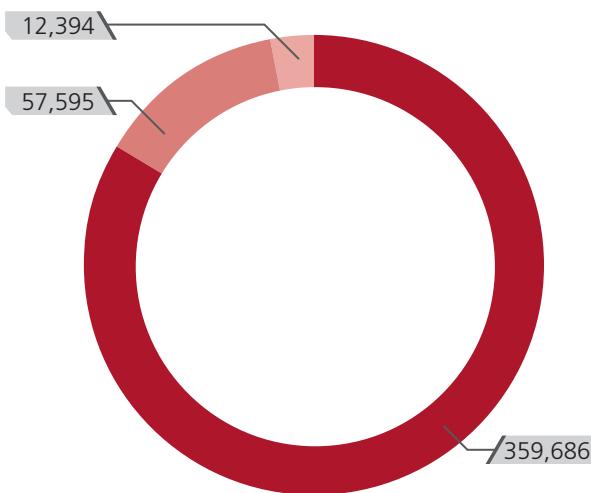
2019年12月31日 資產情況

- 現金類資產
- 金融投資類資產
- 其他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情況

- 現金類資產
- 金融投資類資產
- 其他資產



1、現金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36.82億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82%，同比增加人民幣0.85億元，增長2%。本集團現金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均按 2019年12月31日 比較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		
貨幣資金	239,042	248,390	(9,348)	(4%)
應收貨幣保證金	129,051	111,228	17,823	16%
應收質押保證金	76	68	8	11%
合計	368,169	359,686	8,483	2%

現金類資產變動主要體現在貨幣資金應收貨幣質押保證金方面，貨幣資金為人民幣23.90億元，佔集團資產總額的52.99%，較2018年相比減少了人民幣0.93億元，下降4%。應收貨幣保證金人民幣12.91億元和應收質押保證金人民幣0.01億元。

2、金融投資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6.27億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14%，同比增加人民幣0.51億元，增長9%。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組成構成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截至 2018年	均按2019年12月31日 比較2018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金額	%
長期股權投資	1,333	1,602	(269)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244	–	4,244	
交易性金融資產	57,082	55,987	1,095	2%
衍生金融資產	–	5	(5)	(100%)
合計	62,659	57,595	5,064	9%

3、其他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其他資產為人民幣2.02億元，佔資產總額的4%，增加人民幣0.78億元，增長63%。本集團其他資產組成構成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截至 2018年	均按2019年12月31日 比較2018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金額	%
應收款項	9,085	4,488	4,597	102%
存貨	4,164	–	4,164	
固定無形使用權資產	4,745	1,258	3,487	277%
商譽	–	4,332	(4,332)	(100%)
其他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	2,255	2,315	(61)	(3%)
合計	20,249	12,394	7,855	63%

(iv) 負債項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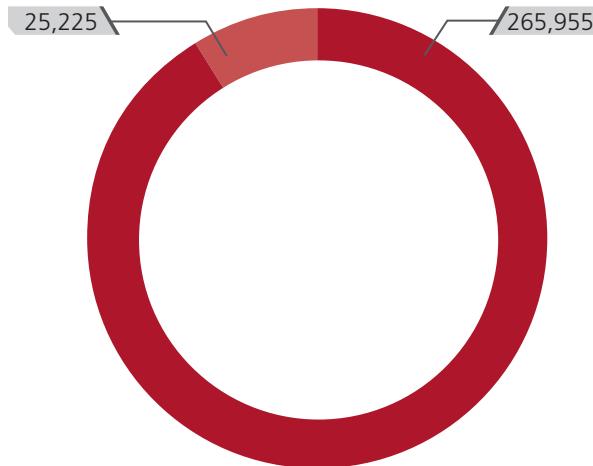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9.1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63億元，增長10%。其中，應付客戶權益為人民幣26.60億元，同比增長8%，主要是由於客戶入金保證金增加及客戶交易盈利所致。本集團主要負債總額變動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均按2019年12月31日 比較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
應付客戶權益	265,955	246,532	19,422	8%
其他運營負債	25,225	18,394	6,831	37%
合計	291,180	264,926	26,254	10%

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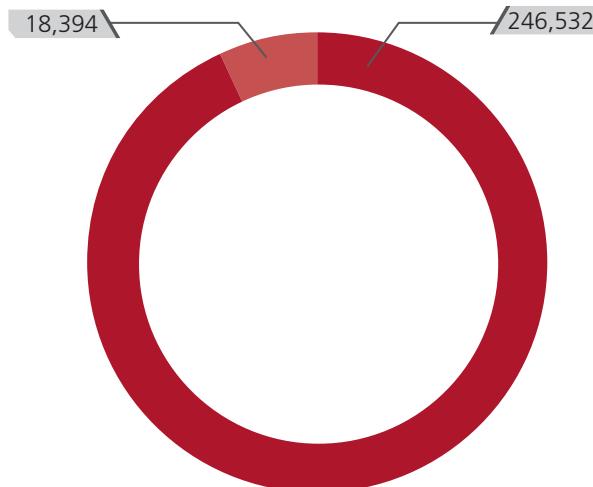
2019年12月31日 負債情況

- 應付客戶權益
- 其他運營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負債情況

- 應付客戶權益
- 其他運營負債



1、應付客戶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應付客戶權益為人民幣26.60億元，佔本集團負債總額的91%，同比增加人民幣1.94億元，增長8%，主要是由於客戶入金和盈利導致保證金增加。其中應付貨幣保證金人民幣26.59億元、應付質押保證金人民幣0.01億元。本集團應付客戶權益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均按 2019年12月31日 比較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
自然人	181,650	165,349	16,301	10%
法人	84,305	81,183	3,190	4%
合計	265,955	246,532	19,422	8%

2、其他營運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其他營運負債為人民幣2.52億元，佔本集團負債總額的9%，同比增加人民幣0.68億元，增長37%。本集團其他營運負債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均按 2019年12月31日 比較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
交易性金融負債	6,000	203	5,797	2854%
其他流動負債	19,226	18,190	1,035	6%
合計	25,226	18,394	6,832	37%

其他營運負債變動主要體現在以交易性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上，該項目同比增加人民幣0.68億元，增長37%，主要為納入並表的資管計劃增加及集團實施新租賃準則的原因。

(v) 權益項目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5.9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49億元，下降3%。下圖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權益構成情況：

人民幣萬元列示	截至 2019年	截至 2018年	均按2019年12月31日 比較2018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金額	%
股本	90,700	90,700	—	—
儲備	69,197	74,049	(4,852)	(7%)
股東權益合計	159,897	164,749	(4,852)	(3%)

四、公司分支機構、附屬公司變動及對業績影響

(1) 公司分支機構情況

1、營業部設立和變動情況

(1) 期貨營業部新設及關閉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設立了張家港保稅區營業部，關閉了天津營業部。

(2) 營業部遷址情況

公司持續進行營業網點布局的優化調整。報告期內，有4家營業部變更經營場所，分別為常州營業部、寧波營業部、杭州營業部和重慶營業部。

2、分公司設立和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上海分公司變更經營場所。

(2) 附屬公司情況

2019年5月31日，弘業資本香港完成註銷。

2019年11月26日，弘蘇期貨變更經營場所；2019年12月2日，弘蘇期貨更名為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弘蘇資產變更經營場所；2019年12月2日，弘蘇資產更名為弘業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 對業績的影響

目前，弘業資本香港註銷主要由於公司簡化層級，資源整合，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沒有重大影響。弘業國際金融和弘業資管更名完畢，完成跨境綜合金融服務平台的搭建，後續工作將有條不紊地開展。

五、公司重大投融資情況

(1) 股權融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股權融資。

(2) 債務融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債務融資。

(3) 股權投資

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股權投資項目1項。

2019年12月30日，公司撤回弘業紫金投資人民幣300萬元。

六、公司重大資產處置、收購、置換、剝離及重組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的事項。

七、業務創新情況及其影響和風險控制

• 業務創新情況及其影響

公司將業務創新置於戰略重點發展地位，報告期內，公司繼續研究和拓展業務創新模式。

1、國際業務影響力取得新突破

2019年是公司謀劃國際佈局、完善跨境業務的一年。境外子公司弘蘇期貨更名為「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完成跨境綜合金融服務平台搭建。在國家外匯管制持續收緊的背景下，弘業國際金融注重加強團隊建設，不斷增加新的利潤增長點，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78萬元，同比增長1.46倍。弘業國際金融一是在資管業務上重點突破，基金管理規模超1,000萬美元，其中，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保持4.5%的收益率。二是在投資業務上有所提升，經充分研究和論證，首批參與海外GDR的發行與投資，成功參與港交所新股的發行與投資，均取得10%以上的收益。其中，海外GDR投資，實現連息總收益率高達16%。三是適應開放，提升跨境服務綜合能力。成功為某意大利法人客戶開通鄭商所PTA交易權限，成為大陸地區首位成功開戶並交易的意大利客戶。在第二屆蘇港融合發展峰會論壇上，簽署「一帶一路」海外投資基金合作項目。

2、風險管理業務出新出彩

全年弘業資本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49億元，同比增長2.83%，利潤總額超人民幣900萬元，同比增長4.87倍。一是積極鞏固主營業務模式。期現業務方面，發揮重點品種的渠道和研究優勢，合作模式更加成熟。做市業務方面，新申請獲得大商所豆粕、豆二期貨、鄭商所棉紗期貨以及上期所錫期貨做市商資格，期貨做市實現3個商品交易所全覆蓋，並進一步加大策略的研發投入，提高實戰水平，做市業務綜合排名位居行業前十。二是引入新團隊、開拓新模式。設立弘業資本上海分公司。與業內風險管理子公司在橡膠、PTA、紙漿等品種上開展合作。拓展上期所標準倉單交易平台業務。

公司期權業務穩步發展。一是全力拓展場內、場外期權業務。場內股票期權在28家開通業務資格的期貨公司中，成交量和客戶數排名靠前。積極申請深交所股票期權業務資格，完成仿真測試環節。場外期權取得快速發展，交易品種涉及黑色、能源化工、農產品、貴金屬等。新增法人客戶58個，其中產業客戶佔比51%；新增成交名義本金超人民幣27億元，同比增長2倍以上。二是「保險+期貨」取得新突破，年內實現理賠總額近人民幣660萬元。參與大商所「農民收入保障計劃」縣域覆蓋項目4個、分散試點項目1個，涉及9萬噸玉米、1.2萬噸大豆、4,000噸雞蛋。中標甘肅秦安蘋果「保險+期貨」政府扶貧項目，為當地300噸蘋果提供價格保險服務。在國家級貧困縣吉林省鎮賚縣實施的大豆收入「保險+期貨」扶貧項目第二次入選南京市金融創新項目名單，獲得二等獎。

3、財富管理業務穩中有進

公司在基金銷售、自有資金投資、債券自營交易等方面，實現了整體規模提升、重點工作突破的新格局。一是公募基金公司設立有新動向。進一步加強與中國證監會的溝通，優化調整弘業公募基金公司設立方案。二是繼續擴大基金銷售規模。與13家基金公司開展合作，代銷公募基金產品近800隻，實現銷售規模近人民幣10億元，連續3年穩步增長。私募代銷工作取得實質性進展，新上線20隻固收類券商資管產品。同時，以平台搭建為前提，進一步完善線上基金商城，實現從開戶到認購的全業務流程。三是探索開展債券自營交易業務，首批試運作的銀行間債券交易，取得良好收益。

● 業務創新風險控制

1、強化事前制度建設和人員培訓

公司以風險防控為重點，著力完善規章制度和風險控制體系，切實加強源頭治理，有效提升企業管理現代化水平。在新業務開展之前，公司將制定完備的配套制度及合同條款以規範業務操作。同時根據業務性質，選聘合適人員，並加強業務培訓。

2、加大事中監督

為管控風險，公司加大事中監督。實時關注風險控制，並設置「隔離牆」控制業務風險。

3、推動落實事後檢查

公司注重自我檢查和責任追究相結合，成立專項風險排查小組，對業務創新進行充分梳理和排查，對發現的問題逐條制定整改措施，並督促完成整改工作，切實有效防範風險。

● 業務創新展望

2020年是期貨市場深化法治建設、全面對外開放、持續推動品種制度創新的一年。面對新時代的「大機遇、大挑戰」，弘業期貨將在管控好風險的前提下，依托「四個中心、兩個平台」的業務發展架構，充分發揮公司風險管理、資產管理、國際業務等牌照優勢，加快創新發展，探索開展期貨衍生品投行業務。同時，持續拓展公司「五位一體」服務實體經濟模式的廣度和深度，充分運用好合作共贏的「賽馬」機制，著力構建適應商品期貨、場內場外、期貨現貨、境內境外需求的綜合衍生品特色服務體系，推動公司實現從平臺服務提供商向綜合型專業投行業務提供商的轉型。

(一) 主營業務改革轉型促發展

一是實現經紀業務產品化、專業化、團隊化。經紀業務方面切實做到「三轉變」，即：將傳統的經紀業務轉變為以財富管理、風險管理為工具的經紀業務；將以散戶為主的客戶結構轉變為以機構為主的客戶結構；將散戶轉變成產品戶。圍繞「三個轉變」，公司將繼續集中人力、物力、財力，推動「五位一體」服務實體經濟向縱深發展，實現以模式創新促專業化轉型升級。進一步完善各品種事業部績效考核和激勵機制，重點培養事業部團隊成員，提高團隊能動性、協調性。不斷總結產業客戶開發與服務的成功經驗和典型案例，形成模板、推廣複製。同時，以客戶需求為宗旨，構建完善的客戶營銷體系和良好的客戶服務體系，不斷提升經紀業務的精細化管理與運作水平。

二是資管體系平穩中力求優質突破。不斷豐富產品類型，在固收、股票期現對沖、期貨套利及FOF四大條線中擇優確定優勢產品。穩步推出混合類FOF和定制高收益債等策略產品。加強弘業商品指數的開發與應用，以指數化投資為起點，開發服務型基金。堅持人才培養與引進並舉，有力提升公司自主管理能力，搭建具有自身特色的量化交易平台。

三是風險管理板塊聯動互通攀新高。持續推進場外期權業務，建立穩定的企業客戶群體，力爭場外期權業務再創新高。隨著上市股票期權品種和數量增多，申請獲得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場內代理資格，並積極申請有關商品和金融期權的場內做市商資格。申請獲得深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實現公司在期權行業領先地位。著力提升期權策略研發能力，培養交易人員，進一步提高服務央企、大中型企業的能力。「保險+期貨」業務繼續深耕細作，積極參加由財政部、農業農村部及各市縣等主導和補貼的項目，擴大公司品牌知名度。

弘業資本在控制好風險的前提下，要以提升股本回報率水平為目標，力爭各項指標再創新高。一是自主培養和引進人才相結合，做好期現業務布局，提升場外期權定價和風險對沖能力。在鞏固動力煤基差貿易業務優勢的基礎上，充分利用長三角地區產業優勢，加大有色、能化和油脂油料板塊的投入，不斷提高盤面對沖能力和現貨處置能力，著力打造新的利潤增長點。同時，嘗試與優質產業鏈客戶開展合作套保和倉單服務業務。另外，著力提高定價服務能力、對沖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做大場外期權業務規模的同時提升實戰水平，給產業客戶、機構客戶提供高質量風險管理服務。二要加大技術和資金投入，提高期貨及期權做市能力。在管理好做市商風險的基礎上提升做市盈利水平，打造一支有豐富實戰經驗並能持續戰鬥的做市商團隊。三要深耕產業鏈，與控股集團金融和貿易板塊其他子公司協同聯動，在某些產業領域形成區域競爭優勢，逐步向產業鏈綜合服務商轉型。

四是財富管理業務公募私募齊頭並進。充分利用現有的客戶群體基礎，實行多元化經營。一是公募基金公司力爭早日獲批。二是持續擴大基金業務銷售規模。加大基金產品宣傳力度，做好基金展示、基金推薦、基金分析工作，著力打造好「精品金融超市」。三是緊抓私募機構發展與居民財富管理需求爆發的時代機遇，發揮衍生品特色及大宗商品投研優勢，打造大宗商品財富生態，進一步拓展與銀行、券商、公募、產業龍頭企業等合作渠道。同時，在防控風險的前提下深入開展投資研發，加大投資力度。

(二) 穩步提升跨境服務綜合能力

弘業國際金融對標行業一流境外子公司，充分發揮境外證券、資產管理等牌照優勢，進一步補充資本實力，適時申請新牌照，引入新機構，做實做亮弘業國際金融品牌。

一是加快建設境內外營銷團隊，夯實國際業務發展基礎。不斷充實境外團隊力量，提升現有營銷人員業務水平。通過市場化激勵機制，加大人才引進和培養力度。重點加強香港本地期貨、證券、資產管理業務團隊建設，大力培養具有自身特色的精英營銷團隊。重點圍繞QFII、RQFII等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積極挖掘潛在業務機會，穩步擴大境外客戶權益及份額。

二是多種業務齊抓共進，促進國際業務發展。利用好國際國內兩個市場兩種資源，大力發展外匯套保、場內外期權和孖展業務。大力配置和營銷基金產品，與國內資管業務形成聯動。繼續參與系列GDR產品投資，形成產品優勢。探索研究債券、票據、互換等業務，努力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三) 統籌推進高質量「大後台」建設

按照市場化機制，以強化合規管理和風險控制為基本原則，進一步提高中後台支持、服務、管理能力，讓高質量的大後台服務成為助推公司各項業務發展的重要引擎。

一是優化人力資源管理。堅持「以員工為中心」，開展對人才情況的全面盤點，加大後備幹部的選拔與培養力度，強化人才梯隊建設，打通職業發展通道。堅持「以奮鬥者為本」，按照專業化、市場化原則，列出團隊培養計劃，打造「知識、能力、素質」三位一體的人才培養模式。同時，逐步建立和完善體現金融行業特點的薪酬分配機制，向關鍵崗位、核心團隊和緊缺急需的高層次人才傾斜。

二是提升信息化建設。加快信息化綜合平台建設，從業務的角度推進後台技術服務升級換代，用信息化的手段為業務發展提供信息資源共享、業務便利和風險預警。進一步優化現有機房資源分配，提升對跨境、量化等客戶的服務水平。堅持「線上+線下」協同發展，加快服務網絡構建。持續提高公司辦公智能化水平，增強中後台運營效能。運用金融科技加速服務升級，提高客戶服務質量和效率。

三是提升研發貢獻度。加強對金融衍生品及產業品種的研究，促進研究成果向服務產品的有效轉化。通過建立內部評價反饋機制，實現對各類金融機構客戶和產業客戶的有效服務，提升差異化競爭實力。堅持以公司和客戶需求為導向，努力結合行業發展需求，加強應用性研究，轉化服務性產品，力爭在內容和形式上不斷優化。

(四) 全面加強風險控制

深刻汲取行業發生的場外衍生品風險事件教訓，正確處理好業務發展與合規風控的關係。有效落實公司風險管理各項制度，提高制度執行力。進一步完善事前事中事後的風險識別、防範體系，健全風險管控體系，用技術和機制提升風險查漏補缺能力和風控水平。加強對新業務模式的研究，跟進風險控制措施，切實提升風險識別、評估、防範和處置的能力。尤其是，關注資管業務的合規性，確保資管產品底層資產的安全性，嚴格執行各項業務風控措施；強化場外期權業務客戶的資信評估，嚴格執行賣方客戶履約保證金及追加保證金、強制平倉等制度，避免行情大波動帶來的風險。同時，深入推進法治企業建設，促進子公司風險管理體系與業務經營管理進一步契合。進一步完善金融資產投資的風險控制機制，保證金融資產的投資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八、公司面臨的風險因素，不確定性及對策

公司經營活動面臨的風險主要包括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風險、道德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投資風險等。2019年公司採取有效措施，積極主動應對風險，保障了經營活動的安全高效。

(a)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風險

公司依賴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以及相關人員對於相關制度的嚴格執行來管理風險。公司制定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用於識別、監控及控制各種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信貸風險及合規風險等。但部分風險管理方法是基於內部建立的控制制度、對於過往市場行為的觀察和總結以及標準行業慣例等，在公司業務創新和多元化發展的過程中，可能無法預測未來的風險敞口或者識別意料之外和不可預見的風險。部分風險管理方法依賴於對市場情況及經營狀況相關數據的評估與分析，但對於相關數據的評估和分析可能不準確。此外，隨著市場情況以及監管政策的變化，如果公司不能及時依據未來期貨市場發展及業務擴充而調整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公司的風險管理方法也依賴於執行人員的控制和監督，實際操作中可能會出現錯誤和失誤。儘管公司能夠識別潛在風險，但公司對有關風險的評估及就處理風險採取的相應措施可能並不一定充分有效。由於公司的營業網點分部廣泛，公司無法保證所有員工將全面遵守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並不一定能保障公司規避全部風險，在此情況下，可能會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b) 道德風險

道德風險指因未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監督部門或機構的規定、自律行為準則或任何與公司的期貨經紀業務有關的指引而遭受法律制裁、起訴、訴訟索賠、罰款、財務損失以及使名譽受損。道德風險主要與(i)公司的僱員；及(ii)介紹經紀相關。

僱員引發的道德風險包括在未經客戶同意及授權的情況下管理客戶資產、開設賬戶並代表客戶進行交易。其主要指個別員工道德水平不高，不能抵禦充滿誘惑的市場，往往易出現員工違規代客理財、自行開戶交易等行為。目前公司已就工作人員的計算器交易端口透過技術手段予以屏蔽，防範員工在營業場所接受客戶代客理財、私自開戶交易。針對員工道德風險，公司從強化內控制度出發，建立了責任追究機制。通過相關部門聯合排查，從源頭杜絕員工開戶交易風險，同時通過加強對員工培訓教育工作，強化道德意識以減低員工發生此類風險的機會。

就介紹經紀而言，公司的道德風險來自：(i)介紹經紀隱瞞其介紹經紀身份，向相關客戶聲稱其為公司的僱員並做出違反法規的事項；(ii)介紹經紀侵犯客戶的利益，私下接受客戶的委託代客理財，在未經客戶同意的情況下進行期貨交易，以從中賺取更多佣金。

在介紹經紀業務方面，公司嚴格把關開戶流程，加強期貨經紀合同的管理，通過回訪和簽署確認賬單的方式使得投資者知曉自己的權益。同時通過持續加強對居間人的管理和風險教育，嚴格執行相關法律法規及居間管理制度，以避免居間業務出現的風險。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投資行業的激烈競爭，如利率變動或經濟周期等市場變動導致的收入虧損或減少的可能性。

首先，由於交易集中且價格不斷波動，期貨市場可能使本應在長時間內發生的市場價格波動在極短的時間內發生；其次，保證金制度使得期貨成為一種高槓桿的金融衍生產品；再者，期貨市場允許投機商進入，使市場增加了更多的不確定性與風險。

傳統經紀業務由於期貨公司數量多、手續費價格戰逐年愈演愈烈，發展局面並不樂觀。投資者進入期貨市場，沒有足夠的期貨投資的經驗與技巧，沒有良好的風險控制能力，僅注重投機交易可能會由於自身因素受到經濟環境影響導致被迫終止交易等因素，各種因素的綜合作用使客戶穿倉成為期貨公司面臨重要風險。

針對此類風險，公司風控部門通過密切跟蹤市場走勢，監控市場波動，合理調整投資者保證金標準，加強對持倉變化和保證金水平等風險指標的監控，通過適時提高保證金、採取強平等風控措施，依據有關法規規範投資者的交易行為；加大了日常交易中的監控力度，特別是針對冷門品種和合約的異常交易行為監控，對於交易中的對敲行為做到及時發現、及時報告和及時處理；加強對客戶的風險教育工作，提醒投資者做好風險管理，防止投資者因對相關規則的不瞭解及風險防範意識不強而帶來的風險隱患。

(d) 信用風險

當期貨經紀公司代表客戶進行交易時，若客戶無法或拒絕履行其合約責任，則期貨公司會遭受損失。來自客戶的信用風險分為兩種，第一種為企業客戶因法人代表更換、所有權變更、業務業績欠佳以及發生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而無法履行其合約責任；第二種信用風險來自期貨市場的動蕩，導致價格大幅波動，亦使某些客戶無法履行其合約責任。

為控制信用風險，公司嚴格控制開戶流程。公司將評估每位新客戶的身份、信用度以及其用於期貨交易的資金的充足度。公司亦對客戶進行必要的培訓及檢查，以確保客戶充分瞭解期貨交易相關風險，並向其提供有關交易技巧的培訓，從而減少大額虧損的可能性。

(e)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指透過投資發展公司業務導致的投資收入虧損或減少的風險。特別是下列風險：

- 1、 投資目標風險：指投資目標增長及發展的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技術風險、經營風險及財務風險；
- 2、 投資分析風險：指投資項目中進行的不正確或不完整的盡職調查導致的虧損的風險；
- 3、 投資決策風險：指於作出任何決策前有缺陷的決策過程及偏見導致的虧損的風險；
- 4、 項目管理風險：指投資後不充分監督或不當管理以及未能及時發現並控制投資項目的問題而導致的風險；及
- 5、 項目退出風險：指退出虧損投資項目或無法退出投資項目導致的風險。

公司通過資產管理業務投資決策委員會、總經理辦公會、董事會、股東大會等一系列相關權利機構建立健全投資項目的審核和把關，將投資風險降至最低，引入任何投資都將遵循合理程序、訂立全面投資協議以保護公司的合法權利。

九、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實行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確保業務運營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將業務運營相關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從而實現企業價值實現最大化。公司自2009年監管機構首次推出期貨公司評級以來，過去十一年連續獲中國證監會頒發「A類A級」監管類別。

(1) 風險管理原則

公司重視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性，建立該體系用以實現公司的下列業務目標：

- 1、防止操作、合規、市場及信用風險；
- 2、確保公司客戶資產及公司自身資產的安全及完整性；
- 3、確保公司的業務記錄、財務記錄及其他數據的可靠性、完整性及及時性；及
- 4、加強公司的經營效率及日後業務發展的效率。

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乃根據下列原則設計：

- 1、全面性：公司已建立一個全面統一的風險管理體系，其涵蓋公司業務的整個流程、不同部門及單個員工滲透至決策、執行、監察及評估等各流程。各部門及單個員工必須在風險管理流程中擁有一個明確的角色定位及責任劃分。
- 2、可持續性：公司通過適當監督及評估按可持續基準主動積極設定風險管理目標、實施風險管理措施。
- 3、獨立性：公司合規風控部、紀檢工作部、法務部與其他部門獨立營運，定期檢查、評估及監察適用本公司的多項風險。
- 4、有效性：風險管理與本公司的業務規模、業務範圍以及實際情況相對應，與實際交付業績的效益結合起來，以便實現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

公司已建立內部架構及設計業務流程以分散決策制定部門、執行部門以及檢察與評估部門的權力，並在該等部門間實行適當的制衡。

(2) 風險管理體系

公司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圖所示：



公司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四個管理層級，即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首席風險官以及各業務部門的風控負責人。

董事會負責設定風險管理的戰略目標、貫徹風險管理價值觀、任免首席風險官、評估及批准風險管理政策、確保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實施，並就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提供反饋。

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i)審閱本公司風險管理策略，包括目標、風險承受能力以及管理及解決重大風險的方案；(ii)分析及評估公司的風險概況及整體風險管理；(iii)就加強公司的風險管理作出建議及意見；及(iv)在資金運用、市場營銷、營運及合規方面監督風險控制體系的實施情況。報告期末，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均擁有學士、碩士或更高學位，一名為高級會計師。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王躍堂先生領導。

公司的首席風險官負責確保公司的內部政策得到有效執行及公司的業務政策得到遵守、就本公司制定的重大決策及主要業務活動的風險及對公司管理的遵守情況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檢察及調查有關公司營運的可能的違規情況及風險、向董事會、股東及監管機關獨立報告任何不合規情況以及透過培訓、檢查及監督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邱相駿先生是公司的首席風險官，在金融業擁有約12年經驗。

各業務部門的風控負責人則負責實施風險管理政策。

十、業內競爭情況及所處市場地位和核心競爭力

• 業內競爭情況

回顧2019年中國期市，我國期貨市場去年全年市場交易額達人民幣290.61萬億元，交易量達39.62億手，較去年同期分別上漲了37.85%和30.81%，期貨業又創下四個「歷史新高」：上市14個新品種，為歷年之最；全市場持倉量也創出了歷史新高；資金總量創歷史新高，股指期貨市場交易和風險管理功能已恢復正常，近來股指期貨持倉量穩定在30萬手以上，最高達到35萬多手，創歷史最高紀錄。市場規模穩步擴大，市場運行質量不斷提升，極大促進了實體經濟和廣大產業客戶對期貨市場功能的認可。2019年是鞏固之年，繼2018年後上海期貨交易所20號膠期貨的推出，國際化期貨品種的探索實踐，使得特定品種對外開放的路徑已基本成型。2019年，按照「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增強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的總要求，堅持市場化、法治化改革方向，期貨市場加強整體謀劃，發生了一系列可喜變化。

報告期內，根據中期協最新發佈的統計資料表明，以單邊計算，全國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量為3,962,077,706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2,906,085.43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0.81%和37.85%。其中，上海期貨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412,009,599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969,475.55億元，同比分別增長20.12%和18.89%，分別佔全國市場的35.64%和33.36%；上海國際能源中心累計成交量為35,587,45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155,757.44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4.24%和22.27%，分別佔全國市場的0.90%和5.36%；

鄭州商品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092,486,04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395,389.11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3.58%和3.45%，分別佔全國市場的27.57%和13.61%；大連商品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1,355,584,225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689,253.16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8.05%和32.05%，分別佔全國市場的34.21%和23.72%；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累計成交量為66,410,382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696,210.17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44.07%和166.52%，分別佔全國市場的1.68%和23.96%。

● 所處市場地位

2019年，公司繼續保持發展優勢。依托公司平台、網點布局、全面牌照資質等多方優勢，充分和互聯網服務相結合，鞏固傳統業務規模，2019年公司代理成交額(雙邊統計，下同)人民幣32,706.12億元，和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0,036.05億元相比上升了8.89%；代理成交量61,196,646手，同比上升15.92%。成交額市場佔有率為0.56%。同時積極發展創新業務，保持經營態勢的穩定發展。

2019年，公司連續第十一年獲評A類A級。

● 核心競爭力

1、優越的地理區位

本公司的總部位於江蘇省省會南京市，在江蘇擁有穩固地位。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45家分支機構(包括39家營業部和6家分公司)中，20家位於江蘇省。江蘇省位於我國東部沿海地區，經濟發達。2019年江蘇省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99,631.52億元，GDP實際增長率為6.1%，在我國省份排名中名列前茅。在我國穩定經濟增長的推動下，由於江蘇省的優越位置，其為華東重要的製造業中心，有助於其利用大量的經濟及行業機遇。近年來，江蘇省政府不斷出台新政策刺激全省經濟發展，尤其是金融服務行業的發展。在大力實施「穩金融」政策、加大金融開放力度、推進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大背景下，江蘇不斷建立健全地方金融監管體系，突出抓好一批重大風險隱患防範化解，切實抓好金融等領域風險防控。2017年9月1日，在江蘇省全省金融工作會議上，江蘇省提出要深入貫徹落實全國金融工作會議精神，緊緊圍繞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三項任務，努力開創金融改革發展新局面，推動江蘇加快由金融大省向金融強省邁進。江蘇省政府曾發布《關於加快推進金融改革創新的意見》，促進江蘇省金融控股平台的發展及創新、增強期貨公司、銀行、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信託公司的全面投資能力、進一步提高江蘇省的證券化率。憑藉有利的政策條件，本公司將獲得更多市場機會。

在江蘇地區的多家期貨公司中，本公司註冊資本、淨資產、淨資本等多項指標均位居前列，牢牢佔據江蘇地區市場領先位置。因此，憑藉作為江蘇省最大期貨公司的市場地位，憑藉對地方市場的深入瞭解，以及對地方市場的強勁客戶需求的敏銳把握，本公司將在未來把握住越來越多的發展機遇。

2、廣泛分布的營業網絡

公司擁有分支機構共計45家（包括39家營業部和6家分公司），其中20家位於江蘇省，其餘主要位於北京、廣州、上海和深圳等經濟發達、金融業繁榮地區，實現了對全國金融業發達地區和其他主要地區的覆蓋。此外，本公司的子公司弘業國際金融在香港聯交所、香港期貨交易所及全球其他主要期貨交易所提供的證券期貨經紀服務。

本公司期貨分支機構布較廣，區位優勢明顯，使得公司能夠獲得發達地區的高端客戶，並受惠於東部沿海地區和中西部地區的城市化及經濟發展成果。公司的營業部分布和區位覆蓋能夠為本公司客戶提供便利的金融服務，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戶忠誠度。

3、強大的創新能力保障本公司把握中國期貨行業改革帶來的機遇

隨著我國期貨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公司積極把握我國期貨行業改革帶來的新機會，拓寬公司的期貨業務、收益渠道及客戶基礎。2012年7月，中國證監會發布《期貨公司資產管理業務試點辦法》，並向期貨公司開放資產管理業務資格。2014年12月，中國期貨業協會發布《期貨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規則（試行）》，允許期貨公司向多個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2014年8月，中國期貨業協會發佈《期貨公司設立子公司開展以風險管理服務為主的業務試點工作指引（修訂）》，期貨公司可以通過風險管理子公司從事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中國證監會在2014年9月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期貨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以進一步擴大期貨公司設立風險管理子公司的試點範圍，公司抓住時機，適時開展了包括資產管理、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在內的各項業務。

4、高效、綜合及穩定的網上交易平台

作為網上期貨交易服務供貨商，公司為客戶提供高效及穩定的交易平台以進行實時交易。通過公司網上交易平台，客戶可在市場開放時實時進行期貨交易，並查閱其賬戶詳細數據及記錄、圖表系統、新聞提要、過往市場數據，並可使用其他服務，如技術分析服務。客戶可通過免費個人計算機軟件交易程序、智能手機應用程序，快速執行交易。

公司維持穩定交易平台的能力是建立及維持客戶忠誠度和吸引新客戶的關鍵因素。公司進一步加大技術投入，著力提升服務質量及客戶體驗，公司的網上交易平台運行穩定且有備份系統支持。從公司網上交易平台運營以來，未發生嚴重影響客戶活動的事件。為確保客戶的交易活動順利進行，公司建立了4個獨立的數據中心，其中2個位於南京，2個位於上海，成功上線上海極速交易中心，積極籌建金融期貨及大連技術中心，升級完善主要核心業務系統，上線運行恒生個股期權系統等。公司還通過線上雲服務平台，創新推出視頻播報、視頻直播等欄目，定期為投資者發送財經月曆、時下熱點等資訊，形成較好的傳播力和影響力。

5、強大的客戶服務能力

公司為客戶提供客戶服務支持。公司的銷售團隊穩定，公司客戶經理與公司客戶聯繫緊密，通過公司的客戶服務支持，公司能夠利用客戶關係配合在國內的擴張和營運。

公司為客戶提供使用網上交易平台的指導。在交易過程中，公司會就客戶遇到的有關交易系統或客戶的賬戶狀況的技術問題或疑問提供相應服務。公司擁有一支研究團隊，並且在行業內率先建立了國家級博士後工作站，為客戶提供增值信息，如期貨商品的價格趨勢分析。客戶可聯絡公司的客戶經理，討論市場行情和投資策略。

本公司通過400熱線電話、公司微信公眾號、微博公眾號以及手機應用程序弘運通為客戶提供信息諮詢、行情交易、在線開戶等全方位的服務。

6、經驗豐富而穩定的高級管理團隊

本公司擁有一支穩定而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在期貨行業擁有平均約19年的工作經驗，並被授予江蘇省國有企業創建「四好」領導班子先進集體稱號。強大而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是本公司能實現未來長期增長的關鍵因素。

7、全面的業務資質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內外擁有全面的業務資質，實現了從期貨到現貨、從場內到場外、從國內到國際、從在線到線下的全面業務覆蓋。本公司擁有包括：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基金銷售以及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等中國證監會或行業監管機構頒發的業務資格。

本公司子公司弘業國際金融在香港擁有證券及期貨牌照，可交易或通過代理交易全球主流的境外期貨產品，覆蓋包括CME(芝加哥期貨交易所集團)、LME(倫敦金屬交易所)、HKEX(香港期貨交易所)、Eurex(歐洲期貨交易所)、SGX(新加坡期貨交易所)、TOCOM(東京商品交易所)以及ICE(美國洲際交易所)等全球大型期貨交易所，將來有效對接深港通、滬港通，並代理香港聯交所證券交易、為證券交易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

本公司子公司弘業資本，主要從事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包括基差貿易、合作套保、場外衍生品業務、做市業務及倉單服務等，是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和上海期貨交易所6個期貨品種做市商、全國棉花交易市場特別交易商、中國煤炭中心特別交易商、上海期貨交易所標準倉單平台交易商。

+-、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

2020年是期貨市場深化法治建設、全面對外開放、持續推動品種制度創新的一年。面對新時代的「大機遇、大挑戰」，弘業期貨將在管控好風險的前提下，依托「四個中心、兩個平台」的業務發展架構，充分發揮公司風險管理、資產管理、國際業務等牌照優勢，加快創新發展，探索開展期貨衍生品投行業務。同時，持續拓展公司「五位一體」服務實體經濟模式的廣度和深度，充分運用好合作共贏的「賽馬」機制，著力構建適應商品期貨、場內場外、期貨現貨、境內境外需求的綜合衍生品特色服務體系，推動公司實現從平臺服務提供商向綜合型專業投行業務提供商的轉型。

(一) 主營業務改革轉型促發展

一是實現經紀業務產品化、專業化、團隊化。經紀業務方面切實做到「三轉變」，即：將傳統的經紀業務轉變為以財富管理、風險管理為工具的經紀業務；將以散戶為主的客戶結構轉變為以機構為主的客戶結構；將散戶轉變成產品戶。圍繞「三個轉變」，公司將繼續集中人力、物力、財力，推動「五位一體」服務實體經濟向縱深發展，實現以模式創新促專業化轉型升級。進一步完善各品種事業部績效考核和激勵機制，重點培養事業部團隊成員，提高團隊能動性、協調性。不斷總結產業客戶開發與服務的成功經驗和典型案例，形成模板、推廣複製。同時，以客戶需求為宗旨，構建完善的客戶營銷體系和良好的客戶服務體系，不斷提升經紀業務的精細化管理與運作水平。

二是資管體系平穩中力求優質突破。不斷豐富產品類型，在固收、股票期現對沖、期貨套利及FOF四大條線中擇優確定優勢產品。穩步推出混合類FOF和定制高收益債等策略產品。加強弘業商品指數的開發與應用，以指數化投資為起點，開發服務型基金。堅持人才培養與引進並舉，有力提升公司自主管理能力，搭建具有自身特色的量化交易平台。

三是風險管理板塊聯動互通攀新高。持續推進場外期權業務，建立穩定的企業客戶群體，力爭場外期權業務再創新高。隨著上市股票期權品種和數量增多，申請獲得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場內代理資格，並積極申請有關商品和金融期權的場內做市商資格。申請獲得深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實現公司在期權行業領先地位。著力提升期權策略研發能力，培養交易人員，進一步提高服務央企、大中型企業的能力。「保險+期貨」業務繼續深耕細作，積極參加由財政部、農業農村部及各市縣等主導和補貼的項目，擴大公司品牌知名度。

弘業資本在控制好風險的前提下，要以提升ROE水平為目標，力爭各項指標再創新高。一是自主培養和引進人才相結合，做好期現業務布局，提升場外期權定價和風險對沖能力。在鞏固動力煤基差貿易業務優勢的基礎上，充分利用長三角地區產業優勢，加大有色、能化和油脂油料板塊的投入，不斷提高盤面對沖能力和現貨處置能力，著力打造新的利潤增長點。同時，嘗試與優質產業鏈客戶開展合作套保和倉單服務業

務。另外，著力提高定價服務能力、對沖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做大場外期權業務規模的同時提升實戰水平，給產業客戶、機構客戶提供高質量風險管理服務。二要加大技術和資金投入，提高期貨及期權做市能力。在管理好做市風險的基礎上提升做市盈利水平，打造一支有豐富實戰經驗並能持續戰鬥的做市商團隊。三要深耕產業鏈，與控股集團金融和貿易板塊其他子公司協同聯動，在某些產業領域形成區域競爭優勢，逐步向產業鏈綜合服務商轉型。

四是財富管理業務公募私募齊頭並進。充分利用現有的客戶群體基礎，實行多元化經營。一是公募基金公司力爭早日獲批。二是持續擴大基金業務銷售規模。加大基金產品宣傳力度，做好基金展示、基金推薦、基金分析工作，著力打造好「精品金融超市」。三是緊抓私募機構發展與居民財富管理需求爆發的時代機遇，發揮衍生品特色及大宗商品投研優勢，打造大宗商品財富生態，進一步拓展與銀行、券商、公募、產業龍頭企業等合作渠道。同時，在防控風險的前提下深入開展投資研發，加大投資力度。

(二) 穩步提升跨境服務綜合能力

弘業國際金融對標行業一流境外子公司，充分發揮境外證券、資產管理等牌照優勢，進一步補充資本實力，適時申請新牌照，引入新機構，做實做亮弘業國際金融品牌。

一是加快建設境內外營銷團隊，夯實國際業務發展基礎。不斷充實境外團隊力量，提升現有營銷人員業務水平。通過市場化激勵機制，加大人才引進和培養力度。重點加強香港本地期貨、證券、資產管理業務團隊建設，大力培養具有自身特色的精英營銷團隊。重點圍繞QFII、RQFII等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積極挖掘潛在業務機會，穩步擴大境外客戶權益及份額。

二是多種業務齊抓共進，促進國際業務發展。利用好國際國內兩個市場兩種資源，大力發展外匯套保、場內外期權和孖展業務。大力配置和營銷基金產品，與國內資管業務形成聯動。繼續參與系列GDR產品投資，形成產品優勢。探索研究債券、票據、互換等業務，努力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三) 統籌推進高質量「大後台」建設

按照市場化機制，以強化合規管理和風險控制為基本原則，進一步提高中後台支持、服務、管理能力，讓高質量的大後台服務成為助推公司各項業務發展的重要引擎。

一是優化人力資源管理。堅持「以員工為中心」，開展對人才情況的全面盤點，加大後備幹部的選拔與培養力度，強化人才梯隊建設，打通職業發展通道。堅持「以奮鬥者為本」，按照專業化、市場化原則，列出團隊培養計劃，打造「知識、能力、素質」三位一體的人才培養模式。同時，逐步建立和完善體現金融行業特點的薪酬分配機制，向關鍵崗位、核心團隊和緊缺急需的高層次人才傾斜。

二是提升信息化建設。加快信息化綜合平台建設，從業務的角度推進後台技術服務升級換代，用信息化的手段為業務發展提供信息資源共享、業務便利和風險預警。進一步優化現有機房資源分配，提升對跨境、量化等客戶的服務水平。堅持「線上+線下」協同發展，加快服務網絡構建。持續提高公司辦公智能化水平，增強中後台運營效能。運用金融科技加速服務升級，提高客戶服務質量和效率。

三是提升研發貢獻度。加強對金融衍生品及產業品種的研究，促進研究成果向服務產品的有效轉化。通過建立內部評價反饋機制，實現對各類金融機構客戶和產業客戶的有效服務，提升差異化競爭實力。堅持以公司和客戶需求為導向，努力結合行業發展需求，加強應用性研究，轉化服務性產品，力爭在內容和形式上不斷優化。

(四) 全面加強風險控制

深刻汲取行業發生的場外衍生品風險事件教訓，正確處理好業務發展與合規風控的關係。有效落實公司風險管理各項制度，提高制度執行力。進一步完善事前事中事後的風險識別、防範體系，健全風險管控體系，用技術和機制提升風險查漏補缺能力和風控水平。加強對新業務模式的研究，跟進風險控制措施，切實提升風險識別、評估、防範和處置的能力。尤其是，關注資管業務的合規性，確保資管產品底層資產的安全性，嚴格執行各項業務風控措施；強化場外期權業務客戶的資信評估，嚴格執行賣方客戶履約保證金及追加保證金、強制平倉等制度，避免行情大波動帶來的風險。同時，深入推進法治企業建設，促進子公司風險管理體系與業務經營管理進一步契合。進一步完善金融資產投資的風險控制機制，保證金融資產的投資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十二、業務審視

(a) 主要財務比率

	2019年	2018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1.76	1.82

本集團2019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較2018年略有下降。

資產負債率

	2019年	2018年
資產負債率(%) ^註	14%	10%

註：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客戶權益)／(資產總額－應付客戶權益)

2019年度內本集團資產負債率有所增加，主要是因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餘額同比增加較多。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019年	2018年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31%	4.91%

本集團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於2019年下降幅度較大，主要是由於2019年稅後利潤下降74%。

(b) 企業社會責任

1 與僱員之間的關係

員工是本公司寶貴的財富，為公司賴以生存發展的根本，本公司公平對待及尊重員工。人才是強企之基、發展之本和轉型之要。公司堅持以員工為中心，營造以人為本、關愛員工的企業氛圍，全力為員工打造「致富平台」、「創業平台」和「事業平台」。2019年內累計有106人入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員工總人數657名。

公司緊緊圍繞「以人為本、人才強企」的戰略目標，不斷拓寬引人渠道，完善育人體系，優化用人機制。一是注重以培訓促素質能力提升：建立多元化的人才培養體系，組織內部培訓70餘場次，培訓人數約800人次。首次組織開展為期4天的中層幹部封閉式集中培訓，培訓內容涉及管理、業務、合規等方面，培訓人數80人次。成功舉辦「名師講堂」系列培訓活動。二是注重健全引人用人體系，布局各層次人才：進一步拓展引才渠道，參加省委組織部牽頭舉辦的赴清華、北大專場招聘會，組織校園宣講會11場以及江蘇科技大學專場招聘會。推動校企合作模式縱深發展，與南京審計大學合作開展「高校期貨人才培育」項目，與南京大學、南京審計大學、河海大學合作參加「中金所杯」知識競賽，獲評「優秀組織二等獎」。

公司注重發揮考核激勵這根「指揮棒」。制定「五位一體」系列品種事業部激勵辦法、資管中心交易團隊考核辦法等，實現內部資源的優化配置。修訂業務人員考核標準、證券市場投資工作小組工作辦法、金融研究院考核獎勵辦法等。首次開展職能部門季度述職述廉考核。進一步建立完善幹部考核評價和選拔任用機制，做好公司中層幹部隊伍建設的總體規劃。根據《幹部選拔任用工作辦法》，提拔任用中層骨幹10名。進一步優化調整子公司經營班子，有力增強子公司發展活力。

公司致力於開展豐富多采的員工活動。舉辦「悅讀•勤學•善思•樂行」世界讀書日活動。組織黃龍峴春日踏青、環湖健步行、重陽登山、觀影等文體活動十餘次。參加「3•15投資者保護健康跑」、五彩夢想公益跑，

以及控股集團春季職工登山並榮獲「道德風尚獎」。公司足球隊在控股集團舉辦的「蘇豪資產運營杯足球賽」中奪得季軍；籃球隊在「蘇豪股份40周年杯」中獲得第三名的好成績。團委被控股集團授予「五四紅旗團委」稱號。各分支機構也組織開展了健步走、參觀博物館等多樣文體活動。

公司堅持效率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建立健全績效考核體系。

本公司根據香港及中國的法律、法規和相關政策規定，為員工提供及建立（包括但不限於）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等法定福利。員工也享受公休、婚假、喪假及產假等休假福利。

多年來，本集團一直通過舉行培訓課程、開展講座講堂等形式打通員工自我提升的通道，籍以提高專業能力。

2 環境保護

本公司旨在盡量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並將提醒員工遵循此準則。本公司管理自身業務時奉行低碳減排，節能環保的原則，已採取的相應措施包括：

- 完善公務出行的用車安排，提倡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 鼓勵員工採用雙面打印模式，提醒員工打印及影印時減少浪費；
- 鼓勵員工出門隨手關燈，減少不必要的照明；
- 上線自動化辦公管理系統，提倡電子化辦公，減少紙張的消耗；
- 鼓勵員工自帶水杯，節約一次性紙杯的使用等；及
- 定期開展安全生產隱患大排查，制定專項整治行動方案，加大對安全監管、隱患治理、宣傳教育等方面的投入，確保築牢高質量發展的安全防線。

通過實施相應措施，公司提高了效率，節約了能源，進一步提升了公司整體的環保意識。

3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採納內部控制監督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違反有關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經營業務有重大影響。

4 與客戶及供貨商之關係

本集團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有助於公司瞭解市場趨勢、滿足個人客戶及企業客戶多樣化需求、贏得與客戶多次合作機會以及及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發展策略。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公司沒有主要供貨商。

十三、報告期後事項

(1) 公司期後投融資行為

於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投資融資行為。

(2) 附屬公司期後投融資行為

於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投融資行為。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一、公司主營業務經營情況

列載於本報告第六節「二、業務回顧」。

二、業務審視

列載於本報告第五節「財務摘要」及第六節「十二、業務審視」。

三、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列載於本報告第六節「八、公司面臨的風險因素，不確定性及對策」、「九、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及「十、業內競爭情況及所處市場地位和核心競爭力」。

四、報告期後事項及公司未來發展展望

列載於本報告第六節「十一、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及「十三、報告期後事項」。

五、利潤分配及利潤分配預案

經審計機構審計確認，2019年度公司在中國會計準則下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0,786,376.40元。根據公司法、《證券法》、《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結合公司2015年度第1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發行H股之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中「公司本次發行H股並上市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由H股發行上市完成後的新、舊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等，擬對2019年度本公司未分配利潤按如下順序進行分配：1、按照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078,637.64元；2、按照10%的比例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1,078,637.64元；3、2019年度本公司淨利潤減以上兩項合計人民幣8,629,101.12元，加上2019年調整後年初未分配利潤人民幣86,704,343.69元後，剔除去年已分配利潤人民幣72,560,000元，公司2019年度累計可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22,773,444.81元。

綜合考慮公司長遠發展和投資者利益，預計利潤分配方案如下：董事會建議向公司2019年度現金紅利派發股權登記日即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並有權參與分配2019年末期股息的股東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1元(含稅)(「2019年末期股息」)，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股本總額計算，擬派發總金額為人民幣9,070,000元。擬派發2019年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本公司2019年末期股息擬將於2020年7月22日(星期三)派發。詳情及實際派發股息安排請參閱本公司適時刊發的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函。應付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息應以人民幣支付，而應付本公司H股持有人的股息應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本公司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前5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訂於2020年6月9日(星期二)舉行。為決定合資格出席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之身份，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10日(星期日)至2020年6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於2020年5月8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合資格出席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如欲出席及在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請於2020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南京中華路50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辦理登記。

如2019年末期股股息宣派相關議案於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批准，2019年末期股息將支付予在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並有權參與分配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0年6月15日(星期一)至(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股東如欲獲派發2019年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本公司無義務亦不會承擔確定股東身份的責任。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六、發行股份及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1.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5]1963號文核准，公司於2015年12月30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共向全球發行2.497億股H股(包括由本公司發售的227,000,000股H股及由售股股東發售的22,700,000股H股)，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數目為24,970,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而國際配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數目為224,730,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發行價格為港幣2.43元／股，募集資金總計約港幣6.07億元，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5.36億元(經扣除本集團包銷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

根據招股說明書中對全球發售資金的用途說明，公司募集資金計劃用於：發展本集團的香港及全球期貨業務、發展資產管理業務；發展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發展及加強現有期貨經紀業務；購買信息技術設備及軟件及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募集資金總額扣除各項上市費用、社保轉持繳款及發展公司香港及全球期貨業務部分後匯入中國境內，並兌換為人民幣。

公司於2019年6月6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將原本擬用於「發展及加強現有期貨經紀業務」的剩餘資金港幣5,000萬元變更為用於「發展香港及全球期貨業務」，並獲得通過。此次變更需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相關監管部門核准後方可實施，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獲得相關監管部門對上述改變募集資金使用用途申請的批准，主要由於金融企業對外投資審批較為嚴格且當前外匯管制制度從嚴從緊。

2. 募集資金承諾項目使用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資金已按照招股說明書所列的用途，作如下使用：

內容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匯總(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可使用金額 港幣：萬元	已使用金額 港幣：萬元	結餘金額 港幣：萬元
發展香港及全球期貨業務	17,157	16,500	657
發展資產管理業務	13,404	12,136	1,268
發展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	10,723	9,784	939
發展及加強現有期貨經紀業務*	5,361	52	5,309
購買IT設備及軟件	2,681	950	1,731
一般營運資金	4,289	4,289	1
合計	53,615	43,710	9,905

*附註：獲得監管部門批准，將轉為「發展香港及全球期貨業務」。

出於提高資金運用效率的考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將剩餘募集資金以銀行存款的方式存放於大型商業銀行，本公司計劃2020年選擇適當時機，按照招股說明書約定及本公司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所修訂(須經監管部門批准)的募集資金淨額及用途，予以使用。

七、董事

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名單、簡歷及變動情況列載於本報告第十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八、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或其關連的實體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九、董事及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或附屬公司均未訂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該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內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十、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概無任何董事在與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十一、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十二、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及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和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十三、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十四、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及招股說明書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及年內任何時間，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

十五、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章程，每位董事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遭致或發生與此相關之一切損失或責任(按公司條例容許的最大程度)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職責作適當之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第470條的規定於董事編製之董事會報告根據公司條例第391(1)(a)條獲通過時生效。

十六、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沒有設置購股權計劃。

十七、《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遵守情況

如公司招股說明書披露，公司於2015年12月8日與蘇豪控股簽立以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根據不競爭承諾，蘇豪控股及其緊密連絡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公司的附屬公司除外)承諾，除已由招股說明書披露者外，蘇豪控股及其緊密連絡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公司的附屬公司除外)概無以任何形式參與、協助或支持任何第三方經營或參與公司不時從事或考慮從事的業務(即期貨相關金融服務，包括期貨經紀、資產管理及大宗商品交易，以及風險管理業務)構成或將會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當中擁有任何權益。

蘇豪控股已向本公司作出確認，於報告期內蘇豪控股已遵守不競爭承諾項下所作出的所有承諾及規定。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蘇豪控股在報告期內遵守和執行不競爭承諾項下所作出的所有承諾及規定進行年度檢閱，確認蘇豪控股已充分遵守該不競爭承諾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十八、其他披露事項

(1) 股本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股本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4(c)。

(2) 優先認股權安排

於報告期內，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目前公司無優先認股權安排。

(3) 公眾持股票量的充足性

於報告期內，根據公司獲得的資料以及董事所知，本公司H股的公眾持股票量約為27.53%，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及第13.32條的有關規定。

(4)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已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與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訂立之服務合約除外）。

(5) H股股東稅項減免數據

個人投資者

根據第五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1980年9月10日頒布，最新於2018年8月31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最新於2018年12月18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公司支付的股利一般須繳納預扣稅，統一稅率為20.0%。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從中國公司獲得股利一般須繳納20.0%的個人所得稅，除非獲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別豁免或根據適用稅務條約特別扣減。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布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征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公開發售，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非中國公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支付的股利，一般可按10.0%稅率扣繳中國個人所得稅，無需於中國稅務機關辦理申請事宜。如10.0%的稅率不適用，相關企業應：(i)對於身為國外公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低於10.0%的所得稅條約，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可代表該等持有人辦理享有更低稅率優惠待遇申請，一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預扣稅款多扣繳的款項將予以退還；(ii)對於身為國

外公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高於10.0%但低於20.0%的所得稅條約，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須根據條約協議的稅率預扣稅款，毋須辦理申請；(iii)對於身為國外公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務協議或屬其他情況，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須預扣稅率為20.0%的稅款。

根據2006年8月21日就所得稅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0%，如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0%的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0%。

企業

根據現行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連，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0%的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利時，則須統一按10.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6) 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4(d)。

(7) 慈善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作出約人民幣1,410,080.4元之慈善捐款。

(8)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公司為多個行業中的各類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公司的客戶包括大型企業、中小企業、高淨值客戶和零售客戶，主要客戶位於中國大陸，隨著公司未來拓展海外市場，預期將為更多海外客戶服務。

報告期內，公司最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771,724.04(期貨手續費淨收入含稅價)元，佔比3.60%，前五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6,245,149.14(期貨手續費淨收入含稅價)元，佔比8.11%。

據董事所知，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連絡人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在報告期內概無於本公司五大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公司沒有主要供貨商。

(9)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房屋、廠房以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3。

(10)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報告期內，弘業期貨加大力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開展慈善捐助和社會公益活動。參加中期協組織的新疆麥蓋提縣扶貧，捐贈人民幣50萬元；參加上期所組織的安徽省太湖縣「一司一縣」精準扶貧活動，捐助人民幣20萬元並捐贈40台電腦；參加省國資系統定向扶貧捐贈，向陝西省捐贈扶貧資金人民幣15萬元；向省紅十字會捐款5萬元。在期貨日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等媒體發布扶貧報道46篇，有力宣傳公司「保險+期貨」專業扶貧等舉措。組織黨員赴敬老院開展愛心慰問。參加省屬企業無償獻血主題公益活動。

(11) 更換核數師

報告期內，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香港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唯一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往三年內概無變動。

(12) 更改會計準則及修訂公司章程

報告期內，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以使本公司自2019年7月1日起，僅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一份財務報表，而不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章程全文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載於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及2019年11月15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10月17日之通函。

除上述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對其公司章程作出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
周勇先生
董事長

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報告期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二、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一) 報告期內新發生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

2016年7月，本公司發現有一名員工(「A先生」)涉嫌偽造本公司印章用以簽訂合同，依據合同的約定，委託資金直接匯入該員工個人銀行賬戶，本公司已向公安機關報案。

1、 2016年9月22日，一家公司(「B公司」)就A先生一事向南京市秦淮區人民法院(「秦淮區法院」)提起訴訟，該訴訟分別被一審、二審和再審法院裁定駁回。

2019年4月8日，B公司再次向秦淮區法院提起訴訟，訴訟請求為：判令被告償還原告委託資產本金人民幣1,000萬元及風險補償金人民幣450萬元，合計人民幣1,450萬元；承擔本案訴訟費。2019年9月2日，本公司收到秦淮區法院的一審民事裁定書，裁定駁回原告起訴，本案移送公安機關處理。2019年11月25日，本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南京中院」)的二審民事裁定書，裁定駁回上訴，維持原裁定。該裁定為終審裁定。

2、 2019年5月30日，一名新的原告向秦淮區法院提起訴訟，訴訟請求為：判令本公司賠償損失本金人民幣170萬元、合同期內利息17萬元及自逾期之日起至實際給付之日止，按照170萬為基數，以月利息2%計算資金佔用利息；承擔本案訴訟費。2019年12月5日，本公司收到秦淮區法院的一審民事裁定書，裁定駁回原告起訴，移送公安機關處理。該原告未提起上訴，現一審裁定已生效。

3、 2017年8月1日，一家公司(「I公司」)向秦淮區法院提起三起訴訟，三起訴訟分別被一審、二審法院裁定駁回。

2019年12月2日，I公司再次向天津市河西區人民法院(「天津河西法院」)提起三起訴訟，訴訟請求為：判令本公司及天津營業部返還相關款項及收益損失合計人民幣3,864萬元；承擔三案訴訟費。2019年12月10日，本公司向天津河西法院寄送該三案件管轄權異議申請書。

(二) 報告期內審結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

前述(一)中的1、2已審結。

(三) 報告期內未結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

- 1、本公司發現A先生和其妻子在本公司不知情且未授權批准的情況下將本公司列為保證人，與三名客戶簽訂個人借款合同。其中兩名客戶(「客戶Y」和「客戶Z」)案件詳見(五)其他，第三名客戶於2016年12月被天津市靜海區人民法院(「靜海區法院」)駁回起訴。2018年5月25日，該客戶再次向靜海區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起訴A先生及其妻子、本公司及天津趕大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趕大集公司」)，共涉及兩起訴訟。

第一起訴訟請求為判令A先生及其妻子共同償還原告借款人民幣371.2萬元，並以人民幣371.2萬元為基數按月息2%計算利息，支付自2016年10月27日至實際借款日期間利息，本公司和趕大集公司承擔連帶給付責任，至2018年5月26日發生的利息人民幣141.056萬元，訴訟標的金額合計人民幣512.256萬元；訴訟費由被告承擔。第二起訴訟請求為判令A先生及其妻子共同償還原告借款人民幣112萬元，並以人民幣100萬元為基數按月息2%計算利息，支付自2016年10月27日至實際借款日期間利息，本公司和趕大集公司承擔連帶給付責任，至2018年5月26日發生的利息人民幣38萬元，訴訟標的金額合計人民幣150萬元；訴訟費由被告承擔。目前，兩案件仍處於一審審理中。

- 2、2017年11月3日，本公司北京營業部收到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寄送的客戶L、客戶M起訴本公司北京營業部委託理財合同糾紛兩案傳票及有關材料。兩客戶分別於2005年10月、2007年4月在本公司開立期貨賬戶。兩訴狀指稱本公司一名前僱員向其推銷理財產品，北京營業部未經客戶授權擅自開展期貨交易，以及將客戶賬戶的委託理財資金轉移至北京營業部賬戶進行違規交易，導致客戶資金全部虧損。請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北京營業部返還原告理財存款分別為人民幣150萬元、人民幣835.2495萬元及利息，承擔訴訟費。經初步核實，本公司及北京營業部從未與兩客戶簽署過委託理財合同，且本公司嚴格遵守期貨行業相關監管規定，無論是本公司還是分支機構從未開設過期貨賬戶。

本案分別於2017年11月21日、12月14日進行了管轄權異議談話。2018年1月15日，本公司收到管轄權異議的民事裁定書，本案移送至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北京二中院」）管轄。2018年11月6日，本公司收到北京二中院的一審判決，判決駁回兩客戶的全部訴訟請求，案件受理費（已繳納）、鑑定費由兩原告負擔。2019年12月26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的二審民事裁定書，裁定撤銷一審判決，兩案發回北京二中院重審。

前述（一）中的3亦屬報告期內未結的重大訴訟案件。

（四）報告期後新發生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

於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訴訟、仲裁案件。

（五）其他

在（三）1中的客戶Y和客戶Z於2016年7月25日向靜海區法院提起訴訟，起訴A先生及其妻子以及本公司。其中客戶Y訴訟請求包括：(1)請求判令A先生和其妻子共同償還借款人民幣300萬元，並按月利息2%支付自2016年7月17日起至借款實際給付之日起期間利息，本公司承擔連帶給付責任；及(2)訴訟費用。客戶Z訴訟請求包括：(1)請求判令A先生和其妻子共同償還借款人民幣170萬元，本公司承擔連帶給付責任；及(2)訴訟費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6日及2016年8月8日之公告。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收到靜海區法院簽發的客戶Y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A先生和其妻子於判決生效後三日內共同向客戶Y返還借款本金人民幣300萬元；A先生和其妻子於判決生效後三日內支付客戶Y利息（以人民幣300萬元為基數，按年利率24%計算自2016年7月17日至借款本金還清之日起）；本公司就A先生和其妻子對客戶Y的上述債務不能清償部分承擔50%的賠償責任。2017年10月16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天津一中院」）寄送的二審民事判決書，二審駁回上訴，維持原判。該判決為終審判決。

2017年8月4日，本公司收到靜海區法院簽發的客戶Z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A先生和其妻子於判決生效後三日內共同向客戶Z返還借款本金人民幣1,418,365.02元；本公司就A先生和其妻子對客戶Z的上述債務不能清償部分承擔50%的賠償責任。2017年11月15日，本公司收到天津一中院寄送的二審民事判決書，二審駁回上訴，維持原判。該判決為終審判決。

2017年11月，上述兩案件進入執行階段。2019年8月16日，本公司向靜海區法院支付前述兩案件執行款合計人民幣2,136,082元，已履行完客戶Y和客戶Z兩案件生效判決確定的給付義務。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托管、承包、租賃事項(金額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及以前期間延續至報告期的此類事項。

四、關聯方情況及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一) 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按照《上市規則》和《關連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連交易。本集團的關連交易主要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蘇豪控股及主要股東弘業股份之間發生。其他關聯方交易的情況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8。本公司就其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二) 關連人士

本公司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下述關連人士訂立了若干交易：

蘇豪控股

蘇豪控股為由江蘇國資委全資擁有的國有企業，為一家於1994年4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發起人之一。於本報告日期，蘇豪控股持有本公司約47.59%的股權，因此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蘇豪控股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i)金融、實業投資，授權範圍內國有資產的經營、管理；(ii)國內及國際貿易；(iii)物業租賃；及(iv)絲綢、紡織服裝的生產、研發和銷售。

弘業股份

本公司發起人之一弘業股份為一家於1994年6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997年9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128)。於本報告日期，弘業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約16.31%的股權，因此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弘業股份主要從事(i)承包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國外工程項目、對外派遣勞務人員執行上述境外項目；(ii)煤炭批發開採；危險化學品批發(具體項目按許可證所列經營)；(iii)預包裝食品、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奶粉)；II類、III類醫療器械(不包含植入類產品、體外整段試劑及塑料角膜鏡片)的批發與零售；及(iv)實業投資、國內貿易、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江蘇化肥

江蘇化肥於1992年11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於本報告日期，江蘇化肥分別由弘業股份及江蘇紡織擁有60%及40%權益。由於弘業股份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江蘇紡織為蘇豪控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江蘇化肥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據本公司迄今所知，江蘇化肥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及國內貿易；礦產品、煤炭、焦炭、金屬材料、包裝材料、木材銷售；服裝及面料、針紡織品、化肥、化工裝備、紡織機械和器材、工藝品的生產和銷售；農藥、化工產品、化工原料、危險化學品的銷售；化工技術諮詢服務及房屋租賃。

(三) 持續關連交易

1. 本集團與蘇豪控股簽署的《蘇豪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由於原有蘇豪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2017年12月31日屆滿，且本集團仍繼續提供與蘇豪控股的原有蘇豪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類似交易，故本公司與蘇豪控股於2017年9月29日(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結束後)訂立新蘇豪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將向蘇豪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多項金融服務，包括期貨經紀服務、資產管理服務以及大宗商品及風險管理服務。2019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50萬元，於2019年全年，實際發生額為人民幣0.4萬元。

2、本集團與弘業股份簽署的《弘業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協議》

由於原有弘業物業租賃協議於2017年12月31日屆滿，且本集團2017年12月31日後根據現有弘業物業租賃協議繼續向弘業股份租賃該物業，本公司與弘業股份於2017年9月29日(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結束後)訂立新弘業物業租賃協議。2019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50萬元，於2019年全年，實際發生額為人民幣675.9萬元。

3、本集團與江蘇化肥簽署的《動力煤基差貿易合作協議》

弘業資本及江蘇化肥自2017年8月31日至2018年8月30日就期現基差貿易出資不超過人民幣13,000,000元。考慮到國家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政策的影響，董事認為國內動力煤市場將繼續逐步繁榮發展。憑藉江蘇化肥在動力煤交易方面的豐富經驗、其國有企業背景、良好的信譽與可靠性以及其於動力煤市場擁有的廣泛客戶，本公司將能夠好好利用現貨和期貨市場上動力煤交易帶來的日益增長的商機。有鑑於此，本公司與江蘇化肥於2017年9月29日(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結束後)訂立新動力煤期現基差貿易合作框架協議，並建議新動力煤期現基差貿易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2019年上限為人民幣1.2億元，於2019年全年，實際發生額為人民幣0萬元。

下表所載為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2019年年度限額以及本集團2019年全年所發生之實際關連交易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已合併計算如下：

	2019年	
	實際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 蘇豪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集團向蘇豪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勞務產生的收入	4	5,500
2 弘業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協議 本集團向弘業股份承租房屋產生的支出	6,759	7,500
3 江蘇化肥動力煤基差貿易合作協議 弘業資本發展動力煤基差貿易出資	0	120,000

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遵照下列條件訂立：

- (1)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該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3) 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查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

- (1)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該等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2) 針對涉及到需要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各交易的金額已超過其上述各自的年度上限。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要求。

五、報告期內收購、兼並或分立情況

無。

六、單項業務資格取得情況

無。

七、主要表外項目

報告期內，公司及附屬公司未發生可能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擔保、抵押等主要表外項目。

八、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及過去更改聘請會計師事務所詳情如下：

為維持本公司審計工作的一致性及完整性，經公司2019年6月6日召開的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分別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審計服務及審閱服務，任期至公司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

2019年11月15日，公司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批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香港核數師，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

會計師事務所報酬：根據董事會相關授權，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45萬元，其中H股年度審計及境內年度法定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45萬元。2019年度，本公司支付的2019年度審計服務費為人民幣145萬元，支付的非審計服務費為人民幣0萬元。

九、其他重要事項及期後事項進展情況

(1) 公司及附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1、公司

列載於第十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2、弘業國際金融

2019年11月26日，何偉麟先生不再擔任董事。

3、弘業資管

2019年2月11日，單國樑先生不再擔任董事。

2019年3月4日，孔祥偉先生獲委任為董事。

2019年4月10日，李國昌先生辭任董事職務，自2019年5月9日起不再擔任弘蘇資管董事。

4. 弘業資本

2019年3月29日，姚暉先生不再擔任弘業資本總經理職務，同日，孫朝旺先生擔任副總經理並主持工作。

2019年4月12日，姚暉先生不再擔任弘業資本董事。同日，孫朝旺先生獲委任董事職務。

2019年7月19日，賈國榮先生不再擔任弘業資本董事。同日，邱相駿先生獲委任董事職務。

2019年7月19日，孫朝旺先生辭去弘業資本副總經理職務，擔任弘業資本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職務。

5. 弘業資本(香港)

已於2019年5月31日註銷完成。

(2) 公司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019年利潤分配預案列載於本報告第七節「五、利潤分配及利潤分配預案」。

(3) 附屬公司利潤分配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並無利潤分配情況。

(4) 重大投融資行為

- **公司重大投融資行為**

公司重大投融資行為列載於本報告第六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附屬公司重大投融資行為**

附屬公司重大投融資行為列載於本報告第六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詳情列在於本報告第八節－「二、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6) 企業合併或處置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企業合併或處置附屬公司。

(7) 其他可能對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發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其他可能對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發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8) 期後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變動

於報告期後至本報告日期，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並無變動。

股份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一、股權架構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①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275,456,777	30.37%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47,900,000	16.31%
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143,548,000	15.83%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63,930,134	7.05%
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9,276,631	1.02%
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8,903,113	0.98%
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內資股	8,285,345	0.91%
公眾股東	H股	249,700,000	27.53%
合計		907,000,000	100%

註： ①該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907,000,000股作出。

二、股份變動情況

公司總股數為907,000,000股，報告期內概無變動。

三、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在本公司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所示，主要股東(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相關股份類別中的概約百分比 ⁽²⁾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431,642,122 (好倉)	47.59%	65.67%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47,900,000 (好倉)	16.31%	22.50%
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43,548,000 (好倉)	15.83%	21.84%
深圳昌鴻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⁴⁾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43,548,000 (好倉)	15.83%	21.84%
上海泰合翌天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⁴⁾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43,548,000 (好倉)	15.83%	21.84%
中山易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⁴⁾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43,548,000 (好倉)	15.83%	21.84%
黃捷萍 ⁽⁴⁾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43,548,000	15.83%	21.84%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63,930,134	7.05%	9.73%
徐錫萍	H股	實益擁有人	15,234,000 (好倉)	1.68%	6.10%

註：

- (1) 該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907,000,000股作出。
- (2) 該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內資股657,300,000股及已發行H股249,700,000股分別作出。
- (3) 於2019年12月31日，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i)直接持有275,456,777股內資股；(ii)為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47,900,000股內資股)24.02%股權的實益擁有人；及(iii)為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8,285,34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的公司)100%股權的實益擁有人。如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報所披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蘇豪控股被視為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蘇豪控股被視為由弘業股份直接持有的公司147,900,000股內資股和由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8,285,34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因此直接及間接於431,642,122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公司現有資料，於2019年12月31日，(i)深圳昌鴻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99%股權；(ii)上海泰合翌天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深圳昌鴻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99.71%股權；(iii)中山易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泰合翌天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79.5%股權；(iv)黃捷萍女士為中山易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100%股權的實益擁有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昌鴻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泰合翌天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山易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黃捷萍女士各被視為弘蘇實業直接持有的143,548,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在本公司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報告期末，公司控股股東—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47.59%。蘇豪控股成立於1994年4月，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億元，為江蘇國資委全資擁有的國有企業。蘇豪控股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經營範圍為金融、實業投資，授權範圍內國有資產的經營、管理；國內及國際貿易；物業租賃；及絲綢、紡織服裝的生產、研發和銷售。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1) 董事

姓名	年齡	性別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集團 公司時間	報告期內		與其他 董事、監事、 高管關係	備註
						領取報酬情況 (人民幣／萬元)			
周勇	53	男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001年1月15日	1998年5月			不適用	
周劍秋	50	女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5年6月9日	1999年3月	54.34		不適用	
薛炳海	49	男	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30日	2012年6月			不適用	
姜琳	54	男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			不適用	
單兵	52	男	非執行董事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5月			不適用	
王躍堂	57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15日	2018年11月	12.29		不適用	
林繼陽	50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6月9日	2015年6月	12.63		不適用	
黃德春	54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	1.53		不適用	
張柯	47	男	非執行董事	2016年5月31日	2016年5月			不適用	已於2019年 8月26日退任
張洪發	55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7月8日	2013年7月	10.75		不適用	已於2019年 11月15日退任

(2) 監事

姓名	年齡	性別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集團 公司時間	報告期內		與 other 董事、監事、 高管關係	備註
						領取報酬情況 (人民幣／萬元)			
虞虹	44	女	監事會主席	2019年6月13日	2016年7月	43.41		不適用	
王健英	53	女	監事	2014年12月25日	2014年12月			不適用	
姚愛麗	35	女	監事	2019年6月13日	2010年6月	26.11			
徐瑩瑩	35	女	監事會主席	2012年11月22日	2007年7月	6.72		不適用	已於2019年 6月13日退任

(3)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年齡	性別	職位	任職起始日期	與其他	備註
					董事、監事、 高管關係	
周劍秋	50	女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5年5月至今任總經理	不適用	
鄭培光	54	男	副總經理	2002年5月至今任副總經理	不適用	
賈國榮	49	男	副總經理	2017年8月至今任副總經理	不適用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2017年6月至今任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		
趙東	50	男	副總經理	2014年3月至今任副總經理	不適用	
儲開榮	45	男	副總經理	2016年6月至今任副總經理	不適用	
陳蓉平	51	女	財務負責人	2019年6月至今任財務負責人	不適用	
邱相駿	39	男	首席風險官	2017年8月至今任首席風險官	不適用	
王敏	42	女	財務負責人	2015年7月至2019年5月任財務負責人	不適用	已於2019年 6月18日退任

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在股東單位及其他機構任職情況

(1) 董事

姓名	在本公司職位	其他任職機構	在其他機構任職職務
周 勇	董事長兼	蘇豪控股 紫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總裁 董事
周劍秋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弘業資本 弘業國際金融	董事 董事
薛炳海	非執行董事	蘇豪控股 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江蘇蘇豪一帶一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江蘇金蘇證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江蘇眾合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總裁助理 董事、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姜 琳	非執行董事	弘業股份	常務副總經理、董事
單 兵	非執行董事	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監事長
王躍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蘇省國信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姓名	在本公司職位	其他任職機構	在其他機構任職職務
林繼陽	獨立非執行董事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銳中國物聯網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成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星宏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德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世界水谷(南京)書院文化有限公司	股東
		上善國際有限公司	股東
		世界水穀有限公司	股東
		永安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風險評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張洪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蘇省資產評估協會	秘書長
		國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南京康尼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蘇股權交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江蘇紫金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張 柯	非執行董事	弘業股份	總經理、董事
		江蘇愛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已辭任)
		江蘇弘業(緬甸)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已辭任)
		江蘇省總工會	副主席、黨組成員

(2) 監事

姓名	在本公司職位	其他任職機構	在其他機構任職職務
虞虹	監事會主席	弘業資本	監事
王健英	監事	匯鴻國際 中融信佳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利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運營部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
姚愛麗	監事	-	-
徐瑩瑩	曾任監事會主席	天泓汽車	紀委書記

(3)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在本公司職位	其他任職機構	在其他機構任職職務
周劍秋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請參閱上文「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 人員報告期內在股東單位及其他機 構任職情況－董事」分節	
鄭培光	副總經理	弘業資本 弘瑞成長	董事長 董事
賈國榮	副總經理	弘業資本 弘業國際金融	董事(於2019年7月19日辭任) 董事
趙東	副總經理	-	-
儲開榮	副總經理	-	-
陳蓉平	財務負責人	弘瑞新時代	董事(於2019年6月24日獲委任)
邱相駿	首席風險官	弘業資本	董事(於2019年7月19日獲委任)
王敏	財務負責人	-	-

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簡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其他機構兼職情況列載於第十節「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在股東單位及其他機構任職情況」。

(1) 董事

執行董事

周勇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6年12月出生，53歲，博士學位。周勇先生為江蘇省人事廳(現為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正高級經濟師及高級國際商務師以及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研究員。

周勇先生自2001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董事(彼於2015年7月獲指派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主持及監督本公司全面工作，制定公司戰略規劃，組織召開董事會。周勇先生自1999年2月至2006年6月於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弘業投資」)擔任總經理。彼自2006年6月至2010年7月亦供職於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周勇先生自2010年7月至2013年5月任蘇豪控股副總裁，自2013年5月起任蘇豪控股董事及總裁。

周劍秋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9年8月出生，50歲，碩士學位。

周劍秋女士於2015年6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本公司經營管理。自1999年3月，周劍秋女士供職於公司的前身公司江蘇弘業即本公司，先後擔任財務部負責人、財務總監、行政總監、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彼自2014年1月起出任弘業資本董事，自2018年10月起出任弘業國際金融董事。

非執行董事

薛炳海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0年9月出生，49歲，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薛炳海先生自1995年7月至2007年6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歷任科員、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07年6月至2007年12月，就職於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原江蘇省絲綢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任職副總經理；2008年1月至2013年3月，就職於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任職總經理；2008年2月至2013年3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江蘇蘇豪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職董事、總經理；2008年6月至2013年3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3年3月至今，就職於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任職總裁助理，就職於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任董事、總經理。

姜琳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5年8月出生，54歲，本科學位。

姜琳先生自1988年7月至1998年4月，在南京食品包裝機械研究所任職，擔任研究室主任；1998年4月至2002年3月在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先後任辦公室職員、辦公室副主任，同時兼任證券部副經理；2002年3月至2010年2月，在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擔任人事部經理兼證券部經理；2010年2月至2011年2月，在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兼任人事部經理；1999年9月至2014年4月，擔任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2008年1月至2019年7月，任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9年8月至今，任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公司經營班子工作；2019年9月至今，任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單兵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7年12月出生，52歲，碩士學位。

單兵先生自1990年7月至2000年4月就職於南通機床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董事會秘書；2000年4月至2002年4月，就職於國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任職上海研究部基金經理兼研究部負責人；2002年5月至2006年1月，就職於興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任職資產管理部首席研究員、組合投資負責人；2006年4月至2007年6月，就職於上海源吉投資有限公司，任職副總裁兼任投資總監；2006年4月至2007年6月，就職於上海駿鼎投資有限公司，任職投資總監；2007年6月至2013年3月，就職於江蘇瑞華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副總經理兼研究總監；2013年3月至2017年2月，就職於上海凱石益正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合夥人兼投資總監；2017年2月至今，就職於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任職非執行董事；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兼任上海貝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2018年9月至今，就職於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職監事長。

張柯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3年2月出生，47歲，碩士學位，高級國際商務師。

張柯先生自1995年8月至1998年12月就職於江蘇省絲綢進出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任職財務管理；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服裝有限公司針織品部，任職業務員；1999年12月至2000年8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服裝有限公司品牌發展部，任職副總經理；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服裝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助理；2002年7月至2003年1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服裝有限公司，任職副總經理；2003年1月至2004年12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服裝分公司，任職副總經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8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服裝分公司，任職總經理；2005年3月至2008年4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助理；2008年4月至2010年8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副總經理；2005年8月至2013年8月，就職於江蘇蘇豪服裝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2010年8月至2015年4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黨委委員。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就職於江蘇蘇豪服裝有限公司，任職董事長；2015年4月至2019年8月，就職於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董事，2015年4月至今，就職於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黨委副書記。

張柯先生已於2019年8月26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躍堂先生，中國國籍，1963年6月出生，57歲。上海財經大學管理學(會計)博士，現任南京大學會計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具有獨立董事任職資格證書。曾在美國康奈爾大學等學校做訪問學者和開展合作研究。兼任江蘇省會計學會副會長，江蘇省審計學會副會長，中國實證會計研究會常務理事。

林繼陽先生，中國國籍，擁有香港永久居留權，1969年7月出生，50歲，碩士學位。林繼陽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人。

黃德春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6年2月出生，54歲，博士研究生學位。

黃德春先生1985年9月至1989年7月就讀於無錫輕工業學院糧食工程本科；1989年8月至2000年12月於江蘇財經職業技術學院任教，從事專業及外貿英語教學；1996年2月至1996年7月脫產就讀於東南大學外貿英語專業；1997年9月至1999年7月在職就讀於河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生；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脫產就讀於河海大學管理學博士研究生；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在江蘇省宿遷市經濟貿易委員會挂職，任副主任；2004年1月至今於河海大學商學院任教，擔任財務金融系教授／博導，從事金融與投資教學、科研；2004年9月至2006年7月南京大學理論經濟學博士後；2006年8月至2007年2月美國北衣阿華大學(UNI)訪問學者。

張洪發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4年9月出生，55歲，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張洪發先生自1986年9月至1993年8月就職於江蘇廣播電視大學(現稱為江蘇開放大學)，任職講師；1993年9月至1998年5月，就職於江蘇省會計師事務所，執行社會審計工作；1998年6月至2014年8月，就職於江蘇省註冊會計師協會；2014年8月至2017年6月，擔任江蘇省資產評估協會副秘書長；2017年7月至今，擔任江蘇省資產評估協會秘書長。

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2) 監事

虞虹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5年8月出生，44歲，碩士學位，研究生學歷。

虞虹女士於2017年11月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履行狀況。加入本公司前，虞虹女士自2006年5月至2010年8月供職於江蘇省絲綢集團（蘇豪控股集團的舊公司名稱），先後擔任辦公室秘書科科長及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於2010年8月至2015年5月供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總經辦主任及黨辦主任。於2015年5月至2016年7月供職於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任法律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自2016年7月至今，就職於弘業期貨，曾任董事會秘書，現任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彼亦自2017年5月擔任弘業資本監事。

王健英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6年10月出生，53歲，研究生學歷，高級會計師。王健英女士自1986年8月至2000年12月就職於江蘇省外經貿廳，歷任財務處科員、副主任科員、科長；2001年1月至2007年7月，就職於江蘇開元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歷任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2007年8月至2019年2月，就職於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歷任總會計師、企管部總經理、運營部總經理。2019年2月至今，就職於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副總裁兼財務負責人。

姚愛麗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84年10月出生，35歲，碩士學位，研究生學歷。

姚愛麗女士自2010年6月至2014年3月擔任江蘇弘業期貨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員工；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主管；2014年5月至2016年6月擔任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經理助理；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擔任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副經理(主持工作)；2018年6月至今任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主任兼黨辦主任。

徐瑩瑩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84年11月出生，35歲，學士學位。

徐瑩瑩女士於2012年11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及職工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履行狀況。徐瑩瑩女士自2007年7月任職於我們的前身公司江蘇弘業即本公司，及曾先後擔任行政人事部職員、主管及經理助理。自2012年2月至2016年6月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兼黨委辦公室主任，2018年6月至2019年1月任弘業期貨紀委副書記、紀檢監察審計部總經理，於2019年2月至今任江蘇天泓汽車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徐瑩瑩士已於2019年6月13日退任。

(3) 高級管理人員

周劍秋女士，有關周劍秋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簡歷－執行董事」分節。

鄭培光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5年10月出生，54歲，大專學歷。

鄭培光先生於2002年5月獲委任為公司副總經理，主要分管經紀業務管理總部、期權部、部分外地營業部以及公司總部的數個業務部門。鄭培光先生自1999年9月起供職於公司的前身公司江蘇弘業即本公司，先後擔任(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開發部副經理、營業總部副經理、經理以及公司副總經理。彼亦自2016年8月、2016年9月起擔任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弘業資本的董事、董事長；現還兼任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賈國榮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0年11月出生，49歲，碩士學位，研究生學歷。

賈國榮先生於2017年8月獲委任為公司副總經理，於2017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主要分管公司總部的數個綜合部門及工會。賈國榮先生自1999年2月起供職於公司的前身公司江蘇弘業即本公司，先後擔任結算部副經理及經理、公司風險總監、副總經理及首席風險官。彼亦自2017年7月起擔任弘業國際金融的董事。

趙東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9年12月出生，50歲，本科學歷。

趙東先生於2014年3月獲委任為公司副總經理，主要分管本公司部分營業部。加入本公司之前，趙東先生於1999年9月至2000年4月擔任無錫利大期貨經理有限公司市場部經理及於2000年5月至2005年12月擔任宜興華證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市場部經理。趙東先生於2005年12月至2014年2月一直供職於華證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職務。

儲開榮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4年7月出生，45歲，本科學歷。

儲開榮先生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公司副總經理，主要分管公司總部及外地營業部的數個業務部門。儲開榮先生自2004年9月起供職於本公司，先後擔任機構投資部副經理、經理、機構管理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以及副總經理等職務。

陳蓉平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69年3月出生，51歲，本科學歷。

陳蓉平女士自1990年8月至2009年4月，就職於江蘇弘業股份公司，任職財務部經理助理；2009年4月至2013年6月，就職於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任職資產財務部經理；2013年6月至2015年6月，就職於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先後任職正科級紀檢員、監察室主任助理；2015年6月至2019年1月，就職於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任職財務部負責人兼資產財務部總經理；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就職於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2019年6月至今，就職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黨委委員、財務負責人。現兼任江蘇弘瑞新時代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邱相駿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80年5月出生，39歲，研究生學歷。

邱相駿先生於2017年8月獲委任為公司首席風險官，主要負責公司的合規及風險管理。邱相駿先生自2008年1月起供職於本公司，先後擔任稽核部經理助理、副經理，合規審計部副經理、經理，審計法律部經理，交易交割部負責人兼公司總經理助理，公司首席風險官。現兼任弘業資本董事。

王敏女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77年6月出生，42歲，學士學位，擁有會計、統計、基金及期貨的從業資格，中級會計師。

王敏女士於2015年7月獲委任為公司財務負責人，主要負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工作。王敏女士自1999年7月起供職於公司的前身公司江蘇弘業即本公司，先後擔任(包括但不限於)財務部副經理及經理。於2003年9月至2009年10月擔任弘業投資財務部經理助理及副經理。

王敏女士已於2019年6月18日退任。現任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負責人兼資產財務部總經理。

四、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1) 董事變動情況

2019年8月26日，張柯先生因工作原因辭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

2019年11月15日，張洪發先生任期屆滿，退任董事職務。

2019年11月15日，姜琳先生獲委任非執行董事，同日獲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一職。

2019年11月15日，黃德春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2) 監事變動情況

2019年6月13日，徐瑩瑩女士因工作原因辭任公司監事會主席一職。同日，虞虹女士獲委任監事會主席一職。

2019年6月13日，姚愛麗女士獲委任職工監事一職。

以上監事變動證監會江蘇監管局備案完成時間為2019年6月18日。

(3)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019年6月18日，王敏女士因工作原因辭任公司財務負責人一職。同日，陳蓉平女士獲委任為財務負責人。

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情況

(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制度及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與考核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出方案，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監事的薪酬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考核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出方案，由董事會決定。

(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確定依據

公司內部董事、監事薪酬根據公司股東大會關於董監事薪酬決議，並結合公司經營業績、崗位職責、工作表現及市場環境等因素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根據行業市場水平制定方案，並經股東大會通過實施。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獎懲事項根據董事會決議並結合公司考核激勵約束機制方案確定。

(3) 非現金薪酬情況

目前公司未施行股權激勵制度，無非現金薪酬。

(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支付情況

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薪酬總額為人民幣4,041.96千元。董事、監事薪酬支付情況詳見本節「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金額等級劃分，在本公司領取薪酬的董事、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人民幣)	人數
0-500,000	7
500,001-1,000,000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金額等級劃分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0-500,000	7
500,001-1,000,000	1
1,000,000以上	0

六、員工及薪酬情況

(1) 員工人數及構成

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全日制及半日制員工657人，附屬公司共有全日制及半日制員工56人，構成情況如下：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人員統計表

員工數量(人)	657		
用工形式	全日制及半日制		
項目	分類	人數	佔比
學歷結構	博士研究生	3	0.46%
	碩士研究生	103	15.68%
	大學本科	428	65.14%
	專科及以下	123	18.72%
崗位分類	期貨經紀業務	391	59.51%
	資產管理業務	26	3.96%
	商品交易和風險管理業務	35	5.33%
	期權業務	6	0.91%
	境外業務	29	4.41%
	研究	25	3.81%
	審計法律、風險管理	13	1.98%
	信息技術	20	3.04%
	財務會計	44	6.7%
	行政	68	10.35%
年齡	35歲及以下	451	68.65%
	36歲至40歲	112	17.05%
	41歲至50歲	78	11.87%
	51歲及以上	16	2.44%

(2) 員工薪酬

公司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津貼、績效獎金和福利構成。基本工資是薪酬構成中相對固定的部份，是員工基本收入。津貼包括特殊崗位津貼、專業技術人才津貼等，是基本工資的補充。績效獎金根據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向業績突出的業務一線及員工傾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34億元，具體情況列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7。

公司按照國家相關規定為員工建立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法定福利，同時為提高員工的福利保障水平，公司還為員工提供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等福利。

(3) 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中國內地的全職員工提供了政府規定的養老保險金計劃，即本集團根據員工薪金總額的一定比例，按月向政府規定的社會保險機構繳納養老保險金，員工退休後，由政府承擔向其支付養老金的義務。根據上述設定提存計劃，本集團無須就超出上述供款的退休後福利承擔責任。向該等計劃提供的供款於發生時計入費用。

(4) 培訓計劃

為不斷提升公司幹部員工的專業能力和職業素養，公司建立了分層分類、統籌兼顧的培訓計劃。

對經營管理人員重點開展以提高證券期貨行業發展認知、管理理論與技能戰略思維能力、經營管理能力等內容的培訓；對各業務條線和部門的員工重點開展以強化業務知識、提高產品開發、營銷技巧和服務能力等內容的培訓。同時，鼓勵員工通過自學、參加職業資格考試等方式進行自主學習，及時更新專業知識，特別是對考取期貨投資分析、基金從業資格、香港期貨從業等資格的員工給予獎勵。

(5) 最高五位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概無人士為董事(其酬金在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0中披露)。酬金總和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與福利	1,009.43	1,130.83	
酌情花紅	4,841.86	6,411.83	
養老金計劃供款	188.18	217.21	
總計	6,039.47	7,759.87	

該等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0港幣至1,000,000港幣	0	-
1,000,001港幣至1,500,000港幣	4	2
1,500,001港幣至2,000,000港幣	1	1
2,000,001港幣至2,500,000港幣	0	2
總計	5	5

報告期內概無已付或應付該等人士的薪酬，以作為退休金或吸引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企業管治報告

一、公司治理概況

作為在香港上市、註冊在國內的公司，公司嚴格遵守上市地和國內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規運作，始終致力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會形象。公司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監管規定，形成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之間分權制衡、各司其職的公司治理結構，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會議召集召開程序、表決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完整，投資者關係管理高效務實，公司治理科學、嚴謹、規範。公司已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於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遵守了全部守則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二、股東與股東大會

(1) 股東大會權利

股東大會作為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根據公司章程以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規定，依法履行股東大會的職權。公司嚴格按照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2019年公司共召開股東大會2次，詳細解答了股東關注的問題，認真聽取股東對公司發展的意見和建議。

(2)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會議情況和決議內容如下：

2019年6月6日，本公司召開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審議及批准2018年度報告（包括(i)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H股年度報告及(ii)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規例及規定編製的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決算報告》；《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中國核數師及香港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本公司總經理辦公會議釐定其酬金》；《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組合》；《審議及批准本公司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之建議變動的議案》。

2019年11月15日，本公司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審議及批准進一步延長申請A股發行股東大會決議案的有效期》；《審議及批准進一步延長授權董事會申請A股發行並上市相關事宜的有效期》；《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條及第一百七十五條，以反映更改本公司會計準則》；《審議及批准委任姜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議及批准委任黃德春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及批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香港核數師，及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核數師》。

三、董事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1) 董事會及管理層各自職責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權力和職責已在公司章程中進行了明確規定，以確保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約機制。董事會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總經理、首席風險官、董事會秘書；根據董事長或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首席風險官、總經理的工作彙報並檢查其工作；按照監管部門規定，批准公司須由董事會批准的分支機構設立；審閱《上市規則》下公司任何主要交易、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反收購行動，並提請股東批准；審閱《上市規則》下公司任何除主要交易、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反收購行動外的須予公布的交易；批准按《上市規則》無需股東大會批准或公告的關聯交易；審閱按《上市規則》需股東大會批准的關聯交易；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制定、檢討及監察員工及董事的操守準則；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等；及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管理層主要工作內容包括：傳達貫徹各監管部門(中國證監會、江蘇證監局、中國期貨業協會、江蘇省期貨業協會等)等上級單位的重要指示、決定和工作部署；落實公司董事會的決定、決議和工作部署；擬訂公司戰略規劃草案並向董事會提出戰略規劃建議；擬訂公司年度經營計劃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制定落實年度經營計劃的工作部署；擬訂公司年度投資計劃，審核子公司年度投資計劃，提交董事會審議；根據董事會審議通過的投資計劃制定相應的實施方案。擬定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提請董事會審議；擬訂公司改制、破產、兼並重組、資產調整、產權轉讓、資產質押、處置、核銷、拍賣等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及報送控股集團；根據管理權限，在授權範圍內研究審議子公司改制、破產、兼併重組、資產調整、產權轉讓、資產質押、處置、核銷、拍賣等方案，並按有關規定提交董事會審議及報送上級單位；擬訂公司對外借貸、融資、擔保計劃並提交董事會審議；研究批准子公司的借貸、融資、擔保等計劃，審批超計劃借貸、融資、擔保等事項；擬訂公司管理機構和人員編製調整、設置方案及基本管理制度並提交董事會審議，研究制定具體經營管理規定；根據公司與子公司、分支機構管理權限的劃分，行使公司管理總部的職權，依法對公司下屬子公司、分支機構進行管理等。

(2)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不斷完善董事會議事規則，充分發揮專門委員會的專業優勢，進一步提高董事會的決策效率和決策水平。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忠實履行職責，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尤其關注中小股東權益，保障了董事會決策的獨立性和科學性。

目前，公司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2名執行董事(周勇先生(董事長)、周劍秋女士)，3名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姜琳先生、單兵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堂先生、林繼陽先生、黃德春先生)，目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公司原非執行董事張柯先生於2019年8月26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職務。2019年11月15日，本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了姜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選舉黃德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確認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公司並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於公司身份。

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第十節第三分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簡歷」。

(3) 董事投保安排

公司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保了董監高責任險，管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法律風險和監管風險，進一步促進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充分履職、勤勉盡責。

(4)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10次董事會，會議情況和決議內容如下：

2019年2月26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弘業期貨2018年度內部審計工作情況彙報及2019年度內部審計計劃的議案》；《關於設立上海管理中心的議案》。

2019年3月22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經審計之年度業績公告及2018年度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公司2018年淨資本等各項風險監管指標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續聘2019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酬金的議案》；《關於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薪酬待遇的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對公司《資管業務管理制度彙編》修訂稿審議的議案》；《關於公司變更H股募集資金用途並向弘蘇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增資5000萬港幣的議案》；《關於審議確認公司報告期(由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內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葛成同志擔任弘業期貨財務負責人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關於授權總經理辦公會審議運用公司自有資金進行投資的議案》；《關於召開公司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議案》。

2019年6月10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公司向太湖縣扶貧捐款的議案》；《關於公司對新疆麥蓋提縣開展精準幫扶活動的議案》；《關於公司向省紅十字會捐款的議案》；《關於陳蓉平女士擔任公司財務負責人的議案》；《關於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申請向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借款的議案》。

2019年7月1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審議《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

2019年7月11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確定2018年度弘業期貨副總經理(及享受副總經理待遇的班子成員)年度薪酬分配係數的議案》。

201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香港會計準則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草案及中期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考慮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的議案》；《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修訂《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市場投資管理辦法》的議案》。

2019年9月24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延長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審議確認公司報告期內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選舉姜琳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黃德春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公司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議案》。

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公司變更會計準則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變更公司核數師的議案》；《關於公司調整年度內部審計計劃的議案》。

2019年11月15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屆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購置紫金金融中心商品房的議案》；《關於推選姜琳先生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的議案》；《關於推選黃德春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的議案》。

2019年11月29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參加對口幫扶定向捐贈的議案》。

(5)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無。

(6)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情況

1、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投票表決情況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會議及投票表決情況的記錄載列如下：

姓名	應出席 董事會 次數	親自 出席	委託 出席	*應表 決議案數	實際 表決議 案數	備註
		次數	次數			
周 勇	10	9	1	0	43	43
周劍秋	10	8	2	0	44	44
薛炳海	10	10	0	0	43	43
姜 琳	2	2	0	0	4	4 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單 兵	10	10	0	0	44	44
王躍堂	10	10	0	0	44	44
林繼陽	10	10	0	0	44	44
黃德春	2	2	0	0	4	4 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 柯	6	6	0	0	24	2019年8月26日辭任
張洪發	8	8	0	0	44	44 2019年11月15日辭任

* 部分董事因關連交易而需要迴避表決，故應表決議案數少於實際參會議案數。

2、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姓名	應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備註
周 勇	2	2	0	
周劍秋	2	2	0	
薛炳海	2	2	0	
姜 琳	1	1	0	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單 兵	2	2	0	
王躍堂	2	2	0	
林繼陽	2	2	0	
黃德春	1	1	0	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 柯	1	1	0	於2019年8月26日辭任
張洪發	1	1	0	於2019年11月15日辭任

(7) 董事培訓情況

所有董事已提供參加培訓的記錄，公司已依據《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A.6.5段規定安排或者提供相應培訓。

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於2019年11月25日接受鍾氏律師事務所與德恒律師事務所聯營進行的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責任的培訓及閱讀了董事、監事及管理人員《上市規則》培訓計劃等資料。

四、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公司設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及至本報告日期，人員組成如下表所示：

委員會名稱	委員名單(截至報告期末)	委員名單(截至本報告日期)
審核委員會	林繼陽(主席) 薛炳海 黃德春 (黃德春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洪發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林繼陽(主席) 薛炳海 黃德春
薪酬委員會	黃德春(主席) 王躍堂 單兵 (黃德春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洪發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黃德春(主席) 王躍堂 單兵
提名委員會	周勇(主席) 王躍堂 黃德春 (黃德春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洪發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周勇(主席) 王躍堂 黃德春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躍堂(主席) 周劍秋 薛炳海 姜琳 (姜琳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 (張柯於2019年8月16日退任)	王躍堂(主席) 周劍秋 薛炳海 姜琳

(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5年5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和3.22條之規定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責範圍已參照《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C.3.3和C.3.7段獲採納。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可取得。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提請董事會委任及更換外聘核數師；監督實施內部審核制度；負責內部審核部與外聘核數師的聯絡；審核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及董事會批授的其他職責。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繼陽先生(主席)和黃德春先生(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為委員)，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4次會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概無於外部核數師的選擇、委任、指定或解聘事宜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5年5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及《上市規則》第3.25及3.26條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B.1.2段獲採納。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取得。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制定、審核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釐定每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特定薪酬組合條款；參考董事會決定的公司目標，審批績效薪酬；及董事會批授的其他職責。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基於其技能、知識、個人表現及貢獻、該董事責任及職責的範圍，並考慮到公司的業績表現及市場行情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是要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參與公司事務包括其參加各董事委員會所作出的努力以及付出的時間得到充分的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根據其技能、經驗、知識、責任和市場趨勢釐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德春先生(主席)(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為主席)和王躍堂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單兵先生。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會作提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薪酬建議。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19日成立了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A.5.2段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取得。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定期審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物色、甄選提名董事職位的個人或就其甄選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有關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董事會批授的其他職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周勇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德春先生（於2019年11月15日獲委任為委員）和王躍堂先生。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

在物色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會根據候選人的技能、經驗、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和承諾時間，以及根據本公司需求和該職位所須遵循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來執行選拔程序。所有候選人必須能夠滿足《上市規則》第3.08和3.09條所規定之標準。將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亦須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標準。合資格的候選人將推薦董事會批准，並提呈予股東大會審議。

根據公司章程第101條及102條規定，公司董事應當具備以下條件：

- (一) 具有從事期貨、證券等金融業務或者法律、會計業務3年以上經驗，或者經濟管理工作5年以上經驗；
- (二) 具有大學專科以上學歷。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有關提名委員會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給予公司有關提名及接受提名的通知期限應當不少於7日。該7日通知期的開始日應當不早於指定進行該項選舉的會議通知發出次日，結束日不遲於股東大會召開7日前。

董事長、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董事長、副董事長任期3年，可以連選連任。股東大會在遵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可以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將任何任期未屆滿的董事罷免(但依據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償要求不受此影響)。

根據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提名委員會研究擬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序及方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且提名委員會有權廣泛物色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初步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公司於2019年提名黃德春先生作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姜琳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已經提名委員會按上述有關標準、程序及方法挑選，亦召開了提名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並提呈予董事會審議。

(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2015年5月19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成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定期識別公司業務經營中的現有及潛在風險；審閱和評估風險管理策略，並作出建議；建立預防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並提供解決方案；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周劍秋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及姜琳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堂先生(主席)。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

(5) 各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2019年3月21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薪酬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7月11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確定2018年度弘業期貨副總經理(及享受副總經理待遇的班子成員)年度薪酬分配係數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3月20日，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葛成同志擔任弘業期貨財務負責人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9月23日，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姜琳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黃德春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3月21日，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經審計之年度業績公告及2018年度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續聘2019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酬金的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會計政策變更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8月27日，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香港會計準則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草案及中期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9月24日，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公司變更會計準則的議案》、《關於變更公司核數師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9月30日，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變更會計準則的議案》、《關於變更公司核數師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2019年3月20日，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議案》，於當天，委員會相關委員及主席均參加了會議。

五、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和授權的分布平衡，董事長由周勇先生擔任，總經理由周劍秋女士擔任。董事長和總經理分工明確，各自的職責權限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清晰列示。董事長周勇先生領導董事會確定公司的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就董事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進行充分討論，確保董事獲得其決策所需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及時，確保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程序，確保董事會決策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總經理周劍秋女士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主要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六、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非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報告期內，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且其中一名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為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公司與每名非執行董事均訂立一份委任函，任期為三年。任職情況見本報告第十節「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洪發先生已於2019年11月15日退任。

七、監事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1) 監事會的職責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主要職責權限：檢查公司的財務；對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當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數據，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代表公司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交涉或者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起訴；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及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等。

(2)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情況

監事會根據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履行相關職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2019年3月22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經審計之年度業績公告及2018年度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重新選舉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201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香港會計準則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草案及中期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考慮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的議案》；《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2019年9月24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延長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有效期的議案》。

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以下議案：《關於公司變更會計準則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公司章程》的議案》。

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備註
虞虹	5	5	
王健英	5	5	
姚愛麗	4	4	
徐瑩瑩	1	1	

八、其他有關事項

(1) 股東權利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按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公司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問題。

(2) 遵守《標準守則》

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公司已就遵守《標準守則》的事宜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皆確認於報告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公司亦已就監管僱員有可能掌握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布的股價敏感數據採納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公司並未獲悉任何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會不時檢查公司的治理狀況和運作情況，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利益。

(3)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獨立審計師報告的註冊會計師責任聲明一並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當分別獨立理解。

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公司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於報告期內，就董事所知，並無需要報告的可能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4) 審計機構聘任情況及薪酬

2019年，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供相關審計、審閱服務。審計服務相關費用列示於本報告第八節「八、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5)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6)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兼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賈國榮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總監梁穎嫻女士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賈國榮先生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賈國榮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賈國榮先生及梁穎嫻女士均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7)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制定了相應的制度確保股東大會召集、召開的合規性，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規定了股東所享有的權利，確保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知情權，對所有股東均平等對待。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45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20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公司。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向其他股東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本公司根據股東大會召開前20日時收到的書面回覆，計算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達到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的，本公司可以召開股東大會；達不到的，本公司應當在五日內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開會日期和地點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東，經公告通知，本公司可以召開股東大會。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人或者數人（該人可以不是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依照該股東的委託，可以行使下列權利：

- 1、 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發言權；
- 2、 自行或者與他人共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及
- 3、 除非依據適用的證券上市規則或其他證券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以舉手或者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但是委任的股東代理人超過一人時，該等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委託人為法人的，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1. 單獨或合計持有有表決權的股份10.0%或以上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儘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及
2.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3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大會的程序相同。

股東因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承擔，並從本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同時，股東可依據公司章程於本公司需選舉董事時，在屆時召開的股東大會(包括股東周年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職位，並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1)、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提案。

依據：公司章程第66條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2)、由股東大會審議董事候選人議案，並選舉產生董事。

依據：公司章程第61條規定，股東大會行使下列職權：

- (一)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二) 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三) 選舉和更換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十三)審議代表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3%以上的股東的提案；

.....

(十九)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3)、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3年。

依據：公司章程第102條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給予公司有關提名及接受提名的通知期限應當不少於7日。該7日通知期的開始日應當不早於指定進行該項選舉的會議通知發出次日，結束日不遲於股東大會召開7日前。

股東大會由董事長主持並擔任大會主席；董事長不能出席大會的，董事會可以指定一名董事主持並擔任會議主席；董事會未指定會議主席的，出席會議的股東可以選舉主席；如果因任何理由，股東無法選舉一人擔任主席，應當由出席會議的持有最多股份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擔任會議主席。監事會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由監事會主席主持並擔任會議主席。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監事主持並擔任會議主席。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由召集人推舉代表主持。召開股東大會時，會議主持人違反議事規則使股東大會無法繼續進行的，經現場出席股東大會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同意，股東大會可推舉一人擔任會議主持人，繼續開會。

公司有專人負責與股東的溝通聯絡，對於股東的意見及建議公司高度重視，對於股東的合理要求，公司儘量、及時滿足。

公司在網站www.ftol.com中建立了「投資者關係」欄目，刊登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等信息。股東也可直接致電公司查詢相關信息，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上述查詢。具體聯繫方式詳見本報告第四節「一、公司基本情況簡介」部分。

公司歡迎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在允許的範圍內為股東出席會議提供便利。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會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將在會上回答提問，公司管理層也將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股東所提出的相關問題。

(8) 投資者關係活動

公司始終把持續提升股東價值放在首位，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逐步建立與投資者之間通暢的雙向溝通渠道，不斷完善公司的治理結構。報告期內，通過開展電話、電子郵件、接待來訪等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交流，平等對待全體投資者，確保所有股東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進行信息披露，確保投資者及時瞭解公司重大事項，最大程度保護投資者的利益。

(9)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本公司瞭解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公司幫助良多，並視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維持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本公司在組成董事會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其他。董事會成員的聘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具體人選時，盡可能按照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平衡。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查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就聘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每年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所有可計量目標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目標建議。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列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

- 1、 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董事均具有大學專科以上學歷，其中有多人具有碩士、博士學歷；
- 3、 至少有一名董事會成員已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及
- 4、 至少有一名董事會成員是女性。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借此提升對管理程序的嚴格審查及監控。董事會不論在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年期各方面均達到了多元化的標準。

提名委員會滿意現時董事會的組成，並認為符合本公司指定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10) 公司章程

報告期內，公司於2019年11月15日，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修改章程。目前適用公司章程為2019年11月15日版。

(11) 內部控制

1、內部控制制度建設情況

公司自設立以來一直注重內部規章制度和管理體制的建設，通過持續制定和有效實施各項內控制度，不斷完善內控機制，為公司的規範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公司歷來十分重視合規經營與風險管理，嚴格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以及《期貨交易管理條例》、《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制度。通過加強首席風險官與合規部門的日常檢查與監督，提高各項內控制度的執行力，確保公司合規穩健發展，並把內部控制的建設始終貫穿於公司經營發展過程之中。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建立與自身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內部控制體系，保障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

報告期內，公司已建立重大信息內部監控系統，處理及發布股價敏感數據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公司按照監管要求建立健全了信息隔離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等制度，防範了敏感信息的不當使用和傳播。同時，公司按照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的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進行信息披露，確保所有投資者有平等的機會及時獲得公司有關信息。

依據全面性、可持續性、獨立性、有效性原則，公司建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組織架構包括了四個管理層級，分別為：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首席風險官及各業務部門的風控負責人。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詳見本報告第六節「九、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董事會負責維持本集團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適當地識別及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並定期審閱及更新。

同時，公司內部設有紀檢工作部，具有內部審核職能，負責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充足及效能進行獨立監督。其基於最新的風險審閱中識別的主要風險每年制定年度內部審計計劃，從財務收支、開展管理制度和業務流程、績效考核管理、專項審計等多方面全方位衡量公司內部審計有效性，紀檢工作部負責具體實施。該內部審計計劃可根據持續風險審閱程序的成果予以更改，就內部審計計劃的任何建議變動均按照公司相關制度要求進行呈報。

公司在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時，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例。首先，公司管理層對相關信息做專項討論；同時，相關部門衡量時間節點及披露內容，並與公司律師及時溝通、討論披露事宜；最後，在內幕消息的製備過程中，公司會發送給各位董事審閱並確認。通過上述程序，力保股價敏感數據、須予披露信息等及時、準確的發布。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轄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一次，本次檢討包含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公司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充分及有效。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2、其他事項報告

(1) 合規體系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在監管部門的持續監管和正確指導下，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準則，認真組織落實各項監管自律要求，深入開展各項合規工作，持續完善公司合規管理機制，著力提升公司對合規風險的控制水平。

建立健全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公司構建了董事會、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首席風險官、合規風控部、法務部及各分支機構合規崗多層級合規管理組織體系，稽核工作在首席風險官領導下具體開展，公司在新設部門、分支機構時均及時配備合規管理員，在合規管理方面受合規風控部指導並向其報告工作，各層級職責明確，溝通報告路徑通暢。

公司為實現合規經營目標，制定了包括《合規管理辦法》在內的全面、規範、可行的合規管理制度、規則和流程，構建較為科學的合規管理體系。合規管理覆蓋了公司所有業務、所有部門和全體員工，貫穿決策、執行、監督、反饋等各個環節。在展業過程中，執行制度規範，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識別、評估和管理，為公司依法合規經營提供了有效支持和監督，使公司自身的經營行為符合法律、法規和準則以及內部規章制度，培育和形成了以合規文化為基礎的企業文化。

(2) 持續完善公司合規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高度重視對內部控制的建立與實施情況的監督檢查，通過持續開展內部審計監督檢查、定期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實現對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行的監督和評價，對內部控制缺陷進行持續改進。

(一) 不斷強化內部審計監督作用

1、建立健全高效的內部審計體系。公司設立了內審機構，配備內部審計人員，建立健全內部審計工作規章制度。公司設立審核委員會，聘用適應審計任務需要的、合理的、穩定的人員，如審計、法律、經濟、管理和財務等方面的專業人員，獨立開展工作，行使內部監督權。內審機構在公司審核委員會的領導下，依照國家和地方政府及境外各地區、國家的法律、法規和公司的規章制度，獨立開展工作，行使內部監督權。審核委員會通過分管內審機構的高管指導內審機構完成具體的審計工作並直接向治理層報告。內部審計工作計劃，按照公司相關制度要求進行審議後，開展內審工作，強化審計監督。

公司內審機構通過規範化的審計監督，幫助公司加強內部控制，指導公司加強財務管理和內部控制工作，會同公司總結企業管理的經驗，提出改善經營管理的意見和建議，為實現管理最優化、提高公司的經濟效益服務。內部審計工作實行以《內部審計報告》以及其他書面文件形式為主的報告制度，並按照制度要求向董事會報送審計工作情況。

2、不斷加強內審監督檢查力度。公司內審機構負責具體實施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形成了適應自身內控體系建設需要的內部審計工作機制，積極開展常規審計和專項審計工作，嚴格按照公司內部審計管理辦法和流程開展審計工作，審計範圍涵蓋公司業務、分支機構、崗位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過程。對審計中發現的問題和缺陷及時提出審計意見和建議，並通過建立整改台賬和開展後續審計確保審計結果的有效落實。

2019年度，公司內審部門繼續深化內審管理體系建設，全面履行和落實審計監督職能，堅持以監督評價風險管理、提高內部控制水平為主線，在實際審計工作中加強了審計力度、頻度和深度，擴大內審覆蓋面和精細度，創新審計思路，改進審計方法，並加強了後續整改落實的力度，持續提升審計工作質效，為公司健康穩健運行提供了保障。

(二) 不斷完善內部控制評價體系

- 1、不斷加強內部控制評價力度。公司依據相關規章制度的規定，建立了較為有效的內控評價體系，確定了內部控制評價方法和操作流程。同時持續開展內部控制自評價並實施整改，公司制定了內部控制缺陷評價標準，並每年度開展公司範圍的內部控制評價工作，評價範圍覆蓋公司總部和各分支機構，業務範圍公司各業務板塊和重要業務管理活動。2019年，公司已經根據基本規範、評價指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並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與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審核，並對存在問題實施整改，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一步增強。
- 2、進一步完善內控評價機制，拓寬評價覆蓋面。於2019年，公司不斷完善內控評價機制，改進評價方法，增強技術手段，充分借鑒國際先進的方法開展評價，持續改善公司內部控制管理狀況，不斷提升對各類風險管理水平。

監事會報告

2019年，監事會按照有關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於股東大會所獲授權，全面履行了對公司董事會成員、公司經理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職能。

一、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第三屆監事會在2019年度共召開監事會議5次，具體情況如下：

時間	屆次	參會人員	會議議題	執行情況
2019年 3月22日	第三屆監事會 第二次會議	徐瑩瑩、王健英、 虞虹	1. 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 關於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經審計之年度業績公告及2018年度報告草案的議案 3. 關於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4. 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5.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6. 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	已通過
2019年 6月13日	第三屆監事會 第三次會議	虞虹、王健英、 姚愛麗	1. 關於重新選舉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已通過

時間	屆次	參會人員	會議議題	執行情況
2019年 8月28日	第三屆監事會 第四次會議	虞虹、王健英、 姚愛麗	1. 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 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香港會計準則下未經審核綜 合中期業績公告草案及中期 報告草案的議案 2. 關於考慮派發截至2019年6 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的議案 3. 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 情況報告的議案	已通過
2019年 9月24日	第三屆監事會 第五次會議	虞虹、王健英、 姚愛麗	1. 關於審議及批准公司截至 2016年、2017年、2018年 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中國會計準則下A股IPO申報 會計師報告草稿的議案 2. 關於延長公司首次公開發行 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 議有效期的議案 3. 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延長 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首 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 相關事宜有效期的議案	已通過
2019年 9月30日	第三屆監事會 第六次會議	虞虹、王健英、 姚愛麗	1. 關於公司變更會計準則的議 案 2. 關於修訂公司《公司章程》的 議案	已通過

二、監事會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

- 1、 2019年度公司在全體股東的關心和支持下，通過公司全體員工的勤奮努力工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依法進行運作，經營決策程序合法、規範，取得了理想的業績成果。
- 2、 公司董事會能按照公司法、《期貨交易管理條例》、《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範運作，公司決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經理層等高級管理人員能夠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開展各項工作，正確行使職權，勤勉盡責，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三、監事會對檢查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2019年度，公司以重要性為基礎，遵循謹慎性原則，認真執行會計準則。報告期內，公司財務結構合理，資產狀況良好，年度財務報告能夠真實、準確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四、監事會對公司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監督公司的募集資金使用管理情況，監事會認為：在募集資金的管理上，公司嚴格按照招股書披露的內容執行，募集資金使用符合公司項目計劃和決策審批程序，不存在違規佔用募集資金的行為。

五、監事會對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進行了審閱，並認為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適當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管理體系運行有效，確保了內部控制制度的貫徹執行和生產經營活動的正常開展。

六、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的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提交予股東大會的決議案的內容並無異議。監事會監督股東大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案的執行情況，並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執行有關決議。

承監事會
虞虹
主席

中國南京，2020年3月30日

財務報告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的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期貨」)財務報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2019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後附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弘業期貨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2019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以下簡稱「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弘業期貨，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2019年度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評估商譽的減值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17商譽」和附註「三、19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所述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附註「五、15商譽」。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弘業期貨的商譽是由於2013年收購了華證期貨有限公司（「華證期貨」）的期貨經紀業務及其相關的資產和負債而形成的。</p> <p>管理層每年評估商譽可能出現減值的情況，商譽的減值測試由管理層於每個年度末進行。商譽的減值評估結果由管理層依據其聘任的外部評估師編製的估值報告或／估值模型進行確定。</p> <p>減值評估是依據以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的經營情況以及盈利情況為基礎所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而估計商譽的使用價值。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計算涉及運用重大判斷和估計，特別是確定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營業成本增幅，以及確定所應用的風險調整折現率，上述要素的確定均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和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的影響。</p>	<p>與評價商譽潛在減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評價與編製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計商譽可收回金額的基礎）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評價由管理層聘請的外部評估機構的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和客觀性； • 利用我們的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用於編製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所採用的方法，以確認是否滿足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 • 通過將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和營業成本增幅等關鍵輸入值與過往業績、管理層預算和預測及行業報告進行比較，評價編製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採用的關鍵假設及判斷是否合理；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商譽的減值(續)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17商譽」和附註「三、19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所述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附註「五、15商譽」。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由於商譽的減值評估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涉及固有不確定性，以及管理層在進行假設和估計時會運用重大判斷，因此我們將評估商譽的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通過將風險調整折現率與同行業類似企業的風險調整折現率進行比較，同時利用我們的估值專家的工作，以評價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採用的風險調整折現率是否合理；獲取管理層的關鍵假設敏感性分析報告，包括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運用的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營業成本增幅以及風險調整折現率，評價關鍵假設變動對管理層在其減值評估形成的結論造成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通過將上一年度的假設與本年度的實際業績進行對比作追溯覆核，考慮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迹象；評價財務報表中針對商譽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20公允價值的計量」和附註「三、33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附註「八、公允價值的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於2019年12月31日，弘業期貨金融工具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71百萬元和60百萬元，其中金融資產人民幣411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和人民幣82百萬元以及金融負債人民幣0百萬元、人民幣0百萬元和人民幣60百萬元分別列示在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次分類的第一、二和三層次中。</p> <p>弘業期貨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需要大量的輸入值。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從活躍市場可靠獲得的數據。當可觀察的輸入值無法可靠獲取時，即為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除此之外，特定的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是採用估值方法而確定，這當中也會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p> <p>由於部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重大，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評價與估值、獨立價格驗證、前臺／後台對賬及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通過將弘業期貨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進行比較，評價弘業期貨對所有在活躍市場有交易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選取樣本，查閱報告期內簽署的投資協議，瞭解相關投資條款，並根據協議條款獲取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信息，以評價估值所用信息的準確性； • 利用我們的值專家的工作，評價弘業期貨對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時所使用的模型；同時，選取樣本對公允價值屬於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測算，並將估值測算結果與弘業期貨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具體程序包括將弘業期貨的估值模型與我們瞭解的現行市場做法進行比較以評價是否存在差異以及其合理性，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進行重估； • 評價在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是否恰當地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反映了金融工具的估值風險。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6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和附註「三、33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附註「六、1在子公司中的權益」和附註「六、3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且明確的利潤目標而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投資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弘業期貨可以通過發起設立、持有投資或保留權益份額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計劃、信託產品或理財產品。</p> <p>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弘業期貨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考慮弘業期貨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利，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利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p> <p>在確定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時，管理層需要考慮的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進行綜合考慮。</p> <p>於2019年12月31日，弘業期貨在由第三方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中持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62百萬元。同時，弘業期貨發起設立並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12百萬元；弘業期貨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規模為人民幣11,250百萬元。</p> <p>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弘業期貨的合併範圍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合併資產負債表產生重大影響，我們將弘業期貨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 • 對新設的所有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記錄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瞭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弘業期貨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弘業期貨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以評價管理層就弘業期貨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該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弘業期貨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弘業期貨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對以前年度設立且在本年仍然存續的結構化主體，詢問管理層相關合同和內部文檔當年是否發生變化，選取樣本獲取並檢查相關合同和內部文檔，評價該結構化主體的會計處理是否仍然恰當； • 評價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

三、關鍵審計事項(續)

四、其他信息

弘業期貨管理層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弘業期貨2019年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五、管理層和治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弘業期貨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弘業期貨計劃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弘業期貨的財務報告過程。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 (1)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2)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
- (3) 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4) 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弘業期貨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弘業期貨不能持續經營。
- (5) 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6) 就弘業期貨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公司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過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註冊會計師

陳思杰(項目合夥人)

中國北京

董帥

日期：2020年3月30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貨幣資金	五、1	2,390,421,452.05	2,483,899,766.76
其中：期貨保證金存款		2,067,022,335.18	2,160,496,770.36
應收貨幣保證金	五、2	1,290,509,588.11	1,112,276,308.06
應收質押保證金	五、3	758,816.00	682,416.00
應收結算擔保金	五、4	20,000,000.00	20,000,0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五、5	42,437,000.00	–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五、6	570,821,611.06	559,870,811.53
衍生金融資產	五、7	–	53,830.00
其他應收款	五、8	70,850,731.77	24,883,648.89
存貨	五、9	41,641,461.18	–
長期股權投資	五、10	13,330,524.27	16,023,906.27
期貨會員資格投資	五、11	1,847,890.00	1,838,100.00
固定資產	五、12	11,652,203.02	11,889,225.07
使用權資產	五、13	34,862,308.70	–
無形資產	五、14	938,761.10	695,652.92
商譽	五、15	–	43,322,0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16	361,630.17	9,552,840.45
其他資產	五、17	20,337,920.01	11,762,630.69
資產總計		4,510,771,897.44	4,296,751,136.64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負債和股東權益			
負債			
應付貨幣保證金	五、18	2,658,789,015.68	2,464,640,712.28
應付質押保證金	五、19	758,816.00	682,416.00
期貨風險準備金	五、20	131,057,775.04	124,165,421.09
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	五、21	189,263.99	180,169.63
交易性金融負債	五、22	59,998,245.76	1,889,127.39
衍生金融負債	五、7	—	142,081.91
應付賬款	五、23	2,519,520.00	—
應付職工薪酬	五、24	2,395,411.42	8,657,552.26
應交稅費	五、25	4,175,010.99	3,411,571.18
其他應付款	五、26	16,397,460.16	45,489,870.18
租賃負債	五、27	35,523,366.89	—
負債合計		2,911,803,885.93	2,649,258,921.92
股東權益			
股本	五、28	907,000,000.00	907,000,000.00
資本公積	五、29	533,124,529.52	533,124,529.52
其他綜合收益	五、30	5,859,775.20	3,090,373.52
盈餘公積	五、31	50,483,605.59	49,404,967.95
一般風險準備	五、32	76,363,182.96	75,284,545.32
未分配利潤	五、33	26,136,918.24	79,587,798.41
股東權益合計		1,598,968,011.51	1,647,492,214.7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4,510,771,897.44	4,296,751,136.64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70頁至第28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資產負債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貨幣資金		2,222,153,781.17	2,348,251,757.77
其中：期貨保證金存款		2,038,500,025.29	2,117,914,936.08
應收貨幣保證金		1,266,420,569.64	1,082,223,216.50
應收質押保證金		758,816.00	682,416.00
應收結算擔保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2,437,000.00	–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五、6	466,974,936.85	418,387,164.21
其他應收款	五、8	58,169,724.06	18,219,952.81
長期股權投資	五、10	409,572,604.08	412,265,986.08
期貨會員資格投資		1,400,000.00	1,400,000.00
固定資產		11,181,990.62	11,265,348.35
使用權資產		29,582,875.42	–
無形資產		401,293.10	169,932.92
商譽		–	43,322,0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820.59	7,100,905.38
其他資產		12,085,844.35	9,710,655.66
資產總計		4,541,211,255.88	4,372,999,335.68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負債和股東權益			
負債			
應付貨幣保證金		2,776,153,306.08	2,582,850,895.80
應付質押保證金		758,816.00	682,416.00
期貨風險準備金		131,057,775.04	124,165,421.09
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		189,263.99	180,169.63
應付職工薪酬		2,373,996.94	8,642,603.96
應交稅費		4,174,901.64	2,421,652.30
其他應付款		13,468,010.24	8,791,297.20
租賃負債		30,237,049.82	—
負債合計		2,958,413,119.75	2,727,734,455.98
股東權益			
股本	五、28	907,000,000.00	907,000,000.00
資本公積	五、29	526,722,489.33	526,722,489.33
其他綜合收益		(544,586.56)	148,533.41
盈餘公積		50,483,605.59	49,404,967.95
一般風險準備		76,363,182.96	75,284,545.32
未分配利潤	五、33	22,773,444.81	86,704,343.69
股東權益合計		1,582,798,136.13	1,645,264,879.70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4,541,211,255.88	4,372,999,335.68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合併利潤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營業收入			
手續費收入	五、34	161,218,695.42	182,526,798.37
利息淨收入	五、35	91,168,437.33	128,438,777.22
投資收益／(損失)	五、36	17,995,454.03	(617,147.65)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五、37	35,106,451.88	(29,269,806.50)
匯兌收益	五、38	1,824,744.63	3,435,585.90
其他業務收入	五、39	337,303,363.55	329,072,136.97
資產處置損失	五、40	(59,312.40)	(46,795.36)
其他收益	五、41	683,726.75	2,628,461.98
營業收入合計		645,241,561.19	616,168,010.93
營業支出			
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	五、42	(6,892,353.95)	(7,912,708.28)
其他業務成本	五、39	(330,502,995.72)	(306,204,057.58)
稅金及附加	五、43	(807,036.79)	(1,198,646.36)
業務及管理費用	五、44	(220,602,156.63)	(196,881,653.19)
資產減值損失	五、45	(43,322,000.00)	—
營業支出合計		(602,126,543.09)	(512,197,065.41)
營業利潤		43,115,018.10	103,970,945.52
加：營業外收入	五、46	2,407,087.47	1,952,024.80
減：營業外支出	五、46	(3,937,617.31)	(315,539.13)
利潤總額		41,584,488.26	105,607,431.19

	附註	2019年	2018年
利潤總額		41,584,488.26	105,607,431.19
減：所得稅費用	五、47	(20,318,093.15)	(25,093,322.15)
淨利潤		21,266,395.11	80,514,109.04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五、30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693,119.97)	(9,705,195.29)
2.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3,462,521.65	7,071,209.27
綜合收益總額		24,035,796.79	77,880,123.02
每股收益			
基本／稀釋每股收益	五、48	0.0234	0.0888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利潤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營業收入			
手續費收入	五、34	144,032,171.01	164,584,878.57
利息淨收入	五、35	89,822,694.94	125,383,020.69
投資收益	五、36	13,308,806.67	20,549,066.61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五、37	22,328,200.97	(16,998,272.39)
匯兌收益		1,878,931.20	3,377,363.86
其他業務收入	五、39	2,910,754.73	1,502,741.86
資產處置損失		(59,312.40)	(46,795.36)
其他收益		683,726.75	2,628,461.98
營業收入合計		274,905,973.87	300,980,465.82
營業支出			
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		(6,892,353.95)	(7,912,708.28)
其他業務成本		(500,000.00)	–
稅金及附加		(575,545.33)	(675,987.62)
業務及管理費用		(193,426,858.13)	(177,193,888.60)
資產減值損失		(43,322,000.00)	–
營業支出合計		(244,716,757.41)	(185,782,584.50)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營業利潤		30,189,216.46	115,197,881.32
加：營業外收入		2,159,458.88	1,867,119.08
減：營業外支出		(3,937,617.31)	(315,539.13)
利潤總額		28,411,058.03	116,749,461.27
減：所得稅費用		(17,624,681.63)	(26,471,183.92)
淨利潤		10,786,376.40	90,278,277.35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693,119.97)	(9,705,195.29)
綜合收益總額		10,093,256.43	80,573,082.06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div
```

# 合併現金流量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b>382,847,067.64</b>	391,622,685.09
收取利息、手續費及佣金收到的現金		<b>257,160,918.54</b>	329,816,953.34
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收質押保證金淨減少額		–	302,787,583.91
應付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淨增加額		<b>194,224,703.40</b>	–
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淨減少額		–	37,005,800.95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淨減少額		<b>121,671,373.76</b>	277,277,966.73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b>109,732,953.89</b>	674,176,082.82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b>1,065,637,017.23</b>	2,012,687,072.84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421,988,930.93)	(306,730,022.60)
支付利息及佣金的現金		(4,919,974.29)	(5,877,814.16)
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收質押保證金淨增加額		(178,309,680.05)	–
應付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淨減少額		–	(1,100,797,701.56)
處置風險管理業務相關金融資產淨減少額		(3,664,883.83)	(9,090,125.97)
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淨增加額		(6,717,664.11)	–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140,523,255.69)	(145,724,969.49)
以現金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用		(54,607,360.85)	(61,859,261.85)
支付的各項稅費		(10,339,437.66)	(43,091,592.91)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132,648,586.49)	(457,429,853.23)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953,719,773.90)</b>	(2,130,601,341.77)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五、49(1)	<b>111,917,243.33</b>	(117,914,268.9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b>4,269,281,729.62</b>	1,317,722,392.88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b>12,524,972.62</b>	14,975,272.63
處置聯營企業收回的現金		<b>3,000,000.00</b>	–
取得聯營企業分紅收到的現金		<b>926,000.00</b>	2,832,675.23
處置固定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b>108,599.79</b>	18,400.3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b>4,285,841,302.03</b>	1,335,548,741.07

	附註	2019年	2018年
購買金融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b>(4,278,718,827.14)</b>	(1,557,318,989.46)
購建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支付的現金		<b>(5,163,914.54)</b>	(7,290,724.00)
投資聯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b>–</b>	(3,000,000.0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4,283,882,741.68)</b>	(1,567,609,713.46)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1,958,560.35</b>	(232,060,972.3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收到的現金		<b>50,000,000.00</b>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b>50,000,000.00</b>	–
分配股利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b>(73,559,999.99)</b>	(73,507,867.00)
償還借款支付的現金		<b>(50,000,000.00)</b>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現金		<b>(20,132,618.48)</b>	–
為上市支付的現金		<b>(1,513,484.93)</b>	(4,670,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145,206,103.40)</b>	(78,177,867.00)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95,206,103.40)</b>	(78,177,867.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5,256,456.88</b>	10,454,15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五、49(2)	<b>23,926,157.16</b>	(417,698,949.87)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2,349,264,656.74</b>	2,766,963,606.6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五、49(3)	<b>2,373,190,813.90</b>	2,349,264,656.74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 現金流量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續費及佣金收到的現金		<b>239,266,453.54</b>	311,272,507.97
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收質押保證金淨減少額		–	270,611,945.92
應付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淨增加額		<b>193,378,810.28</b>	–
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淨減少額		–	27,060,778.40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淨減少額		<b>100,000,000.00</b>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b>37,511,766.84</b>	12,955,553.30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b>570,157,030.66</b>	821,900,785.59
支付利息及佣金的現金		(2,085,795.18)	(5,877,814.16)
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收質押保證金淨增加額		(184,273,753.14)	–
應付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淨減少額		–	(943,126,739.53)
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淨增加額		(6,714,211.26)	–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125,693,094.21)	(135,130,114.39)
以現金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用		(40,195,472.98)	(49,776,171.35)
支付的各項稅費		(9,417,892.83)	(40,060,376.10)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82,071,188.40)	(44,651,573.67)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450,451,408.00)</b>	(1,218,622,789.20)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119,705,622.66</b>	(396,722,003.6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b>3,026,026,429.98</b>	1,106,990,800.35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b>7,127,389.21</b>	13,548,245.56
處置聯營企業收回的現金		<b>3,000,000.00</b>	–
取得聯營企業分紅收到的現金		<b>926,000.00</b>	2,832,675.23
處置固定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b>108,599.79</b>	18,400.3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b>3,037,188,418.98</b>	1,123,390,121.47
購買金融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3,089,989,189.97)	(1,050,121,487.27)
購建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支付的現金		(5,084,414.45)	(6,824,731.13)
投資聯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	(3,000,000.00)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3,095,073,604.42)</b>	(1,059,946,218.40)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b>(57,885,185.44)</b>	63,443,903.0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b>(72,560,000.00)</b>	(72,560,000.0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現金		<b>(19,978,939.28)</b>	–
為上市支付的現金		<b>(1,513,484.93)</b>	(4,670,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b>(94,052,424.21)</b>	(77,230,000.00)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94,052,424.21)</b>	(77,230,0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1,878,931.20</b>	3,377,363.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b>(30,353,055.79)</b>	(407,130,736.68)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2,235,284,568.66</b>	2,642,415,305.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2,204,931,512.87</b>	2,235,284,568.66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9年1月1日餘額	907,000,000.00	533,124,529.52	3,090,373.52	49,404,967.95	75,284,545.32	79,587,798.41	1,647,492,214.72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1. 綜合收益總額	五、30	-	2,769,401.68	-	-	21,266,395.11	24,035,796.79
2. 利潤分配	五、33	-	-	1,078,637.64	-	(1,078,637.64)	-
-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78,637.64	-	(1,078,637.64)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078,637.64	(1,078,637.64)	-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72,560,000.00)	(72,560,000.00)
上述1至2小計	-	-	2,769,401.68	1,078,637.64	1,078,637.64	(53,450,880.17)	(48,524,203.21)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33,124,529.52	5,859,775.20	50,483,605.59	76,363,182.96	26,136,918.24	1,598,968,011.51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33,124,529.52	5,624,616.34	40,377,140.21	66,256,717.58	89,789,088.05	1,642,172,091.70
加：會計政策變更	-	-	99,743.20	-	-	(99,743.20)	-
本年年初經調整餘額	907,000,000.00	533,124,529.52	5,724,359.54	40,377,140.21	66,256,717.58	89,689,344.85	1,642,172,091.70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1. 綜合收益總額	五、30	-	(2,633,986.02)	-	-	80,514,109.04	77,880,123.02
2. 利潤分配	五、33	-	-	9,027,827.74	-	(9,027,827.74)	-
- 提取盈餘公積	-	-	-	9,027,827.74	-	(9,027,827.74)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9,027,827.74	(9,027,827.74)	-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72,560,000.00)	(72,560,000.00)
上述1至2小計	-	-	(2,633,986.02)	9,027,827.74	9,027,827.74	(10,101,546.44)	5,320,123.02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33,124,529.52	3,090,373.52	49,404,967.95	75,284,545.32	79,587,798.41	1,647,492,214.72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70頁至第28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股東權益變動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9年1月1日餘額	907,000,000.00	526,722,489.33	148,533.41	49,404,967.95	75,284,545.32	86,704,343.69	1,645,264,879.70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1. 綜合收益總額	-	-	(693,119.97)	-	-	10,786,376.40	10,093,256.43
2. 利潤分配	五、33						
-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78,637.64	-	(1,078,637.64)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078,637.64	(1,078,637.64)	-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72,560,000.00)	(72,560,000.00)
上述1至2小計	-	-	(693,119.97)	1,078,637.64	1,078,637.64	(63,930,898.88)	(62,466,743.57)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26,722,489.33	(544,586.56)	50,483,605.59	76,363,182.96	22,773,444.81	1,582,798,136.13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26,722,489.33	9,618,242.06	40,377,140.21	66,256,717.58	87,277,208.46	1,637,251,797.64
加：會計政策變更	-	-	235,486.64	-	-	(235,486.64)	-
本年年初經調整餘額	907,000,000.00	526,722,489.33	9,853,728.70	40,377,140.21	66,256,717.58	87,041,721.82	1,637,251,797.64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1. 綜合收益總額	-	-	(9,705,195.29)	-	-	90,278,277.35	80,573,082.06
2. 利潤分配	五、33						
- 提取盈餘公積	-	-	-	9,027,827.74	-	(9,027,827.74)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9,027,827.74	(9,027,827.74)	-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72,560,000.00)	(72,560,000.00)
上述1至2小計	-	-	(9,705,195.29)	9,027,827.74	9,027,827.74	(337,378.13)	8,013,082.06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907,000,000.00	526,722,489.33	148,533.41	49,404,967.95	75,284,545.32	86,704,343.69	1,645,264,879.70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周劍秋

法定代表人

周劍秋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陳蓉平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70頁至第28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 一、公司基本情況

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註冊於南京市中華路50號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9.07億元，法定代表人：周劍秋。公司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20000100022362N，經營期貨業務許可證號為30870000。本公司前身為成立於1995年7月的「江蘇金陵期貨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本公司名稱變更為「江蘇弘業期貨經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有限公司」)由原江蘇金陵期貨有限公司於1999年12月14日更名而來，原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其中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蘇省工藝品進出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82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94%；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原江蘇鵬程國際儲運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2001年，根據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及有關股權轉讓協議，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將其持有有限公司48%的股權轉讓給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股權轉讓後，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4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3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6%；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2006年，經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同意，以未分配利潤轉增實收資本人民幣800萬元，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800萬元，其中，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824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7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6%；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2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6%。

## 一、公司基本情況(續)

2007年，經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同意，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1,200萬元，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5,000萬元，其中，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143.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2.87%；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143.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2.87%；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2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56%；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4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90%；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80%。

2008年，經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同意，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5,800萬元，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10,800萬元，各股東投資比例不變。

2009年，經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同意，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13,800萬元，其中，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6,129.96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4.42%；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6,129.96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4.42%；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492.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57%；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529.2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83%；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518.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76%。

2011年4月25日，經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同意，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24,200萬元，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8,000萬元。其中，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8,265.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75%；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8,265.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75%；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492.48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0%；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529.2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9%；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518.4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36%；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豪控股」)(原江蘇省絲綢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8,108.12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34%；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8,021.8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1.11%；江蘇匯鴻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3,800.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0.00%。

## 一、公司基本情況(續)

2012年8月20日，經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蘇國資複[2012]78號《關於同意變更江蘇弘業期貨有限公司部分國有股權持有人的批復》同意，將江蘇弘業國際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有限公司21.75%的股權變更為由蘇豪控股持有，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21日辦理了工商變更登記手續，變更後蘇豪控股持有有限公司43.09%股份。

2012年11月29日，有限公司股東共同簽署《關於整體變更設立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的發起人協議》，將有限公司整體變更為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發起人協議的約定，有限公司股東以經審計的淨資產並經相應調整後折合股本人民幣680,000,000.00元，股份總額為68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均為普通股，剩餘淨資產值超過股本總額的部分人民幣350,124,231.10元計入公司的「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整體變更後公司股本為680,000,000股，其中：蘇豪控股持有292,992,674股，佔總股本的43.09%；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47,900,000股，佔總股本的21.75%；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持有143,548,000股，佔總股本的21.11%；江蘇匯鴻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68,000,000股，佔總股本的10.00%；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9,469,895股，佔總股本的1.39%；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9,276,631股，佔總股本的1.36%；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持有8,812,800股，佔總股本的1.30%。

2015年8月18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復》(證監許可[2015]1963號)核准，公司發行不超過26,105萬股境外上市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全部為普通股。2015年12月30日，公司境外發行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簡稱：弘業期貨，股票代碼：03678，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有股轉持有關問題的批復》(國資產權[2015]411號)，在本公司完成該次發行後，國有股東蘇豪控股、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和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劃轉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合計22,700,000股。本公司全球公開發售H股股份(其中包括國有股減持部分)249,700,000股，股票面值為人民幣1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港幣2.43元，共募集資金港幣6.07億元。上市後公司總股本為907,000,000股，其中：公眾股東(H股)股東合計持有249,700,000股，佔總股本的27.53%。

## 一、公司基本情況(續)

2013年6月，本公司設立全資子公司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資本」)，其註冊地為深圳市南山區粵新二道6號武漢大學深圳產學研大樓B815房(入駐深圳市前海商務秘書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萬元，主營業務為商品及期貨相關風險管理業務。2015年8月，公司向弘業資本增資人民幣5,000萬元。增資後，弘業資本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15,000萬元。2016年7月，公司向弘業資本增資人民幣9,000萬元。增資後，弘業資本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24,000萬元。

2014年3月，蘇豪控股對其控制的境外期貨公司—弘蘇期貨(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蘇期貨」)增資港幣1,000萬元，增資後，註冊資本變更為港幣2,500萬元。

2015年9月，本公司收購弘蘇期貨100%的股權，形成全資子公司。弘蘇期貨註冊於香港，註冊時其經營地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告士打道77-79號華比富通大廈20樓C室，後於2016年12月30日變更為灣仔告士打道42-46號捷利中心2401-2402室，主營業務為香港及海外期貨經紀業務。2016年4月，公司向弘蘇期貨增資港幣7,500萬元。增資後，弘蘇期貨註冊資本變更為港幣10,000萬元。2017年3月，公司向弘蘇期貨增資港幣9,000萬元。增資後，弘蘇期貨註冊資本變更為港幣19,000萬元。2019年12月，弘蘇期貨名稱變更為「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國際金控」)，註冊地變更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告士打道42-46號捷利中心20樓2003-05室。

2016年5月，弘業資本成立了全資子公司弘業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資本(香港)」)，弘業資本(香港)的經營地點為香港，註冊資本為港幣500萬元，經營範圍是大宗商品貿易與風險管理業務。2019年5月31日，弘業資本(香港)完成註銷。

2016年7月，弘蘇期貨設立全資子公司弘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蘇資產」)。弘蘇資產的經營地點為香港，註冊資本為港幣2,000萬元，公司經營範圍為資產管理相關業務。2019年12月，弘蘇資產名稱變更為「弘業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國際資產」)，註冊地變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告士打道42-46號捷利中心20樓2003-06室。

2018年10月，弘業國際資產成立全資子公司弘業國際基金系列SPC(以下簡稱「弘業國際基金」)。弘業國際基金的經營地點為香港，註冊資本為美元5萬元，公司經營範圍為基金投資相關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弘業國際基金實收資本為美元1元。

## 一、公司基本情況(續)

2019年3月，弘業國際資產成立全資子公司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以下簡稱「弘業國際固定基金」)。弘業國際固定基金的經營地點為香港，註冊資本為美元5萬元，公司經營範圍為基金投資相關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弘業國際基金實收資本為美元100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內、境外子公司(參見附註六、1)以下簡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的總部設於南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在全國共設有6家分公司和39家營業部。本公司的經營範圍：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基金銷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二、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集團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執行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2017年度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和《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等新金融工具準則，並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了財政部2018年度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參見附註三、34(1))。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

### 1、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報表符合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和財務狀況、2019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和現金流量。

### 2、會計年度

本集團的會計年度自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營業周期

本公司為金融企業，不具有明顯可識別的營業周期。

### 4、記賬本位幣

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及子公司選定記賬本位幣的依據是主要業務收支的計價和結算幣種。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採用本公司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作為記賬本位幣，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這些子公司的外幣財務報表按照附註三、8進行了折算。

### 5、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資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資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6、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

##### (1) 總體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總額分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中和合併利潤表的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目後單獨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公司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 (2) 合併取得子公司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被合併子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在最終控制方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視同被合併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年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7、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限期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 8、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除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有關的專門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匯兌差額外，其他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對境外經營的財務報表進行折算時，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中除未分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9、營業部的資金管理、交易清算原則

本公司的營業部資金由總部統一調撥，營業部客戶的交易由總部統一結算，營業部按規定做好交易定單、結算單的客戶確認工作。

#### 10、客戶期貨保證金

##### (1) 客戶期貨保證金的分類

本公司的客戶期貨保證金包括貨幣保證金和質押保證金。貨幣保證金系本公司代理客戶交易收到貨幣形式的期貨保證金，質押保證金系本公司代理客戶交易收到的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用於沖抵期貨保證金。

##### (2) 客戶期貨保證金的管理

本公司客戶期貨保證金採取專戶存放、定向劃轉、封閉運行的管理辦法，與自有資金嚴格分離。

本公司對客戶期貨保證金實行獨立建檔，每日無負債結算。根據逐日盯市制度對客戶期貨交易盈虧進行結算；根據與客戶約定的手續費標準及客戶當日成交量(或成交額)計算交易手續費。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0、客戶期貨保證金(續)

##### (3) 客戶期貨保證金的核算

###### (a) 客戶貨幣保證金

本公司接受客戶委託收到貨幣保證金並存入指定銀行賬戶時，本公司確認為貨幣資金及應付貨幣保證金。當本公司接受客戶委託代理進行期貨交易時，本公司確認期貨交易所核定的應收貨幣保證金，並相應減少貨幣資金。本公司代理與客戶進行清算時，如客戶當日的期貨合約實現盈利，按期貨結算機構結算單據列明的盈利金額扣減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後，增加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貨幣保證金；如客戶當日的期貨合約發生虧損，按期貨結算機構結算單據列明的虧損金額加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後減少應收貨幣保證金及應付貨幣保證金。

###### (b) 客戶質押保證金

本公司接受客戶委託向期貨交易所提交有價證券辦理充抵保證金業務時，按期貨交易所核定的充抵保證金金額確認應收質押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本公司接受客戶委託通過期貨交易所代理交易時，其會計處理與客戶貨幣保證金相同。有價證券價值發生增減變化時，期貨交易所相應調整核定的充抵保證金金額，本公司按調整增減數相應增減應收質押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當期貨交易所將有價證券退還給客戶時，本公司按期貨交易所核定的充抵保證金額，相應減少應收質押保證金及應付質押保證金。

#### 11、質押品的管理

本公司接受的質押品為交易所註冊的標準倉單。本公司對客戶交存的質押品按照期貨交易所的規定及時辦理質押手續。在客戶發生損失而客戶不能及時追加保證金時，本公司按協議規定強制平倉，並依法處置質押品，其處置質押品所得收入，用以彌補損失後，多餘部分歸還客戶。質押品的會計核算參見附註三、10(3)(b)。

#### 12、實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在期貨合約到期時，根據各期貨交易所制訂的規則和程序進行實物交割，分別按照買入交割和賣出的交割的實際發生額核算。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3、存貨

存貨包括大宗商品現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和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所發生的其他支出。發出存貨的實際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量。

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為執行銷售合同或者勞務合同而持有的存貨，其可變現淨值以合同價格為基礎計算。當持有存貨的數量多於相關合同訂購數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一般銷售價格為基礎計算。按單個存貨項目計算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 14、長期股權投資

##### (1)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確定

###### (a) 通過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合併日取得的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時，調整留存收益。

######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

對於通過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4、長期股權投資(續)

#####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 (a)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

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對子公司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三、19。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按附註三、6進行處理。

###### (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參見附註三、14(3))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 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股東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4、長期股權投資(續)

#####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續)

###### (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三、19。

##### (3)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標準

重大影響指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 15、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提供勞務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5、固定資產(續)

#####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續)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2) 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固定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折舊率分別為：

	使用壽命	殘值率	折舊率
運輸工具	10年	5%	9.5%
辦公設備	4-5年	0%-5%	19%-25%
電子設備	3-5年	0%-5%	19%-33%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 (3) 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三、19。

##### (4) 固定資產處置

固定資產滿足下述條件之一時，本集團會予以終止確認。

- 固定資產處於處置狀態；
- 該固定資產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6、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準備(參見附註三、19)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除非該無形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分別為：

	攤銷年限
軟件	2-4年
客戶關係	3.5年

#### 17、商譽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其初始成本是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本集團對商譽不攤銷，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參見附註三、19)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商譽在其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處置時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18、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應收貨幣保證金、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貨幣保證金、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交易性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其他應付款及股本等。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除不具有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外，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對於不具有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按照根據附註三、25的會計政策確定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 (a)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 (a)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布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 (b)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 (b)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4)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6)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投資或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對於應收賬款，本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6) 減值(續)

######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除應收賬款，本集團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 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如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很強，並且即使較長時期內經濟形勢和經營環境存在不利變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相對變化，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

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團考慮的信息包括：

- 債務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
- 現存的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對本集團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6) 減值(續)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可基於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分類，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風險評級。

本集團應收賬款信用期一般為45天，自信用期到期之日起如果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確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下列情況發生違約：

- 交易對手方不大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欠款，該評估不考慮本集團採取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動；或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8、金融工具(續)

##### (6) 減值(續)

######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 19、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包括：

- 固定資產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
- 長期股權投資等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19、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依據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的受益情況分攤商譽賬面價值，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參見附註三、20)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 20、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1、職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包括：

-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
- 根據《企業年金試行辦法》的有關規定，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經職工代表大會討論通過並報送勞動保障行政部門的企業年金計劃。企業年金的繳費金額按年金計劃方案計算。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3)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2、期貨風險準備金

##### (1) 計提方法和用途

根據財商字[1997]44號《關於<商品期貨交易財務管理暫行規定>的通知》的規定，風險準備金按代理手續費收入減去應付期貨交易所手續費後的淨收入的5%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專門用於抵補本公司錯單交易等的損失，當其餘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10倍時，不再提取。

當發生以下情況時確認風險損失，沖減期貨風險準備金：(1)錯單合約平倉產生虧損；(2)因本公司自身原因造成的無法追究責任的風險損失；(3)無法收回的墊付因客戶責任造成的風險損失。

##### (2) 核算方法

本公司按上述規定以代理手續費收入減去應付期貨交易所手續費後的淨收入的5%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計提額計入當期損益，並同時計入「期貨風險準備金」項目。當符合使用用途而動用期貨風險準備金時，期貨風險準備金餘額以減計至零為限，超出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 23、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3、所得稅(續)

如果不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征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4、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 25、收入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5、收入(續)

交易價格是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本集團確認的交易價格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預期將退還給客戶的款項作為退貨負債，不計入交易價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假定客戶在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即以現金支付的應付金額確定交易價格。該交易價格與合同對價之間的差額，在合同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合同開始日，本集團預計客戶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與客戶支付價款間隔不超過一年的，不考慮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時，本集團已經發生的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金額確認收入，直到履約進度能夠合理確定為止。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5、收入(續)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下列跡象：

- 本集團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或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
-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等。

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為合同資產列示，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本集團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

與本集團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動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 (1) 手續費收入

期貨及期權經紀手續費收入於代理交易發生日予以確認。根據期貨及期權代理合同，本集團按向客戶收取的手續費，扣減代收的支付給交易所的手續費部分之後的淨額確認手續費收入。

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減收在本集團收到交易所的返還減收時確認。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在本集團有權根據資產管理協議取得收入時確認。

風險管理業務收入本集團按風險管理業務合同的約定確認收入。

#####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5、收入(續)

##### (3) 投資收益

處置金融工具產生的損益及獲得股利分紅於交易日確認投資收益。

##### (4)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確認。

##### (5) 其他業務收入

其他業務收入主要系銷售商品收入及諮詢服務收入。對於銷售商品，本集團按照合同收取貨款後，將現貨貨權轉移給客戶，客戶取得商品的控制權，本集團確認收入。對於諮詢服務收入，本集團根據提供諮詢服務的履約進度確認收入。

#### 26、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資者身份向本集團投入的資本。政府撥入的投資補助等專項撥款中，國家相關文件規定作為資本公積處理的，也屬於資本性投入的性質，不屬於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否則直接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7、佣金費用

本集團與居間人簽訂居間協議，支付給居間人的佣金列支於業務及管理費用。

#### 28、一般風險準備金

本公司根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及《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規定，按照當期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29、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進行如下評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已識別資產可能由合同明確指定或在資產可供客戶使用時隱性指定，並且該資產在物理上可區分，或者如果資產的某部分產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區分但實質上代表了該資產的全部產能，從而使客戶獲得因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如果資產的供應方在整個使用期間擁有對該資產的實質性替換權，則該資產不屬於已識別資產；
- 承租人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9、租賃(續)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進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時，承租人按照各租賃部分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單獨價格之和的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以及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附註三、19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29、租賃(續)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已選擇對短期租賃(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30、利潤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利潤，不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 31、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此外，本公司同時根據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確定本集團或本公司的關聯方。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2、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在各單項產品或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勞務的客戶類型、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方式、生產產品及提供勞務受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影響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考慮重要性原則後確定報告分部。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33、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 (1) 主要會計估計

除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等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參見附註三、15和16)和各類資產減值(參見附註五、5、8、9、12、13、14和15)涉及的會計估計外，其他主要的會計估計如下：

- (i) 附註五、16—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 (ii) 附註八—公允價值的披露；

##### (2) 主要會計判斷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斷如下：

- (i) 附註六—披露對其他主體實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和假設。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4、主要會計政策的變更

####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

本集團於2019年度執行了財政部於近年頒佈的以下企業會計準則修訂：

- 《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修訂)》(「新租賃準則」)
- 《關於修訂印發2019年度一般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財會[2019]6號)
- 《關於修訂印發合併財務報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財會[2019]16號)
- 《企業會計準則第7號－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修訂)》(「準則7號(2019)」)
- 《企業會計準則第12號－債務重組(修訂)》(「準則12號(2019)」)

##### (a) 財務報表列報

本集團根據財會[2019]6號和財會[2019]16號規定的財務報表格式編製2019年度財務報表，採用該財務報表格式未對比較財務報表的列報產生重大影響。

##### (b) 新租賃準則

新租賃準則修訂了財政部於2006年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簡稱「原租賃準則」)。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新租賃準則，對會計政策相關內容進行調整。

新租賃準則完善了租賃的定義，本集團在新租賃準則下根據租賃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對於首次執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團在首次執行日選擇不重新評估其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原租賃準則下，本集團根據租賃是否實質上將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

新租賃準則下，本集團不再區分融資租賃與經營租賃。本集團對所有租賃(選擇簡化處理方法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4、主要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續)

###### (b) 新租賃準則(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按照各租賃部分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單獨價格之和的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本集團選擇根據首次執行新租賃準則的累積影響數，調整首次執行新租賃準則當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財務報表其他相關項目金額，不調整可比期間信息。

對於首次執行日前的經營租賃，本集團在首次執行日根據剩餘租賃付款額按首次執行日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按照以下方法計量使用權資產：

- 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並根據預付租金進行必要調整。本集團對所有其他租賃採用此方法。

對於首次執行日前的經營租賃，本集團在應用上述方法時同時採用了如下簡化處理：

- 對將於首次執行日後12個月內完成的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計量租賃負債時，對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採用同一折現率；
-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費用；
- 存在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根據首次執行日前選擇權的實際行使及其他最新情況確定租賃期；
- 作為使用權資產減值測試的替代，根據首次執行日前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計入資產負債表的虧損合同的虧損準備金額調整使用權資產；
- 對首次執行新租賃準則當年年初之前發生的租賃變更，不進行追溯調整，根據租賃變更的最終安排，按照新租賃準則進行會計處理。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4、主要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續)

###### (b) 新租賃準則(續)

- 2019年1月1日執行新租賃準則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在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來對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本集團所用的加權平均利率為4.75%，本公司所用的加權平均利率為4.75%。

	本集團	本公司
2018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的重大經營		
租賃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	35,818,744.53	35,818,744.53
按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	31,773,076.88	31,773,076.88
2019年1月1日新租賃準則下的租賃負債	(31,773,076.88)	(31,773,076.88)
上述折現的現值與租賃負債之間的差額	–	–

本集團以按照財會[2019]6號和財會[2019]16號規定追溯調整後的比較財務報表為基礎，對執行新租賃準則對2019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各項目的影響匯總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調整數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負債和股東權益			
租賃負債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股東權益	–	–	–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4、主要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續)

###### (b) 新租賃準則(續)

- 2019年1月1日執行新租賃準則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2019年1月1日	調整數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負債和股東權益			
租賃負債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股東權益	–	–	–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	<b>(31,773,076.88)</b>	(31,773,076.88)

###### (c) 準則7號(2019)

準則7號(2019)細化了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準則的適用範圍，明確了換入資產的確認時點和換出資產的終止確認時點並規定了兩個時點不一致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修訂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中同時換入或換出多項資產時的計量原則，此外新增了對非貨幣資產交換是否具有商業實質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

準則7號(2019)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對2019年1月1日至準則施行日之間發生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根據該準則規定進行調整，對2019年1月1日之前發生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不再進行追溯調整。採用該準則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 三、公司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續)

#### 34、主要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 (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續)

###### (d) 準則12號(2019)

準則12號(2019)修改了債務重組的定義，明確了該準則的適用範圍，並規定債務重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確認、計量和列報適用金融工具相關準則的規定。對於以資產清償債務方式進行債務重組的，準則12號(2019)修改了債權人受讓非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計量原則，並對於債務人在債務重組中產生的利得和損失不再區分資產轉讓損益和債務重組損益兩項損益進行列報。對於將債務轉為權益工具方式進行債務重組的，準則12號(2019)修改了債權人初始確認享有股份的計量原則，並對於債務人初始確認權益工具的計量原則增加了指引。

準則12號(2019)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對2019年1月1日至準則施行日之間發生的債務重組根據該準則規定進行調整，對2019年1月1日之前發生的債務重組，不再進行追溯調整。採用該準則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 四、稅項

### 主要稅種及稅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的主要稅種及其稅率列示如下：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的應稅服務收入及銷售貨物收入為基礎計算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部分應交增值稅	6%、9%**、10%* 11%、13%** 16%*、17%
城市維護建設稅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7%
教育費附加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計征	2%

\* 2018年4月4日，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稅[2018] 32號)，規定原適用17%和11%增值稅應稅行為，自2018年5月1日起，適用稅率調整為16%和10%。

\*\* 2019年3月20日，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聯合發佈《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規定原適用16%和10%增值稅應稅行為，自2019年4月1日起，適用稅率調整為13%和9%。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內子公司—弘業資本的法定稅率為25%，本年度按法定稅率執行(2018年：25%)。

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弘業國際金控及弘業國際資產的法定稅率為16.5%，本年度按法定稅率執行(2018年：16.5%)。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

### 1、貨幣資金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現金	-	-
銀行存款	<b>2,311,887,667.19</b>	2,441,624,471.99
其中：期貨保證金	<b>2,067,022,335.18</b>	2,160,496,770.36
自有資金	<b>244,865,332.01</b>	281,127,701.63
其他貨幣資金	<b>68,020,810.82</b>	29,311,558.51
貨幣資金應收利息	<b>10,512,974.04</b>	12,963,736.26
合計	<b>2,390,421,452.05</b>	2,483,899,766.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項總額	<b>148,061,206.19</b>	122,640,535.95

#### (1) 期貨保證金存款明細：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信銀行	<b>1,576,577,745.76</b>	1,861,333,417.34
民生銀行	<b>298,442,738.03</b>	93,537,163.66
興業銀行	<b>78,547,593.68</b>	53,605,632.69
中國工商銀行	<b>25,262,950.42</b>	70,530,845.38
中國銀行	<b>18,531,324.75</b>	30,600,412.35
中國農業銀行	<b>15,787,241.82</b>	12,494,697.58
浦發銀行	<b>14,574,590.90</b>	6,363,741.17
中國光大銀行	<b>10,532,326.83</b>	3,093,848.96
中國建設銀行	<b>9,289,399.38</b>	10,489,962.99
交通銀行	<b>9,151,124.15</b>	6,468,588.36
招商銀行	<b>8,840,051.02</b>	10,132,721.06
平安銀行	<b>943,483.69</b>	23,447.42
廣發銀行	<b>541,764.75</b>	764,514.34
匯豐銀行	-	1,057,777.06
合計	<b>2,067,022,335.18</b>	2,160,496,770.36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貨幣資金(續)

(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有資金中使用受限的款項為人民幣6,717,664.11元(2018年12月31日：無)。其中人民幣6,700,000.00元系為法院裁定凍結公司名下賬戶銀行存款，詳情請參考附註十一、2或有事項；人民幣17,664.11元系為處於募集資金階段的管理計劃而存放於指定賬戶的資金。

### 2、應收貨幣保證金

####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結算準備金	交易保證金	合計
境內期貨交易所			
－上海期貨交易所	33,871,781.22	372,215,248.95	406,087,030.17
－大連商品交易所	87,447,275.02	277,198,831.50	364,646,106.52
－鄭州商品交易所	69,074,003.29	136,524,539.33	205,598,542.62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2,000,000.00	145,897,464.00	147,897,464.00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有限責任公司	90,196,363.92	2,605,778.88	92,802,142.80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45,682,260.03	3,707,023.50	49,389,283.53
小計	328,271,683.48	938,148,886.16	1,266,420,569.64
境外期貨經紀公司			24,089,018.47
合計			1,290,509,588.11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應收貨幣保證金(續)

	2018年12月31日		
	結算準備金	交易保證金	合計
境內期貨交易所			
－上海期貨交易所	51,667,215.19	256,681,265.45	308,348,480.64
－鄭州商品交易所	129,062,651.41	164,157,599.30	293,220,250.71
－大連商品交易所	52,212,632.55	204,345,240.50	256,557,873.05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有限責任公司	95,463,117.70	417,324.41	95,880,442.11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2,000,000.00	75,656,068.80	77,656,068.80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44,517,614.19	6,042,487.00	50,560,101.19
小計	374,923,231.04	707,299,985.46	1,082,223,216.50
境外期貨經紀公司			30,053,091.56
合計			1,112,276,308.06

### 3、應收質押保證金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期貨交易所	758,816.00	682,416.00

2019年12月31日

質押品種類	質押時市值	折扣率	質押時		折扣率	年末金額
			保證金金額	年末市值		
上海期貨交易所						
標準倉單Ni	656,280.00	80%	525,024.00	667,680.00	80%	534,144.00
標準倉單Sn	275,260.00	80%	220,208.00	280,840.00	80%	224,672.00
合計	931,540.00		745,232.00	948,520.00		758,816.00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應收質押保證金(續)

2018年12月31日

質押品種類	質押時市值	折扣率	質押時 保證金金額	年末市值	折扣率	年末金額
上海期貨交易所						
標準倉單Sn	574,200.00	80%	459,360.00	853,020.00	80%	682,416.00

### 4、應收結算擔保金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一結算擔保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 5、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國債逆回購	42,437,000.00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為國債逆回購，本集團認為無需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準備(2018年12月31日：無)。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6、交易性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交易性債券	<b>56,621,789.52</b>	7,260,073.44
-信託計劃	<b>39,477,369.86</b>	19,064,832.66
權益工具		
-基金	<b>398,605,161.50</b>	433,153,037.65
-資產管理計劃	<b>34,383,617.28</b>	35,747,328.13
-交易性股票	<b>33,362,635.65</b>	59,079,931.10
-理財產品	<b>8,371,037.25</b>	5,565,608.55
合計	<b>570,821,611.06</b>	559,870,811.53
	本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信托計劃	<b>39,477,369.86</b>	19,064,832.66
-交易性債券	<b>12,572,631.23</b>	7,260,073.44
權益工具		
-基金	<b>342,073,846.80</b>	316,634,209.59
-資產管理計劃	<b>41,615,617.28</b>	40,714,336.53
-交易性股票	<b>31,235,471.68</b>	34,713,711.99
合計	<b>466,974,936.85</b>	418,387,164.21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7、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

####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b>商品衍生金融工具</b>						
- 期貨合約	4,223,500,500.00	13,488,940.00	(13,270,225.00)	61,206,042.30	1,511,320.00	(1,872,840.00)
- 期權合約	-	-	-	20,223,870.00	53,830.00	(142,081.91)
<b>合計</b>	<b>4,223,500,500.00</b>	<b>13,488,940.00</b>	<b>(13,270,225.00)</b>	<b>81,429,912.30</b>	<b>1,565,150.00</b>	<b>(2,014,921.91)</b>
減：結算金額		(13,488,940.00)	13,270,225.00		(1,511,320.00)	1,872,840.00
<b>淨額</b>		-	-		53,830.00	(142,081.91)

### 8、其他應收款

按類別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44,955,661.24	373,252.12
代墊保費	7,636,784.40	5,423,790.40
押金	4,801,388.70	4,394,506.33
應收證券清算款	2,450,000.00	-
應收風險損失款	1,590,320.62	128,647.80
應收場外期權保證金	851,693.01	-
待結算資管計劃贖回款	-	9,500,000.00
其他	8,564,883.80	5,063,452.24
<b>合計</b>	<b>70,850,731.77</b>	<b>24,883,648.89</b>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8、其他應收款(續)

	本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b>43,527,269.22</b>	176,269.22
押金	<b>3,757,349.94</b>	3,903,939.47
代墊保費	<b>3,672,104.40</b>	–
應收風險損失款	<b>1,590,320.62</b>	128,647.80
待結算資管計劃贖回款	–	9,500,000.00
其他	<b>5,622,679.88</b>	4,511,096.32
合計	<b>58,169,724.06</b>	18,219,952.81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認為無需為其他應收款計提減值準備(2018年12月31日：無)。

### 9、存貨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現貨	<b>41,641,461.18</b>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無需為存貨計提減值準備。

###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b>13,330,524.27</b>	16,023,906.27
	本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對子公司投資	<b>396,242,079.81</b>	396,242,079.81
對聯營企業投資	<b>13,330,524.27</b>	16,023,906.27
合計	<b>409,572,604.08</b>	412,265,986.08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0、長期股權投資

#### (2) 對子公司投資

	弘業資本管理 有限公司	弘業國際金融 控股有限公司	合計
2018年1月1日餘額	240,000,000.00	156,242,079.81	396,242,079.81
本年增加	-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240,000,000.00	156,242,079.81	396,242,079.81
本年增加	-	-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240,000,000.00	156,242,079.81	396,242,079.81

有關各子公司的詳細資料，參見附註六、1。

#### (3) 對聯營企業投資

被投資單位—聯營企業	2019年增減變動					
	年初餘額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 確認的 投資收益	權益法下 確認的其他 綜合收益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或 利潤	年末餘額
江蘇弘瑞新時代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6,607,320.87	-	803,532.86	(502,646.82)	-	6,908,206.91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6,607,698.94	-	931,091.57	(190,473.15)	(926,000.00)	6,422,317.36
江蘇弘業紫金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2,808,886.46	(3,000,000.00)	191,113.54	-	-	-
合計	16,023,906.27	(3,000,000.00)	1,925,737.97	(693,119.97)	(926,000.00)	13,330,524.27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0、長期股權投資(續)

#### (3) 對聯營企業投資(續)

被投資單位－聯營企業	年初餘額	新設投資	2018年增減變動				年末餘額
			權益法下 確認的 投資收益	權益法下 確認的其他 綜合收益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或 利潤		
江蘇弘瑞新時代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8,868,826.69	-	2,025,781.83	(4,287,287.65)	-	6,607,320.87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11,063,339.16	-	3,794,942.65	(5,417,907.64)	(2,832,675.23)	6,607,698.94	
江蘇弘業紫金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	3,000,000.00	(191,113.54)	-	-	2,808,886.46	
合計	19,932,165.85	3,000,000.00	5,629,610.94	(9,705,195.29)	(2,832,675.23)	16,023,906.27	

### 11、期貨會員資格投資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商品交易所	<b>500,000.00</b>	500,000.00
大連商品交易所	<b>500,000.00</b>	500,000.00
鄭州商品交易所	<b>400,000.00</b>	400,000.00
香港期貨交易所	<b>447,890.00</b>	438,100.00
合計	<b>1,847,890.00</b>	1,838,100.00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2、固定資產

#### 本集團

	運輸工具	辦公設備	電子設備	合計
<b>成本</b>				
2018年1月1日餘額	5,404,710.19	3,482,212.80	31,651,433.79	40,538,356.78
本年增加	–	57,012.53	7,233,711.47	7,290,724.00
本年減少	–	(614,200.14)	(507,021.39)	(1,121,221.53)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2,160.55	42,078.32	44,238.87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5,404,710.19	2,927,185.74	38,420,202.19	46,752,098.12
本年增加	225,061.95	328,957.86	4,198,785.11	4,752,804.92
本年減少	(1,340,645.00)	(13,000.00)	(971,250.00)	(2,324,895.00)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1,519.04	29,825.73	31,344.77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4,289,127.14	3,244,662.64	41,677,563.03	49,211,352.81
<b>減：累計折舊</b>				
2018年1月1日餘額	(3,912,135.47)	(3,068,047.98)	(25,598,950.04)	(32,579,133.49)
本年計提折舊	(443,914.25)	(80,662.72)	(2,779,267.28)	(3,303,844.25)
折舊沖銷	–	583,490.14	472,535.70	1,056,025.84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640.72)	(35,280.43)	(35,921.15)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4,356,049.72)	(2,565,861.28)	(27,940,962.05)	(34,862,873.05)
本年計提折舊	(406,039.02)	(83,345.45)	(4,341,801.72)	(4,831,186.19)
折舊沖銷	1,240,232.81	12,350.00	904,400.00	2,156,982.81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938.23)	(21,135.13)	(22,073.36)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3,521,855.93)	(2,637,794.96)	(31,399,498.90)	(37,559,149.79)
<b>賬面價值</b>				
2019年12月31日	767,271.21	606,867.68	10,278,064.13	11,652,203.02
2018年12月31日	1,048,660.47	361,324.46	10,479,240.14	11,889,225.07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無需為固定資產計提減值準備(2018年12月31日：無)。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3、使用權資產

		房屋租賃
成本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
會計政策變更		31,773,076.88
2019年1月1日經調整餘額		31,773,076.88
本期增加		22,052,678.73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53,825,755.61
減：累計攤銷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
會計政策變更		—
2019年1月1日經調整餘額		—
本期增加		(18,963,446.91)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8,963,446.91)
帳面價值		
2019年12月31日		34,862,308.70
2018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無需為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準備。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4、無形資產

#### 本集團

	軟件	客戶關係	合計
<b>成本</b>			
2018年1月1日餘額	5,840,645.51	6,100,000.00	11,940,645.51
本年增加	—	—	—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29,210.60	—	29,210.60
<b>2018年12月31日餘額</b>	<b>5,869,856.11</b>	<b>6,100,000.00</b>	<b>11,969,856.11</b>
本年增加	411,109.62	—	411,109.62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14,195.66	—	14,195.66
<b>2019年12月31日餘額</b>	<b>6,295,161.39</b>	<b>6,100,000.00</b>	<b>12,395,161.39</b>
<b>減：累計攤銷</b>			
2018年1月1日餘額	(4,966,191.59)	(6,100,000.00)	(11,066,191.59)
本年增加	(202,975.00)	—	(202,975.00)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5,036.60)	—	(5,036.60)
<b>2018年12月31日餘額</b>	<b>(5,174,203.19)</b>	<b>(6,100,000.00)</b>	<b>(11,274,203.19)</b>
本年增加	(179,749.43)	—	(179,749.43)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2,447.67)	—	(2,447.67)
<b>2019年12月31日餘額</b>	<b>(5,356,400.29)</b>	<b>(6,100,000.00)</b>	<b>(11,456,400.29)</b>
<b>賬面價值</b>			
2019年12月31日	938,761.10	—	938,761.10
2018年12月31日	695,652.92	—	695,652.9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為無需為無形資產計提減值準備(2018年12月31日：無)。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5、商譽

#### (1) 商譽變動情況

	本集團
成本	
2018年1月1日餘額	53,167,251.21
本年增加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53,167,251.21
本年增加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53,167,251.21
減：減值準備	
2018年1月1日餘額	(9,845,251.21)
本年增加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9,845,251.21)
本年增加	(43,322,000.00)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53,167,251.21)
賬面價值	
2019年12月31日	—
2018年12月31日	43,322,000.00

本集團於2013年支付人民幣60,000,000.00元收購了華證期貨有限公司期貨經紀業務及其相關的資產和負債。合併成本超過該資產組可辨認資產、負債公允價值的差額人民幣53,167,251.21元，確認為商譽。

#### (2) 商譽減值準備

本集團將商譽分攤至根據現金產出單元確定的資產組的具體情況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貨經紀業務	—	43,322,000.00

期貨經紀的可收回金額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方法確定。對期貨經紀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採用了現金流量、折現率和增長率成為關鍵假設。管理層根據預算期間之前的歷史情況確定這些假設。於12月31日，本集團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5、商譽(續)

#### (2) 商譽減值準備(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批准資產組最近未來5年財務預算和16.7%稅前折現率預計該資產組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超過5年財務預算之後年份的現金流量均保持穩定。經減值測試後，若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結果低於其賬面價值，本集團先抵減資產組中的商譽賬面值。2019年，資產組業務下降較為明顯，當年實現的收入和利潤規模較預算金額差距較大，管理層根據資產組未來5年盈利預測判斷資產組盈利能力較弱，經營現金流持續下滑，不足以支撑商譽，故遵循謹慎性原則全額計提商譽減值準備。

### 16、遞延所得稅資產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9年		2018年	
	可抵扣(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預提費用	<b>2,804,970.16</b>	<b>701,242.54</b>	2,969,891.67	742,472.92
交易性金融資產／ 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b>1,579,871.69</b>	<b>394,967.92</b>	26,514,307.15	6,628,576.77
應付職工薪酬	<b>2,000,000.00</b>	<b>500,000.00</b>	8,277,391.10	2,069,347.7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	449,771.91	112,442.98
租賃	<b>654,174.40</b>	<b>163,543.60</b>	—	—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b>7,039,016.25</b>	<b>1,759,754.06</b>	38,211,361.83	9,552,840.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交易性金融資產／ 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b>(5,373,780.54)</b>	<b>(1,343,445.14)</b>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b>(218,715.00)</b>	<b>(54,678.75)</b>	—	—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b>(5,592,495.54)</b>	<b>(1,398,123.89)</b>	—	—
抵銷後的淨額	<b>1,446,520.71</b>	<b>361,630.17</b>	38,211,361.83	9,552,840.45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6、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情況

本集團

	2019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減 計入損益	本年增減 計入權益	年末餘額
應付職工薪酬	2,069,347.78	(1,569,347.78)	-	500,000.00
預提費用	742,472.92	(41,230.38)	-	701,242.54
交易性金融資產／ 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6,628,576.77	(7,577,053.99)	-	(948,477.2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12,442.98	(167,121.73)	-	(54,678.75)
租賃	-	163,543.60	-	163,543.60
合計	9,552,840.45	(9,191,210.28)	-	361,630.17

	2018年			
	經會計政策變更 後的年初餘額	本年增減 計入損益	本年增減 計入權益	年末餘額
應付職工薪酬	6,102,562.21	(4,033,214.43)	-	2,069,347.78
預提費用	992,894.84	(250,421.92)	-	742,472.92
交易性金融資產／ 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807,925.41	5,820,651.36	-	6,628,576.7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106.99)	128,549.97	-	112,442.98
合計	7,887,275.47	1,665,564.98	-	9,552,840.45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6、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 (3) 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項目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譽減值準備	<b>53,167,251.21</b>	9,845,251.21
可抵扣虧損	<b>4,983,673.59</b>	7,881,521.28
合計	<b>58,150,924.80</b>	17,726,772.49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確認商譽減值準備人民幣53,167,251.21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845,251.21元)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規定，企業在收購資產和負債的整體轉讓或者清算時扣除外購商譽產生的費用。由於本集團採用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財務報表，且並無對所收購資產和負債存有轉讓或者清算計劃，因此未確認由商譽減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按照附註三、23所載的會計政策，由於弘業國際金控不是很可能獲得可用於抵扣有關虧損的未來應稅利潤，因此本集團尚未就人民幣4,983,673.5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881,521.28元)的累積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這些可抵扣虧損自發生年度起可無限期結轉以扣減稅款。

### 17、其他資產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攤費用	<b>4,228,961.85</b>	3,778,490.17
暫估進項稅	<b>2,898,562.83</b>	–
待抵扣稅費	<b>2,605,532.85</b>	829,904.97
預繳企業所得稅	<b>1,084,884.37</b>	–
香港期貨交易所押金	<b>1,748,708.43</b>	1,710,485.08
其他	<b>7,771,269.68</b>	5,443,750.47
合計	<b>20,337,920.01</b>	11,762,630.69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8、應付貨幣保證金

#### (1) 按客戶類別列示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自然人	<b>79,887</b>	<b>1,816,504,339.43</b>	77,239	1,653,494,292.01
法人	<b>2,690</b>	<b>842,284,676.25</b>	2,593	811,146,420.27
合計	<b>82,577</b>	<b>2,658,789,015.68</b>	79,832	2,464,640,712.28

#### (2) 按交易所列示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境內期貨交易所				
－上海期貨交易所	<b>2,039</b>	<b>369,866,300.96</b>	2,371	256,352,502.65
－大連商品交易所	<b>3,512</b>	<b>277,198,831.50</b>	2,502	195,931,408.90
－鄭州商品交易所	<b>2,321</b>	<b>121,575,391.03</b>	2,476	142,079,424.30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b>241</b>	<b>145,897,464.00</b>	167	75,656,068.80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b>27</b>	<b>3,707,023.50</b>	26	6,042,487.00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有限公司	<b>35</b>	<b>2,605,778.88</b>	21	417,324.41
小計	<b>8,175</b>	<b>920,850,789.87</b>	7,563	676,479,216.06
境外期貨經紀公司	<b>1,966</b>	<b>24,089,018.47</b>	1,846	30,053,091.56
合計	<b>10,141</b>	<b>944,939,808.34</b>	9,409	706,532,307.62

註：按交易所列示的客戶保證金不包括存入銀行應付客戶保證金及存放交易所的結算準備金。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19、應付質押保證金

#### (1) 按客戶類別列示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法人	1	758,816.00	1	682,416.00

#### (2) 按交易所列示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上海期貨交易所	1	758,816.00	1	682,416.00

### 20、期貨風險準備金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24,165,421.09	116,252,712.81
本年增加	6,892,353.95	7,912,708.28
年末餘額	131,057,775.04	124,165,421.09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1、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b>180,169.63</b>	179,528.48
本年增加	<b>189,310.53</b>	170,066.26
本年支付	<b>(180,216.17)</b>	(169,425.11)
年末餘額	<b>189,263.99</b>	180,169.63

根據2016年11月8日證監會頒佈的證監會令第129號《關於修改<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管理暫行辦法>的決定》，自2016年12月8日起，本公司繳納比率為代理交易額的千萬分之六變更為億分之六。

### 22、交易性金融負債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b>59,998,245.76</b>	1,889,127.39

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2019年公允價值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2019年 公允價值變動額	因自身信用 風險變動引起的 公允價值 本年變動額	因自身信用 風險變動引起的 公允價值 累計變動額
		-	-
應付款項	<b>1,024,271.00</b>	-	-

於2019年12月31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按合同約定期到期應支付債權人金額之間無差額。

### 23、應付賬款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採購現貨	<b>2,519,520.00</b>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應付賬款。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4、應付職工薪酬

註	本集團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 <b>2,395,411.42</b>	8,657,552.26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2) —	—
辭退福利	(3) —	—
合計	<b>2,395,411.42</b>	8,657,552.26

#### (1) 短期薪酬

	本集團			
	2019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2019年 12月31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277,391.10	94,686,183.61	(100,963,574.71)	2,000,000.00
職工福利費	-	2,057,779.50	(2,057,779.50)	-
社會保險費				
醫療保險費	-	8,235,883.89	(8,235,883.89)	-
工傷保險費	-	113,086.00	(113,086.00)	-
生育保險費	-	600,080.40	(600,080.40)	-
住房公積金	-	7,068,963.07	(7,068,963.07)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80,161.16	2,196,513.52	(2,181,263.26)	395,411.42
合計	8,657,552.26	114,958,489.99	(121,220,630.83)	2,395,411.42

	2018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2018年 12月31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4,410,248.86	92,485,576.41	(108,618,434.17)	8,277,391.10
職工福利費	-	1,451,027.36	(1,451,027.36)	-
社會保險費				
醫療保險費	-	6,436,034.75	(6,436,034.75)	-
工傷保險費	-	155,317.04	(155,317.04)	-
生育保險費	-	555,996.45	(555,996.45)	-
住房公積金	-	6,439,630.75	(6,439,630.75)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43,066.72	2,363,058.55	(2,525,964.11)	380,161.16
合計	24,953,315.58	109,886,641.31	(126,182,404.63)	8,657,552.26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4、應付職工薪酬(續)

#### (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			
	2019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2019年 12月31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費	-	12,743,945.37	(12,743,945.37)	-
失業保險費	-	386,751.05	(386,751.05)	-
企業年金繳費	-	6,121,359.78	(6,121,359.78)	-
合計	-	19,252,056.20	(19,252,056.20)	-

	2018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12月31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費	-	13,723,206.01	(13,723,206.01)	-
失業保險費	-	358,005.37	(358,005.37)	-
企業年金繳費	-	5,215,657.87	(5,215,657.87)	-
合計	-	19,296,869.25	(19,296,869.25)	-

#### (3) 辭退福利

	本集團			
	2019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2019年 12月31日餘額
解除勞動關係的補償	-	50,568.66	(50,568.66)	-

	2018年			
	1月1日餘額	本年發生額	本年支付額	12月31日餘額
解除勞動關係的補償	-	245,695.61	(245,695.61)	-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5、應交稅費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企業所得稅	4,109,221.50	2,673,043.96
增值税	2,589.29	614,777.67
稅金及附加	51,768.23	113,518.69
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11,431.97	10,230.86
合計	4,175,010.99	3,411,571.18

### 26、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聯營企業預分紅款	4,520,000.00	–
應付上市服務費	1,643,708.10	729,673.82
應付佣金	1,530,322.29	2,020,261.53
應付審計費	1,431,662.40	1,643,022.61
應付保證金	719,844.30	35,736,334.24
其他	6,551,923.07	5,360,577.98
合計	16,397,460.16	45,489,870.18

### 27、租賃負債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內(含1年)	20,396,778.79	–
1-2年(含2年)	11,566,321.83	–
2-5年(含5年)	3,560,266.27	–
合計	35,523,366.89	–
		2019年
選擇簡化處理方法的短期租賃費用		8,176,172.03

2019年度，本集團租賃負債利息費用為人民幣1,815,860.87元(2018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租用房屋及建築物作為其辦公場所，辦公場所租賃通常為期2-3年不等，對租賃期在一年內的房屋租賃及電腦設備確認為短期租賃，未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28、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結構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b>275,456,777.00</b>	<b>30.37%</b>	275,456,777.00	30.37%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b>147,900,000.00</b>	<b>16.31%</b>	147,900,000.00	16.31%
江蘇弘蘇實業有限公司	<b>143,548,000.00</b>	<b>15.83%</b>	143,548,000.00	15.83%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63,930,134.00</b>	<b>7.05%</b>	63,930,134.00	7.05%
上海銘大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b>9,276,631.00</b>	<b>1.02%</b>	9,276,631.00	1.02%
江蘇弘瑞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b>8,903,113.00</b>	<b>0.98%</b>	8,903,113.00	0.98%
江蘇弘業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b>8,285,345.00</b>	<b>0.91%</b>	8,285,345.00	0.91%
港股流通股	<b>249,700,000.00</b>	<b>27.53%</b>	249,700,000.00	27.53%
合計	<b>907,000,000.00</b>	<b>100.00%</b>	907,000,000.00	100.00%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股本未發生增減變化。

### 29、資本公積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b>533,124,529.52</b>	533,124,529.52
	本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b>526,722,489.33</b>	526,722,489.33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0、其他綜合收益

項目	本集團					
	2019年					
	年初餘額	本年 發生額	減：前期計入 所得稅前 其他綜合收益	減： 當期轉入損益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額 年末餘額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148,533.41	(693,119.97)	-	-	(693,119.97)	(544,586.56)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2,941,840.11	3,462,521.65	-	-	3,462,521.65	6,404,361.76
合計	3,090,373.52	2,769,401.68	-	-	2,769,401.68	5,859,775.20
2018年						
項目	經會計 政策變更後 年初餘額	本年 發生額	減：前期計入 所得稅前 其他綜合收益	減： 當期轉入損益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額 年末餘額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9,853,728.70	(9,705,195.29)	-	-	(9,705,195.29)	148,533.41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129,369.16)	7,071,209.27	-	-	7,071,209.27	2,941,840.11
合計	5,724,359.54	(2,633,986.02)	-	-	(2,633,986.02)	3,090,373.52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1、盈餘公積

本集團

	法定盈餘公積
2018年1月1日餘額	40,377,140.21
利潤分配	9,027,827.74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49,404,967.95
利潤分配	1,078,637.64
<b>2019年12月31日餘額</b>	<b>50,483,605.59</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32、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

	一般風險準備
2018年1月1日餘額	66,256,717.58
利潤分配	9,027,827.74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75,284,545.32
利潤分配	1,078,637.64
<b>2019年12月31日餘額</b>	<b>76,363,182.96</b>

根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及《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規定(參見附註三、28)，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稅後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3、未分配利潤

項目	註	本集團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潤		<b>79,587,798.41</b>	89,789,088.05
加：會計政策變更		–	(99,743.20)
調整後年初未分配利潤		<b>79,587,798.41</b>	89,689,344.85
加：本年淨利潤		<b>21,266,395.11</b>	80,514,109.04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b>(1,078,637.64)</b>	(9,027,827.74)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1,078,637.64)</b>	(9,027,827.74)
應付普通股股利	(1)	<b>(72,560,000.00)</b>	(72,56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潤	(2)	<b>26,136,918.24</b>	79,587,798.41

項目	註	本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潤		<b>86,704,343.69</b>	87,277,208.46
加：會計政策變更		–	(235,486.64)
調整後年初未分配利潤		<b>86,704,343.69</b>	87,041,721.82
加：本年淨利潤		<b>10,786,376.40</b>	90,278,277.35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b>(1,078,637.64)</b>	(9,027,827.74)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1,078,637.64)</b>	(9,027,827.74)
應付普通股股利	(1)	<b>(72,560,000.00)</b>	(72,56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潤		<b>22,773,444.81</b>	86,704,343.69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3、未分配利潤(續)

#### (1) 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據2019年6月6日股東大會的批准，本公司於2019年7月25日向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08元，共人民幣72,560,000.00元。

根據2018年5月30日股東大會的批准，本公司於2018年7月23日向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08元，共人民幣72,560,000.00元。

#### (2) 年末未分配利潤的說明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餘公積人民幣3,452,158.95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787,125.47元)。

### 34、手續費收入

#### (1) 按類別列示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代理結算手續費收入	<b>69,148,670.33</b>	77,708,351.08
期貨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減收	<b>86,328,535.10</b>	98,365,670.39
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收入小計	<b>155,477,205.43</b>	176,074,021.47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b>5,741,489.99</b>	5,969,003.32
投資諮詢收入	—	483,773.58
合計	<b>161,218,695.42</b>	182,526,798.37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代理結算手續費收入	<b>51,560,150.57</b>	59,928,196.55
期貨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減收	<b>86,328,535.10</b>	98,365,670.39
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收入小計	<b>137,888,685.67</b>	158,293,866.94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b>6,143,485.34</b>	5,807,238.05
投資諮詢收入	—	483,773.58
合計	<b>144,032,171.01</b>	164,584,878.57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4、手續費收入(續)

#### (2) 按地區列示

期貨期權經紀及 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總部及 營業部家數	手續費收入	總部及 營業部家數	手續費收入
江蘇省*	22	<b>126,007,527.59</b>	21	136,732,907.51
河南省	1	<b>4,365,468.03</b>	1	5,377,100.56
浙江省	2	<b>4,040,428.68</b>	2	3,617,024.49
福建省	2	<b>3,458,922.07</b>	2	5,191,523.79
中國香港	1	<b>3,096,350.07</b>	1	5,964,010.87
安徽省	2	<b>2,664,431.99</b>	2	2,574,856.06
廣東省	3	<b>2,663,612.21</b>	3	3,624,914.33
上海市	2	<b>2,549,138.14</b>	2	2,707,609.11
陝西省	1	<b>1,885,804.93</b>	1	1,521,974.39
山東省	2	<b>1,855,303.87</b>	2	3,273,870.72
北京市	2	<b>1,774,944.06</b>	2	1,827,893.55
廣西省	1	<b>1,602,024.32</b>	1	2,158,602.35
遼寧省	2	<b>1,593,675.70</b>	2	2,575,240.96
湖南省	1	<b>1,198,953.23</b>	1	1,412,893.57
海南省	1	<b>683,016.40</b>	1	1,786,090.06
重慶市	1	<b>676,472.89</b>	1	823,556.91
山西省	1	<b>618,394.42</b>	1	658,274.27
四川省	1	<b>484,226.82</b>	1	607,624.07
天津市**	-	-	1	90,830.80
合計	48	<b>161,218,695.42</b>	48	182,526,798.37

\* 本集團於2019年8月30日新設張家港保稅區營業部。本集團自2018年度起手續費收入包括子公司弘業資本做市商業務的期貨交易所手續費返還減收。

\*\* 本集團已於2019年6月18日關閉並註銷天津市營業部。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4、手續費收入(續)

#### (2) 按地區列示(續)

期貨期權經紀及 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總部及 營業部家數	手續費收入	總部及 營業部家數	手續費收入
江蘇省*	21	<b>111,917,353.25</b>	20	124,754,998.58
河南省	1	<b>4,365,468.03</b>	1	5,377,100.56
浙江省	2	<b>4,040,428.68</b>	2	3,617,024.49
福建省	2	<b>3,458,922.07</b>	2	5,191,523.79
安徽省	2	<b>2,664,431.99</b>	2	2,574,856.06
廣東省	3	<b>2,663,612.21</b>	3	3,624,914.33
上海市	2	<b>2,549,138.14</b>	2	2,707,609.11
陝西省	1	<b>1,885,804.93</b>	1	1,521,974.39
山東省	2	<b>1,855,303.87</b>	2	3,273,870.72
北京市	2	<b>1,774,944.06</b>	2	1,827,893.55
廣西省	1	<b>1,602,024.32</b>	1	2,158,602.35
遼寧省	2	<b>1,593,675.70</b>	2	2,575,240.96
湖南省	1	<b>1,198,953.23</b>	1	1,412,893.57
海南省	1	<b>683,016.40</b>	1	1,786,090.06
重慶市	1	<b>676,472.89</b>	1	823,556.91
山西省	1	<b>618,394.42</b>	1	658,274.27
四川省	1	<b>484,226.82</b>	1	607,624.07
天津市**	-	-	1	90,830.80
合計	46	<b>144,032,171.01</b>	46	164,584,875.57

\* 本公司於2019年8月30日新設張家港保稅區營業部。

\*\*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18日關閉並註銷天津市營業部。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5、利息淨收入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客戶資金存款	<b>62,121,603.33</b>	91,497,162.79
－自有資金存款	<b>28,459,102.84</b>	36,689,295.35
－買入返售	<b>587,731.16</b>	90,143.27
－非上市債券	–	162,175.81
利息收入	<b>91,168,437.33</b>	128,438,777.22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客戶資金存款	<b>61,485,738.46</b>	93,057,351.11
－自有資金存款	<b>27,858,824.29</b>	32,103,235.60
－買入返售	<b>478,132.19</b>	60,258.17
－非上市債券	–	162,175.81
利息收入	<b>89,822,694.94</b>	125,383,020.69

### 36、投資收益／(損失)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b>5,708,491.26</b>	–
－上市債券	<b>1,351,514.11</b>	(501,224.72)
－信託計劃	<b>1,032,630.13</b>	748,098.63
－資產管理計劃	<b>168,126.32</b>	(869,848.45)
－理財產品	–	398,958.90
－交易性股票	<b>(470,899.55)</b>	(12,451,177.79)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	<b>(4,245,118.83)</b>	(8,546,837.80)
股利分配		
－交易性金融資產	<b>12,524,972.62</b>	14,975,272.64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b>1,925,737.97</b>	5,629,610.94
合計	<b>17,995,454.03</b>	(617,147.65)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6、投資收益／(損失)(續)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b>5,708,491.26</b>	－
－上市債券	<b>1,351,514.11</b>	(501,224.72)
－信託計畫	<b>1,032,630.13</b>	748,098.63
－資產管理計畫	<b>135,494.93</b>	(421,736.78)
－理財產品	－	398,958.90
－交易性股票	<b>(3,972,450.94)</b>	1,147,114.08
股利分配		
－交易性金融資產	<b>7,127,389.21</b>	13,548,245.56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b>1,925,737.97</b>	5,629,610.94
合計	<b>13,308,806.67</b>	20,549,066.61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7、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b>15,993,520.46</b>	(8,923,547.72)
－交易性股票	<b>13,760,907.80</b>	(14,484,196.19)
－理財產品	<b>2,805,428.70</b>	(4,615,382.70)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	<b>1,747,431.89</b>	(479,784.75)
－上市債券	<b>1,265,819.73</b>	(48,673.44)
交易性金融負債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1,135,143.61)</b>	(32,061.82)
衍生金融資產	<b>11,923,790.00</b>	1,511,320.00
衍生金融負債	<b>(11,255,303.09)</b>	(2,197,479.88)
合計	<b>35,106,451.88</b>	(29,269,806.50)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b>11,814,850.53</b>	(4,034,988.03)
－交易性股票	<b>8,356,519.57</b>	(12,335,174.57)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托計劃	<b>1,712,423.49</b>	(579,436.35)
－上市債券	<b>444,407.38</b>	(48,673.44)
合計	<b>22,328,200.97</b>	(16,998,272.39)

### 38、匯兌收益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匯兌收益	<b>1,824,744.63</b>	3,435,585.90

本集團的匯兌收益主要由全球公開發售H股所獲得的港幣募集資金產生。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39、其他業務收入和成本

#### (1) 其他業務收入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現貨銷售收入	<b>332,697,237.55</b>	322,119,649.27
諮詢費收入	<b>4,606,126.00</b>	6,952,487.70
合計	<b>337,303,363.55</b>	329,072,136.97

	本公司	
	2019年	2018年
諮詢費收入	<b>2,910,754.73</b>	1,502,741.86

#### (2) 其他業務成本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現貨銷售成本	<b>(330,002,995.72)</b>	(306,204,057.58)
其他	<b>(500,000.00)</b>	-
合計	<b>(330,502,995.72)</b>	(306,204,057.58)

### 40、資產處置損失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b>(59,312.40)</b>	(46,795.36)

### 41、其他收益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政府補助	<b>683,726.75</b>	2,628,461.98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1、其他收益(續)

#### 政府補助明細：

2019年

補助項目	金額	與資產相關／			本集團
		收益相關	下文機關	批准文件	
金融創新獎 <sup>(i)</sup>	471,698.11	與收益相關	南京市金融發展辦公室 南京市財政局	《南京市金融創新獎勵暫行辦法》(寧政規字[2015]2號)	
期貨市場建設獎勵 <sup>(j)</sup>	94,339.62	與收益相關	大連市河口區財政局	《大連期貨市場建設座談會》(沙財指預[2019]0003號)	
產業發展扶持基金 <sup>(k)</sup>	60,492.45	與收益相關	鄭州市鄭東新區 管理委員會	《鄭東新區管委會關於印發加快重點產業發展的扶持辦法(暫行)的通知》(鄭東文[2013]22號)	
開發扶持資金 <sup>(l)</sup>	16,444.53	與收益相關	深圳市人民政府  深圳市社會保險基金 管理局	《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印發扶持金融業發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2017]2號)  《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深圳 市財政委員會關於做好失業保險 支持企業穩定崗位有關工作的通 知》(深人社規[2016]1號)	
			廈門市人力資源和 社會保障局	《廈門市市財政局關於做好失業保險 支持企業穩定工作有關問題的通 知》(廈人社[2016]22號)	
			徐州市人力資源和 社會保障局徐州市勞動 就業管理中心	《關於進一步做好失業保險支持企業 穩定崗位工作的通知》(徐人社發 [2015]260號)	
穩崗補貼收入 <sup>(m)</sup>	40,752.04	與收益相關	宜興市人力資源 和社會保障局	《市政府關於進一步做好援企穩崗促 進就業工作的實施意見》(宜政發 [2016]7號)	
合計	<b>683,726.75</b>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1、其他收益(續)

2019年(續)

- (i) 總部獲的南京市金融發展辦公室與南京市財政局發放的金融創新獎勵款。
- (ii) 東北分公司獲得的大連市河口區財政局發放的期貨市場建設獎勵資金。
- (iii) 鄭州分公司獲的鄭州市鄭東新區管理委員會發放的產業發展扶持基金。
- (iv) 深圳分公司獲得的深圳市人民政府發放的開發扶持資金。
- (v) 深圳分公司獲的深圳市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發放的穩崗補貼收入；廈門分公司獲得的廈門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發放的穩崗補貼收；徐州分公司獲得的徐州市人社局和勞動就業管理中心發放的穩崗補貼收入；宜興分公司獲得的宜興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發放的穩崗補貼收入。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1、其他收益(續)

2018年

補助項目	金額	與資產相關／ 收益相關			批准文件
			下文機關	本集團	
發展專項資金和 投資計劃補助 <sup>(i)</sup>	1,000,000.00	與收益相關	江蘇省財政廳和江蘇省 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關於印發江蘇省省級現代服務業 (其他服務業)發展專項資金管理 辦法的通知》(蘇財規[2015]30號)
開發扶持資金 <sup>(ii)</sup>	900,000.00	與收益相關	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政府		《浦東新區「十三五」期間促進金融業 發展財政扶持辦法》(浦府[2017] 131號)
金融創新獎 <sup>(iii)</sup>	500,000.00	與收益相關	南京市金融發展辦公室 南京市財政局		《南京市金融創新獎勵暫行辦法》(寧 政規字[2015]2號)
穩崗補貼收入 <sup>(iv)</sup>	164,339.98	與收益相關	南京市人力資源和 社會保障局		《關於進一步做好失業保險支持企 業穩定崗位工作的通知》(寧人社 [2015]132號)
產業發展扶持基金 <sup>(v)</sup>	64,122.00	與收益相關	鄭州市鄭東新區 管理委員會		《鄭東新區管委會關於印發加快重點 產業發展的扶持辦法(暫行)的通 知》(鄭東文[2013]22號)
合計	2,628,461.98				

- (i) 本公司獲得的江蘇省財政廳和江蘇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放的發展專項資金和投資計劃補助資金；
- (ii) 上海分公司獲的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政府發放的開發扶持資金；
- (iii) 總部獲得的南京市金融發展辦公室發放的金融創新獎勵；
- (iv) 本公司獲的南京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發放的穩崗補貼；
- (v) 鄭州分公司獲得的鄭州市鄭東新區管理委員會發放的金融服局37家金融機構重點產業發展扶持基  
金。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2、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提取期貨風險準備金	<b>6,892,353.95</b>	7,912,708.28

### 43、稅金及附加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城市維護建設稅	<b>375,451.87</b>	612,232.45
教育費附加	<b>159,998.26</b>	262,236.09
地方教育費附加	<b>106,451.77</b>	174,161.32
其他	<b>165,134.89</b>	150,016.50
合計	<b>807,036.79</b>	1,198,646.36

### 44、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職工薪酬	<b>134,261,114.85</b>	129,429,206.17
辦公費	<b>32,891,370.32</b>	24,013,649.87
折舊和攤銷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8,963,446.91</b>	－
－固定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b>5,010,935.62</b>	3,506,819.25
租金	<b>8,176,172.03</b>	20,436,660.45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	<b>1,815,860.87</b>	－
－其他	<b>1,401,112.56</b>	1,323,420.83
諮詢費	<b>2,724,731.54</b>	2,208,444.80
維護費	<b>2,532,819.98</b>	1,786,117.16
佣金支出	<b>2,085,795.18</b>	5,277,068.29
修理費	<b>2,013,300.23</b>	1,970,979.77
保險費	<b>1,459,110.40</b>	－
核數師酬金	<b>1,451,419.13</b>	2,051,226.41
投資者保障基金	<b>178,574.04</b>	170,066.26
其他	<b>5,636,392.97</b>	4,707,993.95
合計	<b>220,602,156.63</b>	196,881,653.19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5、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商譽	43,322,000.00	-

### 46、營業外收支

#### (1) 營業外收入分項目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交易所贊助	2,036,024.96	1,251,580.99
其他	371,062.51	700,443.81
合計	2,407,087.47	1,952,024.80

#### (2) 營業外支出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訴訟賠償款	2,136,082.00	-
捐贈支出	1,410,080.40	-
滯納金	26,459.33	8,277.32
其他	364,995.58	307,261.81
合計	3,937,617.31	315,539.13

### 47、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年所得稅	10,651,404.92	27,223,296.88
匯算清繳差異調整	475,477.95	(464,409.75)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	9,191,210.28	(1,665,564.98)
合計	20,318,093.15	25,093,322.15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7、所得稅費用(續)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税前利潤	<b>41,584,488.26</b>	105,607,431.19
按稅率25%計算的預期所得稅	<b>10,396,122.07</b>	26,401,857.80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b>(321,335.79)</b>	701,074.54
調整以前年度所得稅的影響	<b>475,477.95</b>	(464,409.75)
非應稅收入的影響	<b>(2,257,254.06)</b>	(3,857,870.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費用和損失的影響	<b>1,672,727.85</b>	1,844,019.33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b>(478,144.87)</b>	-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或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b>10,830,500.00</b>	468,650.55
本年所得稅費用	<b>20,318,093.15</b>	25,093,322.15

### 4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過程

基本／稀釋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稀釋合併淨利潤除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稀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2018年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 合併淨利潤／稀釋合併淨利潤	<b>21,266,395.11</b>	80,514,109.04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稀釋加權平均數	<b>907,000,000.00</b>	907,000,000.00
基本／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b>0.0234</b>	0.0888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9、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淨利潤	<b>21,266,395.11</b>	80,514,109.04
加：期貨風險準備金的計提	<b>6,892,353.95</b>	7,912,708.28
固定資產折舊	<b>4,831,186.19</b>	3,303,844.25
無形資產攤銷	<b>179,749.43</b>	202,975.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8,963,446.91</b>	–
財務費用	<b>2,830,229.75</b>	947,867.00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b>(34,437,964.97)</b>	28,583,646.62
利息收入	<b>(587,731.16)</b>	(252,319.08)
投資收益	<b>(22,240,572.86)</b>	(7,929,690.15)
資產處置損失	<b>59,312.40</b>	46,795.36
匯兌收益	<b>(1,824,744.63)</b>	(3,435,585.90)
資產減值損失	<b>43,322,000.00</b>	–
遞延所得稅費用	<b>9,191,210.28</b>	(1,665,564.98)
存貨的(增加)／減少	<b>(41,641,461.18)</b>	37,605,854.07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減少	<b>(112,699,824.10)</b>	1,280,274,746.48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減少)	<b>217,813,658.21</b>	(1,544,023,654.92)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111,917,243.33</b>	(117,914,268.93)

####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本集團	
	2019年	2018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b>2,373,190,813.90</b>	2,349,264,656.7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b>(2,349,264,656.74)</b>	(2,766,963,606.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b>23,926,157.16</b>	(417,698,949.87)

## 五、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 49、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3) 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a) 貨幣資金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b>2,305,170,003.08</b>	2,319,953,098.23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b>68,020,810.82</b>	29,311,558.51
－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	<b>6,717,664.11</b>	－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121,671,373.76
－貨幣資金應收利息	<b>10,512,974.04</b>	12,963,736.26
(b) 年末貨幣資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2,390,421,452.05</b>	2,483,899,766.76
減：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	<b>(6,717,664.11)</b>	－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121,671,373.76)
貨幣資金應收利息	<b>(10,512,974.04)</b>	(12,963,736.26)
(c) 年末可隨時變現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2,373,190,813.90</b>	2,349,264,656.74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 (1) 企業集團的構成

子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間接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深圳	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	人民幣2.4億元	100%	-	新設成立
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貨經紀	港幣1.9億元	100%	-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弘業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sup>(i)</sup>	香港	香港	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	港幣500萬元	-	100%	新設成立
弘業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資產管理	港幣2,000萬元	-	100%	新設成立
弘業國際基金系列SPC <sup>(ii)</sup>	香港	開曼	基金投資	美元5萬元	-	100%	新設成立
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 <sup>(iii)</sup>	香港	開曼	基金投資	美元5萬元	-	100%	新設成立

- (i) 弘業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由弘業資本於2016年成立，註冊資本為港幣500萬元。2019年5月31日，弘業資本(香港)完成註銷。
- (ii) 於2019年12月31日，弘業國際基金系列SPC實收資本為美元1元。
- (iii) 於2019年12月31日，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實收資本為美元100元。

#### (2) 紳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合併的結構化主體指本集團作為管理人及投資者的資產管理計劃及基金，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資產管理計劃比例及其報酬是否對該資產管理產品及基金產品業務回報變動產生重大風險，以此表明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

於2019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管理計劃及基金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11,641,197.22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590,891.48元)，同時，本集團在合併資產管理計劃及基金中所持有權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1,609,309.28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701,764.09元)，該權益在財務報告中計入交易性金融資產、貨幣資金、其他應收款以及其他應付款。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 1、在子公司中的權益(續)

#### (2) 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續)

**2019年12月31日**

結構化主體名稱	計劃設立日	類型	本集團期末實際出資額
弘業安盈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019年3月27日	資產管理計劃	人民幣800萬元
德瀚FOF一期資產管理計劃	2019年4月30日	資產管理計劃	人民幣500萬元
弘業精選1號FOF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019年12月11日	資產管理計劃	人民幣500萬元
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	2019年3月14日	基金	美元1,862,662.00元
弘業國際環球機遇基金SP	2018年12月25日	基金	美元2,547,179.40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弘業價值精選一期資產管理計劃及弘業優業一號資產管理計劃已到期。弘業國際固定收益基金和弘業國際環球機遇基金SP為上述子公司發行的基金產品。

**2018年12月31日**

結構化主體名稱	計劃設立日	類型	本集團期末實際出資額
弘業價值精選一期資產管理計劃	2018年1月4日	資產管理計劃	190萬元
弘業優業一號資產管理計劃	2018年1月9日	資產管理計劃	800萬元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 2、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重要的聯營企業	13,330,524.27	16,023,906.27

#### (1) 重要的聯營企業

企業名稱	主要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直接持股 比例	對聯營企業 投資的會計 處理方法	對本集團 活動是否 具有戰略性
	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江蘇弘瑞新時代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江蘇	中國	風險投資等	人民幣100百萬元	人民幣30百萬元	22%	權益法	是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江蘇	中國	風險投資等	人民幣121.2百萬元	人民幣84.8百萬元	9.901%	權益法	是

(i)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有關期間持有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瑞成長」)9.901%的股權。依據弘瑞成長的公司章程，本集團及本公司指派一名董事會成員。本集團及本公司通過參加對被投資公司的生產經營決策，對其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弘瑞成長作為聯營企業計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ii) 於2018年3月，本集團及本公司新增對江蘇弘業紫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弘業紫金」)投資，依據弘業紫金的公司章程，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0元。於2019年12月，弘業紫金各出資方已實繳共計人民幣7,650,000元，其中本集團及本公司減少對弘業紫金的投資人民幣3,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弘業紫金的投資為零，弘業紫金不作為聯營企業計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 2、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續)

#### (2) 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項目	弘瑞新時代		弘瑞成長		合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流動資產	<b>27,640,665.37</b>	24,714,214.80	<b>44,655,863.82</b>	32,536,704.50	<b>72,296,529.19</b>	57,250,919.30
非流動資產	<b>5,335,374.25</b>	8,578,258.68	<b>49,887,963.08</b>	53,243,553.48	<b>55,223,337.33</b>	61,821,812.16
資產合計	<b>32,976,039.62</b>	33,292,473.48	<b>94,543,826.90</b>	85,780,257.98	<b>127,519,866.52</b>	119,072,731.46
流動負債	<b>(1,575,099.14)</b>	(3,259,196.82)	<b>(29,678,195.71)</b>	(18,401,015.75)	<b>(31,253,294.85)</b>	(21,660,212.57)
非流動負債	-	-	<b>(290.72)</b>	(641,549.69)	<b>(290.72)</b>	(641,549.69)
負債合計	<b>(1,575,099.14)</b>	(3,259,196.82)	<b>(29,678,486.43)</b>	(19,042,565.44)	<b>(31,253,585.57)</b>	(22,301,762.26)
淨資產	<b>31,400,940.48</b>	30,033,276.66	<b>64,865,340.47</b>	66,737,692.54	<b>96,266,280.95</b>	96,770,969.20
持股比例	<b>22%</b>	22%	<b>9.901%</b>	9.901%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 淨資產份額	<b>6,908,206.91</b>	6,607,320.87	<b>6,422,317.36</b>	6,607,698.94	<b>13,330,524.27</b>	13,215,019.81
對聯營企業投資的 賬面價值	<b>6,908,206.91</b>	6,607,320.87	<b>6,422,317.36</b>	6,607,698.94	<b>13,330,524.27</b>	13,215,019.81
淨利潤	<b>3,652,422.08</b>	9,208,099.25	<b>9,404,015.44</b>	38,328,882.40	<b>13,056,437.52</b>	47,536,981.65
綜合收益總額	<b>1,367,663.81</b>	9,208,099.25	<b>7,480,238.53</b>	38,328,882.40	<b>8,847,902.34</b>	47,536,981.65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 3、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在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方是否控制了被投資方時需考慮所有事實和情況。判斷是否存在控制的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因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且(iii)有能力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的金額。在有情況表明上述三個要素的一個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動時，本集團會對本集團是否對被投資方依然存在控制進行重新評估。

對於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方的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因管理該資產管理計劃而獲得的薪酬水平和麵臨的可變回報風險程度是否表明本集團為該資產管理計劃的主要責任人。如本集團為該資產管理計劃的主要責任人，應將上述資產管理計劃納入合併範圍。

#### (1)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基礎信息

本集團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本集團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信託計劃、基金、理財產品以及資產管理計劃。這些結構化主體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資或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在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及其賬面價值／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b>398,605,161.50</b>	433,153,037.65
信託計劃	<b>39,477,369.86</b>	19,064,832.66
資產管理計劃	<b>15,295,097.29</b>	9,822,730.99
理財產品	<b>8,371,037.25</b>	5,565,608.55
合計	<b>461,748,665.90</b>	467,606,209.85

於報告年末，本集團因投資上述基金、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以及理財產品而可能遭受損失的最大風險敞口為其在報告日的公允價值。

##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 3、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報告期內，來自本集團持有的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的全面收益如下：

	2019年	2018年
投資收益	<b>17,915,021.36</b>	14,742,672.24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b>19,506,583.65</b>	(13,713,356.33)
合計	<b>37,421,605.01</b>	1,029,315.91

#### (2)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發起人的認定依據為：在發起設立結構化主體的過程中發揮了重要作用，而且該結構化主體是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延伸，在結構化主體設立後，仍與本集團保持密切的業務往來。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是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利息收入和投資於資產管理計劃產生的投資收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規模為人民幣11,249,675,029.53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542,476,427.36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從該結構化主體中獲得的手續費收入、投資及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如下：

	2019年	2018年
營業收入		
手續費收入	<b>5,741,489.98</b>	5,969,003.32
投資及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b>925,440.03</b>	(1,504,041.09)
合計	<b>6,666,930.01</b>	4,464,962.23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面臨各種金融工具的風險，主要包括：

- 信用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利率風險
- 汇率風險
- 其他價格風險

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報告期內發生的變化、風險管理目標、政策和程序以及計量風險的方法及其在報告期內發生的變化等。

本集團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風險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辨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平。本集團會定期審閱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改變。

###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應收貨幣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等。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

本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因此管理層認為貨幣資金及相應產生的利息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

#### (1) 應收貨幣保證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

##### 信用風險敞口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本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貨幣保證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準備，並以逾期天數與違約損失率對照表為基礎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不同細分客戶群體發生損失的情況沒有顯著差異，且未出現過違約損失情況，因此未計算減值準備。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1、信用風險(續)

#### (2) 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一般只會投資於有活躍市場的證券，以此來限制其信用風險敞口。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債務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報表項目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42,437,000.00</b>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券	<b>56,621,789.52</b>	7,260,073.44
- 信託計劃	<b>39,477,369.86</b>	19,064,832.66
合計	<b>138,536,159.38</b>	26,324,906.10

#### 信用風險敞口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債券投資的信用質量分析按照計量類別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賬面餘額	<b>42,437,000.00</b>	-
損失準備	-	-
攤餘成本	<b>42,437,000.00</b>	-
賬面價值	<b>42,437,000.00</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賬面價值	<b>96,099,159.38</b>	26,324,906.10

#### (3) 衍生工具

本集團與銀行和金融機構等交易對手方簽訂衍生工具合同，交易對方須有良好的信用評級，並且已跟本集團訂立淨額結算協議。鑑於交易對方的信用評級良好，本集團管理層並不預期交易對方會無法履行義務。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負責自身的現金管理工作，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借貸款以應付預計現金需求(如果借款額超過某些預設授權上限，便需獲得本公司董事會的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和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動利率則按年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的剩餘合約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實時償付	1年內	1年至5年以內	合計	資產負債表賬面價值
應付貨幣保證金	2,658,789,015.68	-	-	2,658,789,015.68	2,658,789,015.68
應付質押保證金	758,816.00	-	-	758,816.00	758,816.00
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	-	189,263.99	-	189,263.99	189,263.99
交易性金融負債	-	59,998,245.76	-	59,998,245.76	59,998,245.76
應付賬款	-	2,519,520.00	-	2,519,520.00	2,519,520.00
應付職工薪酬	-	2,395,411.42	-	2,395,411.42	2,395,411.42
其他應付款	-	16,397,460.16	-	16,397,460.16	16,397,460.16
租賃負債	-	21,544,845.94	15,590,259.20	37,135,105.14	35,523,366.89
合計	2,659,547,831.68	103,044,747.27	15,590,259.20	2,778,182,838.15	2,776,571,099.90

#### 2018年12月31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實時償付	1年內	合計	資產負債表賬面價值
應付貨幣保證金	2,464,640,712.28	-	2,464,640,712.28	2,464,640,712.28
應付質押保證金	682,416.00	-	682,416.00	682,416.00
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	-	180,169.63	180,169.63	180,169.63
交易性金融負債	-	1,889,127.39	1,889,127.39	1,889,127.39
衍生金融負債	-	142,081.91	142,081.91	142,081.91
應付職工薪酬	-	8,657,552.26	8,657,552.26	8,657,552.26
其他應付款	-	45,489,870.18	45,489,870.18	45,489,870.18
合計	2,465,323,128.28	56,358,801.37	2,521,681,929.65	2,521,681,929.65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3、利率風險

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工具的比例並通過定期審閱與監察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本集團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 (1) 本集團於年末持有的計息金融工具如下：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金額	實際利率	金額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其中：期貨保證金	<b>2.20%-4.70%</b>	<b>1,789,569,673.84</b>	2.24%-5.70%	1,931,671,373.77
自有資金	<b>N/A</b>	-	2.17%-4.20%	175,608,920.24
-應收貨幣保證金	<b>1.95%</b>	<b>328,271,683.48</b>	1.95%	374,923,231.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2.50%-2.80%</b>	<b>42,437,000.00</b>	N/A	-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交易性債券	<b>0.20%-6.20%</b>	<b>56,621,789.52</b>	0.30%-7.80%	7,260,073.44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其中：期貨保證金	<b>0.001%-3.20%</b>	<b>277,452,661.34</b>	0.001% ~ 3.20%	228,825,396.59
自有資金	<b>0.001%-2.70%</b>	<b>244,865,332.01</b>	0.001% ~ 2.70%	105,518,781.39
其他貨幣資金	<b>0.35%</b>	<b>68,020,810.82</b>	0.35%	29,311,558.51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3、利率風險(續)

#### (2) 敏感性分析

##### -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2,514,261.9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6,431.34元)；假定利率下降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2,773,623.7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85,332.21元)。

##### -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的現金流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4,210,853.4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727,418.02元)；假定利率下降100個基點將會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2,487,760.43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6,351.59元)。

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費用或收入的影響。之前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 4、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集中在中國大陸且以人民幣結算，因此除由於發行股票所形成的港幣銀行存款外，本集團無重大匯率風險。匯率風險主要是由港元和美元引起的。由於大多由發行股票而取得的貨幣資金已在報告期內轉換為人民幣，且目前涉及美元業務較少，因此匯率風險較低。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4、匯率風險(續)

- (1) 本集團於年末各外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風險敞口如下。出於列報考慮，風險敞口金額以人民幣列示，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外幣報表折算差額未包括在內。

####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港幣	92,674,632.78	83,016,082.55	97,334,846.75	85,284,792.72
-美元	18,097.59	126,252.38	19,117.89	124,640.99

- (2) 本集團適用的人民幣對外幣的匯率分析如下：

	平均匯率		報告日中間匯率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港幣	0.88043	0.84430	0.89578	0.87620
美元	6.8952	6.5196	6.9762	6.8632

###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匯率以外的其他風險變量不變，於年末人民幣對港幣及美元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升值10%將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減少情況如下。此影響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淨利潤及股東權益		
港幣項目	(6,226,206.19)	(6,396,359.45)
美元項目	(9,468.93)	(9,348.07)

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人民幣對港幣、美元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貶值10%將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變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額相同但方向相反。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4、匯率風險(續)

#### (3) 敏感性分析(續)

上表顯示了於報告年末港幣、美元兌換成人民幣時，匯率變化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即時影響。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以變動後的匯率對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或本公司持有的、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幣報表折算差異。之前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 5、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存在由於股價變化和商品價格變化而帶來的價格風險，這可能由於交易性金融資產／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引起。

#### 敏感性分析

下列分析用於顯示在所有其他參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上下波動10%對本集團淨利潤和權益的影響。

#### 本集團

	淨利潤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票價格的變化		
上升10%	2,502,197.67	4,430,994.83
下降10%	(2,502,197.67)	(4,430,994.83)
商品價格的變化		
上升10%	4,747,228.50	(494,173.60)
下降10%	(4,747,228.50)	494,173.60

## 七、金融工具的風險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續)

### 5、其他價格風險(續)

####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續)

	股東權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票價格的變化		
上升10%	<b>2,502,197.67</b>	4,430,994.83
下降10%	<b>(2,502,197.67)</b>	(4,430,994.83)
商品價格的變化		
上升10%	<b>4,747,228.50</b>	(494,173.60)
下降10%	<b>(4,747,228.50)</b>	494,173.60

敏感性分析表明，假定股市指數和大宗商品期貨市場在相關期間結束時出現變化且已用於重新測量本集團所持有的上述金融工具(可導致本集團在相關期間結束時出現股票和大宗商品價格風險)，則可能出現本集團淨利潤和股東權益的暫時變化。同時，假定本集團的股權投資和對沖投資之公允價值將依據相關股市指數和大宗商品期貨價格之間歷史相關性而變化，所有其他參數保持不變。之前年度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持續和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本報告年末的公允價值信息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次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三個層次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第一層次輸入值：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

本集團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b>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b>							
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五、6						
債務工具							
－交易性債券		56,621,789.52	46,168,906.19	10,452,883.33			-
－信託計劃		39,477,369.86		-		-	39,477,369.86
權益工具							
－基金		398,605,161.50	330,998,051.93	67,607,109.57			-
－交易性股票		33,362,635.65	33,362,635.65			-	-
－資產管理計劃		34,383,617.28		-		-	34,383,617.28
－理財產品		8,371,037.25		-		-	8,371,037.25
持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總額		570,821,611.06	410,529,593.77	78,059,992.90			82,232,024.39
金融負債							
交易性金融負債	五、2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59,998,245.76)		-		-	(59,998,245.76)
持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總額		(59,998,245.76)		-		-	(59,998,245.76)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b>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b>				
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五、6			
債務工具				
－交易性債券	7,260,073.44	7,260,073.44	－	－
－信託計劃	19,064,832.66	－	－	19,064,832.66
權益工具				
－基金	433,153,037.65	406,349,459.26	26,803,578.39	－
－交易性股票	59,079,931.10	57,755,093.13	1,324,837.97	－
－資產管理計劃	35,747,328.13	－	－	35,747,328.13
－理財產品	5,565,608.55	－	－	5,565,608.55
衍生金融資產	五、7	53,830.00	53,830.00	－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b>				
金融資產總額	559,924,641.53	471,418,455.83	28,128,416.36	60,377,769.34
金融負債				
交易性金融負債	五、2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1,889,127.39)	－	－	(1,889,127.39)
衍生金融負債	五、7	(142,081.91)	－	(142,081.91)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b>				
金融負債總額	(2,031,209.30)	－	－	(2,031,209.30)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不存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的轉換以及其他層級向第三層級的轉入或轉出的情況。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報告年末識別各層級之間實際出現的層級轉換。

#### (1) 第一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通過其在活躍市場的報價進行確定。活躍市場報價是指容易獲取的、及時的交易所、券商、經紀人、行業協會、定價機構及監管機構等的報價，並且此類報價能夠代表實際發生的公平市場交易的價格。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 (2) 第二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價值評估方法進行確定。此類價值評估方法採用可行且不依賴實體特定估計的數據，在最大程度上使用可觀測市場數據。如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所有重要參數均可觀測，則該金融工具包含在第二層級範圍內。如果一個或多個重要參數未基於可觀測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應包含在第三層級範圍內。

於報告年末，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價值評估方法如下所述：

對於上市股票而言，公允價值基於報告期結束日股票買賣差價的收盤價確定。如果在報告期結束日無市場報價且在最近交易日之後經濟環境出現重大變化，則採用價值評估方法確定公允價值。

對於交易所上市的投資基金，公允價值依據報告期結束日或最近交易日的買賣差價的收盤價確定。對於未上市開放式基金，公允價值通過基於報告期結束日的淨資產價值報價確定。

對於通過場外交易市場交易的期貨，公允價值通過使用基於具有類似特性的可觀測大宗商品期貨市場的價值評估方法確定。

對於公開市場的債券投資，公允價值是採用相關債券登記結算機構估值系統的報價，相關報價機構在形成報價過程中採用了反映市場狀況的可觀察輸入值。

在報告期間，本集團上述持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 (3) 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對於第三層次金融工具，本集團通過現金流折現模型及其他類似評估方法確定其價值。是否分類為第三層次評估方法一般基於非可觀測市場數據對整個公允價值計量的重要性。下表顯示了第三層次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價值評估方法和參數：

金融工具	價值評估方法	重大不可觀測參數	不可見參數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理財產品和資產支持證券	現金流折現模型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場外期權	彭博社OVML功能，布萊克斯科爾PDE、克拉克尼爾森有限差分法求解偏微分方程	隱含波動率	隱含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交易性金融負債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應付款項	底層金融工具估值與合約分配法	合約分配率	合約分配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收益時)／越低(虧損時)

於報告年末，上述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 (3) 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初餘額與年末餘額之間的調節信息如下：

##### 本集團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1月1日	本年利 或損失總額 計入損益	購買、結算與出售		2019年 12月31日	對於期末持有的資 產和承擔的負債， 計入損益的當期未 實現利得或損失
			購買	結算與出售		
<b>金融資產</b>						
交易性金融資產						
資產管理計劃	35,747,328.13	1,993,292.20	39,960,000.00	(43,317,003.05)	34,383,617.28	583,617.29
信託計劃	19,064,832.66	1,985,002.94	39,000,000.00	(20,572,465.74)	39,477,369.86	477,369.86
理財產品	5,565,608.55	2,805,428.70	-	-	8,371,037.25	2,805,428.70
金融資產小計	60,377,769.34	6,783,723.84	78,960,000.00	(63,889,468.79)	82,232,024.39	3,866,415.85
<b>金融負債</b>						
交易性金融負債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1,889,127.39)	(1,135,143.61)	(58,973,974.76)	2,000,000.00	(59,998,245.76)	(1,024,271.00)
衍生金融負債	(142,081.91)	142,081.91	-	-	-	-
金融負債小計	(2,031,209.30)	(993,061.70)	(58,973,974.76)	2,000,000.00	(59,998,245.76)	(1,024,271.00)
合計	58,346,560.04	5,790,662.14	19,986,025.24	(61,889,468.79)	22,233,778.63	2,842,144.85

## 八、公允價值的披露(續)

### 1、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 (3) 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2018年12月31日

	會計政策變更 調整後的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利得 或損失總額		購買、結算與出售		對於期末持有的資 產和承擔的負債， 2018年 計入損益的當期未 12月31日		
		計入損益	購買	結算與出售				
<b>金融資產</b>								
<b>交易性金融資產</b>								
資產管理計劃	676,358,605.54	(1,414,465.86)	293,989,600.00	(933,186,411.55)	35,747,328.13	(544,617.41)		
信託計劃	28,000,000.00	812,931.29	19,000,000.00	(28,748,098.63)	19,064,832.66	64,832.66		
理財產品	10,180,991.25	(4,216,423.80)	30,000,000.00	(30,398,958.90)	5,565,608.55	(4,615,382.70)		
衍生金融資產	31,800.00	(31,800.00)	-	-	-	-		
<b>金融資產小計</b>	<b>714,571,396.79</b>	<b>(4,849,758.37)</b>	<b>342,989,600.00</b>	<b>(992,333,469.08)</b>	<b>60,377,769.34</b>	<b>(5,095,167.45)</b>		
<b>金融負債</b>								
<b>交易性金融負債</b>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424,857,065.57)	(32,061.82)	(2,000,000.00)	425,000,000.00	(1,889,127.39)	110,872.61		
衍生金融負債	-	(142,081.91)	-	-	(142,081.91)	(142,081.91)		
<b>金融負債小計</b>	<b>(424,857,065.57)</b>	<b>(174,143.73)</b>	<b>(2,000,000.00)</b>	<b>425,000,000.00</b>	<b>(2,031,209.30)</b>	<b>(31,209.30)</b>		
<b>合計</b>	<b>289,714,331.22</b>	<b>(5,023,902.10)</b>	<b>340,989,600.00</b>	<b>(567,333,469.08)</b>	<b>58,346,560.04</b>	<b>(5,126,376.75)</b>		

### 2、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本集團或本公司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貨幣資金、應收貨幣保證金、應收質押保證金、應收結算擔保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應付貨幣保證金、應付質押保證金、應付期貨投資者保障基金、應付賬款、應付職工薪酬和其他應付款等。於報告年末，以上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況

母公司名稱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母公司對本公司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對本公司 的表決權比例(%)	本公司最終控制方
江蘇省蘇豪控股 集團有限公司	江蘇省	金融、實業投資，授權範圍 內國有資產的經營、管 理；國貿貿易；房屋租 賃；繭絲綢、紡織服裝的 生產、研發和銷售	2,000,000,000.00	30.37%	30.37%	江蘇省人民政府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況

本集團子公司的情況詳見附註六、1。

### 3、本公司的聯營企業情況

本集團重要的聯營企業詳見附註六、2。報告期內與本集團發生關聯方交易的其他合營或聯營企業情況如  
下：

單位名稱	與本企業關係
江蘇弘瑞新時代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 4、報告期內與本集團及本公司存在交易或往來餘額的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控股子公司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聯營企業
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蘇豪尚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蘇豪輕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愛濤空間文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愛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舒逸紡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弘業環保科技產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江蘇省化肥工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趙某	關鍵管理人員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張某	關鍵管理人員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儲某某	關鍵管理人員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 5、關聯交易情況

下列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業條款或按相關協議進行。

#### (1) 接受勞務(不含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 本集團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	2018年
江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勞務費	<b>591,648.96</b>	472,808.00
江蘇愛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	裝修及銷售費	<b>114,579.26</b>	669,596.39
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宣傳費	<b>34,482.75</b>	–
江蘇蘇豪尚品有限公司	宣傳費	<b>14,856.04</b>	109,391.21
江蘇蘇豪輕紡有限公司	宣傳費	<b>3,350.42</b>	–
江蘇愛濤空間文化有限公司	宣傳費	–	7,758.62
江蘇弘業環保科技產業有限公司	採購款	<b>13,439.13</b>	13,405.00

#### (2) 提供勞務

##### 本集團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	2018年
儲某某	手續費收入	<b>20,667.87</b>	–
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收入	<b>3,962.26</b>	–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資管業務收入／其他	<b>70,000.00</b>	–
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資管業務收入	–	20,095.50
江蘇省化肥工業有限公司	諮詢服務費	–	739,202.13

##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 5、關聯交易情況（續）

#### (3) 關聯租賃

承租：

本集團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2019年	2018年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35,781.59	-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財務費用	475,778.22	-
江蘇弘業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產	-	6,635,464.34
合計		6,911,559.81	6,635,464.34

#### (4)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本集團

	淨利潤	
	2019年	2018年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4,353,750.49	5,510,589.80

#### (5) 其他關聯交易

關聯方	科目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	2018年
愛濤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不適用	淨投資／（處置）資管計劃	5,500,000.00	(9,000,000.00)
趙某	不適用	淨（處置）／投資資管計劃	(2,000,000.00)	1,000,000.00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費用	短期借款	999,999.99	-

關聯方	科目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交易性金融資產	基金	-	13,886,113.89
江蘇蘇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交易性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8,371,037.25	5,565,608.55

##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 6、關聯方應付款項

####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江蘇弘瑞成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b>4,520,000.00</b>	—
應付貨幣保證金	儲某某	<b>2,294,622.90</b>	—
應付貨幣保證金	張某	<b>1,134.49</b>	—
應付貨幣保證金	江蘇蘇豪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1,001.00</b>	—
應付貨幣保證金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b>1,001.00</b>	1,001.00
應付貨幣保證金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258,570.00
應付貨幣保證金	江蘇舒逸紡織有限公司	—	4,586.00

### 7、本公司與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	2018年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手續費收入	<b>56,700.15</b>	69,812.59
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手續費收入	<b>8.43</b>	78.21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資管業務收入	—	6,152.82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淨投資資管計劃	<b>5,800,000.00</b>	3,000,000.00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弘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應付貨幣保證金	<b>169,220,838.68</b>	190,650,879.59
弘業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應付貨幣保證金	<b>148,102.47</b>	124,554.83

### 8、與關連交易有關的上市規則適用性

上述附註九、5(2)及附註九、5(3)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載於第八節「其他重要事項」。

## 十、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平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融資成本獲得融資的方式，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

本集團對資本的定義為股東權益加上沒有固定還款期限的關聯方借款並扣除未確認的已提議分配的股利。本集團的資本不包括與關聯方之間的業務往來餘額。

本集團定期覆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結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結構和股東回報。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資本效率、現實的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現金流、預期資本支出等。如果經濟狀況發生改變並影響本集團，本集團將會調整資本結構。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17年2月7日發布的《期貨公司風險監管指標管理辦法》，本公司需不斷滿足風險控制指標的下列標準：

- (i) 淨資本不得低於人民幣3,000萬元；
- (ii) 淨資本與公司風險資本準備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 (iii)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例不得低於20%；
- (iv)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 (v) 負債與淨資產之間比率不得高於150%；及
- (vi) 規定的最低限額結算準備金要求。

淨資本指淨資產減去管理辦法中所規定類型資產和負債的風險調整。在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已採取充分措施維持上述比率，使其符合相關資本要求。

依據中國和香港法規要求，本集團的子公司不受資本要求影響。子公司無需在報告期間內滿足相關資本要求。

## 十一、承諾及或有事項

### 1、重要承諾事項

#### (1)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簽訂但未執行合同	<b>42,000,000.00</b>	42,000,000.00
已授權但未簽訂合同	<b>30,000,000.00</b>	36,000,000.00
合計	<b>72,000,000.00</b>	78,000,000.00

#### (2)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的有關房屋經營租賃協議，本集團應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 本集團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14,005,034.15
1年以上2年以內(含2年)	11,111,889.83
2年以上3年以內(含3年)	8,882,695.55
3年以上	1,819,125.00
合計	35,818,744.53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了財政部2018年度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本集團在租賃期開始日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詳見附註五、13和27。

## 十一、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 2、或有事項

- (1) 於2016年7月17日，本公司一名員工和其妻子在本公司不知情且未授權批准的情況下將本公司列為保證人，與1名客戶簽訂個人借款合同。本公司於2016年7月18日發現與該員工相關的個人借款，並於2016年7月21日向公安機關報案。

於2016年8月19日，該名客戶向靜海法院對該員工、其妻子、本公司以及由該員工控制的一名法人作為共同被告提起法律訴訟。訴訟請求為：(1)判令該員工償還借款本金人民幣371.2萬元，及以月息2%計算的自2016年7月18日至實際清償日的利息；(2)訴訟費由被告承擔。於2016年12月1日，法院裁定駁回了該客戶的起訴。於2018年6月4日，該客戶向靜海法院對該員工、其妻子、本公司以及由該員工控制的一名法人作為共同被告提起法律訴訟。訴訟請求為：(1)判令該員工及其妻子共同償還原告借款人民幣483.2萬元，並以人民幣471.2萬元為基數按月息2%計算利息，支付自2016年10月27日至實際償還借款日期間利息，公司和該員工控制的一名法人承擔連帶給付責任，至2018年5月26日發生的利息人民幣179.056萬元，訴訟標的金額合計人民幣662.256萬元；(2)訴訟費由被告承擔。

於2019年1月15日，該客戶申請財產保全，法院裁定凍結本公司名下賬戶銀行存款人民幣670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訴訟仍處於審理之中。基於相關事實情況認定以及法律顧問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計提預計負債。

- (2) 於2017年11月3日，本公司的兩名客戶向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對本公司北京營業部提起法律訴訟，案由為委託理財合同糾紛，指稱本公司一名前僱員向其推銷理財產品，北京營業部未經客戶授權擅自開展期貨交易，以及將客戶賬戶的委託理財資金轉移至北京營業部賬戶進行違規交易，導致客戶賬戶資金全部虧損。

一名客戶的訴訟請求為：(1)請求判令償還理財存款人民幣150萬元及利息；及(2)被告承擔訴訟費用。另一名客戶的訴訟請求為：(1)請求判令償還理財存款人民幣835.2495萬元及利息；及(2)被告承擔訴訟費用。本公司於2018年11月6日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寄送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駁回客戶的全部訴訟請求。本公司於2019年12月26日收到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寄送的二審民事裁定書，法院裁定撤銷一審判決，發回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重審。

基於相關事實情況認定以及法律顧問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計提預計負債。

## 十一、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 2、或有事項(續)

(3) 於2019年12月2日，一名客戶因資產委託管理合同糾紛向天津市河西區人民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法律訴訟。訴訟請求為：(1)判令被告返還其委託理財人民幣1,820萬元；(2)判令被告賠償收益損失人民幣1,528.8萬元；(3)判令被告返還委託理財人民幣280萬元以及賠償收益損失人民幣235.2萬元；及(4)訴訟費均由被告承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訴訟仍處於審理之中。基於相關事實情況認定以及法律顧問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計提預計負債。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涉及預期會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事件。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

### 1、分部報告

本集團擁有期貨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部和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部共2個報告分部。每個報告分部為單獨的業務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和勞務，由於每個分部需要不同的技術及市場策略而需要進行單獨的管理。

- 期貨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部代表客戶參與大宗商品期貨與金融期貨的交易，同時，其參與基於資產規模與客戶需求的資產管理產品與服務的開發與銷售。此外，資產管理計劃、銀行理財產品、上市與非上市證券、信託計劃、基金、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活動也由本分部執行。
- 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部參與提供大宗商品購買和轉售、期貨套利、期現基差貿易和套期保值服務。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續)

### 1、分部報告(續)

#### (1) 報告分部的利潤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信息

為了評價各個分部的業績及向其配置資源，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歸屬於各分部資產、負債、收入、費用及經營成果，這些信息的編製基礎如下：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其他長期資產及應收款項等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應付款項等。

分部經營成果是指各個分部產生的收入(包括對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間的交易收入)，扣除各個分部發生的費用、歸屬於各分部的資產發生的折舊和攤銷及減值損失、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利息淨支出後的淨額。分部之間收入的轉移定價按照與其他對外交易相似的條款計算。本集團並沒有將營業外收支及所得稅費用分配給各分部。

下述披露的本集團各個報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團管理層在計量報告分部利潤(虧損)、資產和負債時運用了下列數據，或者未運用下列數據但定期提供給本集團管理層的：

項目	期貨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		大宗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業務		分部間抵消		合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對外營業收入	294,169,858.42	304,596,904.29	351,071,702.77	311,571,106.64	-	-	645,241,561.19	616,168,010.93
分部間營業收入	56,708.58	75,965.41	(56,708.58)	(75,965.41)	-	-	-	-
營業支出	(260,393,939.17)	(198,143,228.54)	(341,732,603.92)	(314,053,836.87)	-	-	(602,126,543.09)	(512,197,065.41)
營業外收支	(1,576,712.07)	1,551,579.95	46,182.23	84,905.72	-	-	(1,530,529.84)	1,636,485.67
利潤總額	32,255,915.76	108,081,221.11	9,328,572.50	(2,473,789.92)	-	-	41,584,488.26	105,607,431.19
所得稅費用	(17,624,681.63)	(26,471,183.92)	(2,693,411.52)	1,377,861.77	-	-	(20,318,093.15)	(25,093,322.15)
淨利潤	14,631,234.13	81,610,037.19	6,635,160.98	(1,095,928.15)	-	-	21,266,395.11	80,514,109.04
資產總額	4,423,160,359.23	4,203,760,405.69	256,987,200.32	283,766,165.37	(169,375,662.11)	(190,775,434.42)	4,510,771,897.44	4,296,751,136.64
負債總額	(3,077,429,351.41)	(2,802,870,033.68)	(3,750,196.63)	(37,164,322.66)	169,375,662.11	190,775,434.42	(2,911,803,885.93)	(2,649,258,921.92)
其他重要項目：								
-利息淨收入	91,005,251.31	128,353,179.33	163,186.02	85,597.89	-	-	91,168,437.33	128,438,777.22
-折舊和攤銷	(23,960,100.13)	(3,482,817.69)	(14,282.40)	(24,001.56)	-	-	(23,974,382.53)	(3,506,819.25)
-除長期股權投資外 非流動資產增加額	5,135,212.34	7,265,323.40	28,702.20	25,400.60	-	-	5,163,914.54	7,290,724.00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續)

### 1、分部報告(續)

#### (2) 地區信息

本集團按不同地區列示的有關取得的對外交易收入信息如下。對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務或購買產品的客戶的所在地進行劃分。

	對外交易收入總額	
	2019年	2018年
中國大陸	<b>627,159,705.56</b>	611,897,953.08
中國香港	<b>18,081,855.63</b>	4,270,057.85
合計	<b>645,241,561.19</b>	616,168,010.93

#### (3) 主要客戶

2019年度，本集團來自各單一客戶的手續費收入均低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續)

### 2、董事薪酬

#### (1) 董事酬金

依照《香港公司法》第383節第一條以及公司法規第二部分「有關董事薪金披露信息」所披露的董事酬金(包括行政總裁及監事)詳情如下：

	2019年			
	薪金、津貼 董事袍金	及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合計
<b>主席</b>				
周勇	-	-	-	-
<b>執行董事</b>				
周劍秋	-	382,442.01	161,006.00	- 543,448.01
<b>非執行董事</b>				
薛炳海	-	-	-	-
張柯 <sup>(a)</sup>	-	-	-	-
單兵	-	-	-	-
姜琳 <sup>(b)</sup>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躍堂 <sup>(c)</sup>	122,866.60	-	-	- 122,866.60
張洪發 <sup>(d)</sup>	107,520.66	-	-	- 107,520.66
林繼陽	126,271.42	-	-	- 126,271.42
黃德春 <sup>(e)</sup>	15,345.95	-	-	- 15,345.95
	372,004.62	382,442.01	161,006.00	- 915,452.63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續)

### 2、董事薪酬(續)

#### (1) 董事酬金(續)

	2018年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合計
<b>主席</b>				
周勇	—	—	—	—
<b>執行董事</b>				
周劍秋	—	373,024.00	420,000.00	— 793,024.00
<b>非執行董事</b>				
薛炳海	—	—	—	—
張柯 <sup>(a)</sup>	—	—	—	—
單兵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心丹 <sup>(f)</sup>	104,163.11	—	—	— 104,163.11
王躍堂 <sup>(c)</sup>	14,880.95	—	—	— 14,880.95
張洪發 <sup>(d)</sup>	119,042.88	—	—	— 119,042.88
林繼陽	121,165.60	—	—	— 121,165.60
	359,252.54	373,024.00	420,000.00	— 1,152,276.54

- (a) 張柯於2019年8月26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b) 姜琳於2019年11月15日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 (c) 王躍堂於2018年5月11日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張洪發於2019年11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黃德春於2019年11月15日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李心丹於2018年11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續)

### 2、董事薪酬(續)

#### (1) 董事酬金(續)

報告期內，所有非獨立董事(周劍秋除外)均未在服務本集團時收到任何袍金或酬金，此乃由於彼等自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蘇豪控股獲取袍金或酬金。

董事退休、離職或加盟時未有在報告期獲得任何款項。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的安排。

#### (2)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無董事(2018年度：無)(其薪金已於附註十二、2(1)披露)。其他五名(2018年：5名)的酬金總和如下：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與福利	<b>1,009,427.93</b>	1,130,829.00
酌情花紅	<b>4,841,857.83</b>	6,411,834.48
養老金計劃	<b>188,179.56</b>	217,204.20
合計	<b>6,039,465.32</b>	7,759,867.68

五名(2018年：5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金在以下範圍：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零港幣至1,000,000港幣	-	-
1,000,001港幣至1,500,000港幣	4	2
1,500,001港幣至2,000,000港幣	1	1
2,000,001港幣至2,500,000港幣	-	2
合計	<b>5</b>	5

報告期內無已付或應付該等人士的薪酬，以作為退休金或吸引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 十三、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1、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評估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自2020年1月在全國爆發以來，對肺炎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國範圍內持續進行。本集團將切實貫徹落實相關監管機構的各項要求，強化金融對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肺炎疫情將對我國整體經濟運行和企業經營造成一定影響，從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本集團投資資產的資產質量和資產收益水平，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防控的情況、持續時間以及各項調控策的實施。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肺炎疫情發展情況，評估和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截至本報日，該評估工作尚在進行中。

### 2、資產負債表日後利潤分配情況說明

於2020年3月30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01元，共計人民幣9,070,000.00元。此項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於資產負債標日後提議派發的現金股利並未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